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CES Electronics Co., Ltd.

民國102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3年5月13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年報查詢網址：<http://www.acesconn.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連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李舒韵

代理發言人：劉玉朗

職稱：財務處資深經理

職稱：管理處處長

聯絡電話：(03)463-2808

聯絡電話：(03)463-2808

電子郵件信箱：ir@acesconn.com

電子郵件信箱：ir@acescon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桃園縣中壢市東園路13號

工廠地址：桃園縣中壢市過嶺路2段530-6號

電話：(03) 463-2808

分公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址：<http://www.kgi.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恒昇會計師、王清松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 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cesconn.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55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4
六、重要契約	77
陸、財務概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頁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6
一、財務狀況	206
二、財務績效	206
三、現金流量	20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208
六、風險事項分析	20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4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應揭露事項	22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5

壹、致股東報告書

首先謹代表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團隊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長期的支持與關心。回顧過去一年，PC 產業需求仍持續低迷，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衰退幅度約 13%，電子零組件產業經營環境變動劇烈。

經營團隊秉持勤樸務實的精神勇於面對市場挑戰，同仁全力以赴，不斷精進新產品及新技術，並持續發展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因此，在過去一年裡，本公司精工中心開發出數款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等高精密、微細間距 (fine pitch) 及低背式 (low profile) 連接器，亦發展出應用於雲端產業伺服器的連接器。今年全球總體經濟發展情形仍不確定，本公司將密切注意產業環境之變化，審慎面對未來的挑戰。

茲將本公司過去一年來的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在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方面

在民國一〇二年度個體報表方面，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5.62 億元、營業淨利為 0.6 億元、稅前淨利為 2.28 億元、本期淨利為 1.92 億元；在合併報表方面，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9.88 億元、合併營業淨利為 1.91 億元、合併稅前淨利為 2.51 億元、合併本期淨利為 1.92 億元，換算成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 1.56 元。

單位：仟元

項目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年增減率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3,988,188	4,441,441	-10.21%
合併營業淨利	190,801	355,000	-46.25%
合併稅前淨利	250,903	373,744	-32.87%
合併本期淨利	192,354	239,488	-19.68%
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	192,354	239,488	-19.68%

本公司 102 年並未正式編制財務預測，然就公司內部營運計劃，在成品出貨量方面，102 年度實際出貨量為原預定出貨量目標之 80%，較 101 年度全年出貨量減少 9.5%。

營業計畫

本公司一直秉持著 ”知識、視野、價值、態度、承諾、執行力” 的理念，誠信經營，努力提升集團之營運效益。

在生產製造方面，持續執行製程精實計畫，讓生產流程更加順暢與精簡，同時透過提升自動化生產比例來持續改善成本結構；另外也積極進行垂直整合，擴增電鍍製程以強化成本競爭優勢。

在業務推廣方面，持續拓展國際客戶，並積極拓展手持式行動通訊裝置、雲端

伺服器產業與汽車產業等所需的連接器與精密零組件，以期產品銷售組合及客戶結構更加多元化，以增加未來的成長動能。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精工中心與日本研究所致力於開發高階精密之連接器以及精密零組件。除了持續投入技術資源外，亦將結合海外營銷佈局，向世界級客戶推廣新設計、新產品，並努力爭取制定產業新規格的機會，來滿足客戶全方位的需求，並充實成長動能。

經營方針及未來展望

本公司在多年用心經營下，於去年(102 年)榮獲第十屆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類」獎項之肯定。

公司經營方針如下：

1. 整合集團資源以及優化組織執行力，提升經營綜效。
2. 積極開發利基型新產品、新技術；進一步提昇精工中心與日本研究所開發效益。
3. 有效運用國內外營業據點，擴大營收與市占率來達成經濟規模效益。
4. 持續開拓新市場，進一步擴充成長動能。

展望今年 (103 年)，我們仍然面對充滿變數及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持續以務實的態度，站穩既有的競爭優勢，繼續努力以達成今年的營運成長目標。

最後，希望各位股東能秉持以往對本公司的愛護與支持，繼續給予經營團隊鼓勵及指教。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袁万丁



總經理 楊宗霖



會計主管 陳星如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85 年 11 月 7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月成立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 萬元，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連接器之設計、開發、製造與銷售業務。
民國 8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 月辦理現金增資 50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1,000 萬元。
民國 8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9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現金增資 1,95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2,950 萬元。■ 成功地開發完成筆記型電腦用之「間距 0.5mm 板對板連接器」。
民國 9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 3,05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6,000 萬元。
民國 9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現金增資 6,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2,000 萬元。
民國 9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1,320 萬元及第一次現金增資 5,145 萬元，另吸收合併「宏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基準日 93 年 11 月 5 日，合併發行新股 2,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20,465 萬元。■ 辦理通過 UL ISO 14001 國際環境品質系統認證。■ 成功地開發完成 Pitch 0.5mm MXM Card 高頻連接器。■ 成功地開發完成手機及消費電子產品用之「間距 0.3mm FPC 連接器」。■ 購入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之股權計美金 200 萬元，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轉投資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設立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及 WELL PLAN GROUP LIMITED，其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連接器買賣業務。■ 12 月辦理第二次現金增資 13,605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34,070 萬元。
民國 9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立集團總部，遷廠至桃園中壢工業區。■ 成功地開發完成「精密 Insert Molding」技術。■ 成功地開發完成「間距 0.4mm 板對板連接器」。■ 成功地開發完成筆記型電腦用「Push-Push type Express Card 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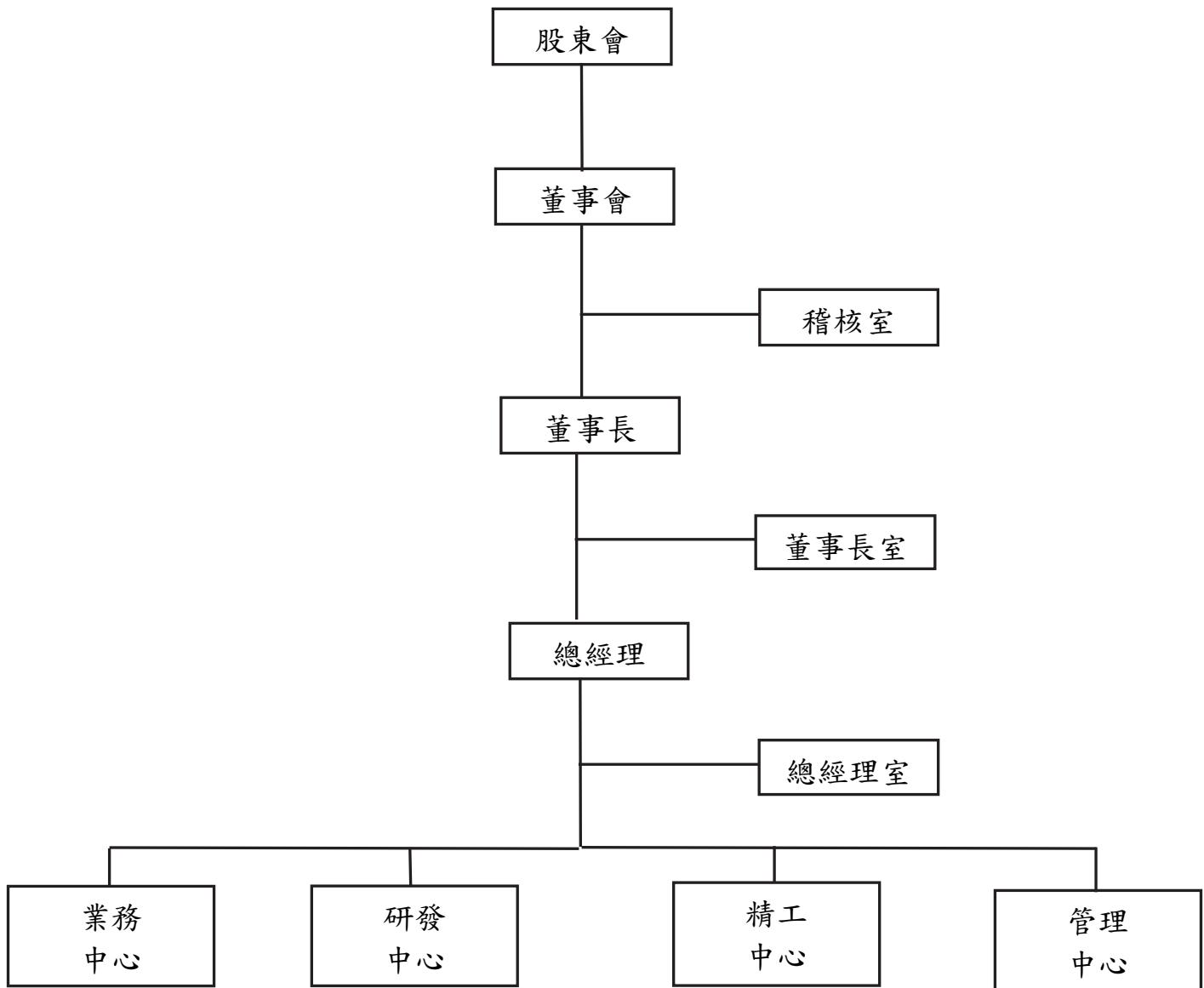
	接器」。
民國 9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 月購入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之股權，持股比率為 60%。 ■ 5 月辦理現金增資 1,23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35,300 萬元。 ■ 8 月辦理現金增資 3,050 萬元、盈餘轉增資 22,238 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60,888 萬元。
民國 9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 月盈餘轉增資 9,133 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70,521 萬元。 ■ 11 月 26 日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 12 月 28 日櫃買中心核准股票登錄興櫃。
民國 9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 月以美金 30 萬元透過 ACECONN 100% 轉投資「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 10 月盈餘轉增資 7,052 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78,073 萬元。
民國 9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 月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 7,880 萬，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85,953 萬元。 ■ 3 月 26 日股票掛牌上市。 ■ 7 月購入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之股權，持股比率為 100%。 ■ 9 月盈餘轉增資 8,828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94,782 萬元。 ■ 9 月由富比士(Forbes Asia)雜誌評選為亞洲 200 家最佳中小企業。
民國 9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 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79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95,161 萬元。 ■ 7 月成立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 8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新台幣 8 億元。 ■ 8 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95,181 萬元。 ■ 9 月盈餘轉增資 28,435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23,616 萬元。 ■ 9 月由富比士(Forbes Asia)再次評選為亞洲 200 家最佳中小企業。
民國 10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 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09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24,025 萬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 月獲證基會評定「第八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為 A 級。
民國 1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月宏致電子精工中心落成。 ■ 3 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23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24,348 萬元。 ■ 8 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4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24,392 萬元。 ■ 設立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再由其取得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100%股權，並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100%股權。 ■ 設立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民國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 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9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24,401 萬元。 ■ 10 月榮獲第十屆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類」獎項。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功能職掌
董事長室	1.經營策略分析及擬定。 2.統籌公司的股務業務、董事會及股東會召開事宜。
稽核室	1.查核及評估公司預算、財務、業務、經營之內部控制制度。 2.公司經營之檢核。
總經理室	營運策略專案分析與研究。
業務中心	1.負責產品銷售推廣，達成銷售目標。 2.顧客價值之開發，掌握市場趨勢。 3.產品接單等內、外銷業務之事宜。
研發中心	1.統籌研發方向、產品開發、製造技術開發、銷售技術支援及協助解決客戶技術問題及新產品材料之開發。 2.統籌生產設備開發及設計事宜。
精工中心	1.統籌模具設計、開發、製造及管理等事宜。 2.瞭解並掌握客戶品質需求，執行產品驗證，確保產品品質。 3.統籌注塑、沖壓及組裝等生產製造事宜。
管理中心	1.統籌公司的財務、會計、稅務及經營分析等事宜。 2.統籌公司的行政管理、總務、庶務性採購及人力資源等事宜。 3.公司資訊系統之規劃、執行及維護及軟、硬體設備之更新及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4月28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分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分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袁萬丁	102.6.20	三年	87.05.26	6,256,380	5.03%	6,256,380	5.03%	6,865,375	5.52%	0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鎧輝	102.6.20	三年	95.06.23	2,850,421	2.29%				0	0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鎧輝	102.6.20	三年	95.06.23	2,850,421	2.29%	2,850,421	2.29%	0	0	0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鎧輝	102.6.20	三年	95.06.23	0	0	0	0	0	0	0	0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董事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董事					
													CDIB Venture Capital(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董事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法人					
													董事代表人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法人董事代表人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法人董事代表人					
													和勤精機(股)公司董事					
													和勤精機(股)公司董事長					
													國福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意藍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勤誠興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德律科技(股)公司董事					
													和勤精機(股)公司董事					
													日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飛虹高科(股)公司獨立董事					
													勝捷光電(股)公司董事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法人					
													董事代表人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法人董事代表人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法人董事代表人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威站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董事					
													國立交通大學機械系教授					
													凱威電子(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董事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文成	102.6.20	三年	96.09.18	0	0	0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研究 所碩士					
獨立董事	李安謙	102.6.20	三年	101.06.06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機械系教授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人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廖達禮	102.6.20	三年	102.6.20	0	0	0	0	0	0	0	0	Wisconsin-Madison, USA 機械工程研究所博士		
監察人	袁嗣洋	102.6.20	三年	96.09.18	1,379,325	1.11%	1,379,325	1.11%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宏泰電工(股)公司 事業總經理	宏泰電工(股)公司 事業總經理	無
監察人	蔡淑娟	102.6.20	三年	96.09.18	0	0	0	0	0	0	0	0	中華民國外貿協會 駐巴西辦事處主任	科研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威竑國際投資(股)公司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監察人	魏啟林	102.6.20	三年	97.06.06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法律系 益思科技法律事務所 律師	益思科技法律事務所 律師	無
															無

註：本表所列持股不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100%)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袁万丁(50.00%)、徐昌翡(22.22%) 袁振庭(13.89%)、袁如暄(13.89%)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3 年 4 月 28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袁万丁			✓							✓	✓	✓	✓	0
李安謙	✓		✓	✓	✓	✓	✓	✓	✓	✓	✓	✓	✓	0
廖達禮			✓	✓	✓	✓	✓	✓	✓	✓	✓	✓	✓	0
楊鎧蟬			✓	✓		✓	✓		✓	✓	✓	✓	✓	0
黃文成			✓	✓		✓	✓	✓	✓	✓	✓	✓	✓	3
魏啟林	✓		✓	✓		✓	✓	✓	✓	✓	✓	✓	✓	3
蔡淑娟		✓	✓	✓		✓	✓	✓	✓	✓	✓	✓	✓	0
袁嗣洋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28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註)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楊宗霖	96/05/18	96,182	0.08%	14,722	0.01%	0	0	台灣大學應力研究所 好邦科技公司處長 美商台灣 MOLEX 產品設計主任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re.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 及總經理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度工藝製品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監事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董事及總經理 威竑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特別助理	盧聰華	94/01/01	20,419	0.02%	80	0.00%	0	0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 美商台灣 MOLEX 經理 宏致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東完宏致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董事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張中亮	96/05/18	84,902	0.07%	15,462	0.01%	0	0	中央大學高階主管企管碩士 浙江榮聯(羅馬磁轉)公司副總經理 東完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盈運	96/05/18	78,834	0.06%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東完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黃仁烜	98/02/26	3,987	0.00%	0	0	0	0	大同工學院機械所博士 中國砂輪企業(股)公司光電事業部總經理	東完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呂怡興	99/04/01	0	0	0	0	0	0	中央大學化學工程系 仁寶電腦(中國)有限公司行政處長 台灣飛利浦中壓廠資深系統程序經理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監事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度工藝製品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黃文耿	101/8/23	0	0	0	0	0	0	美國佛州理工學院資訊工程碩士 和碩聯合科技事業處總經理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許勝賢	102/03/26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 威源塑膠電子(東莞)副總經理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陳湧雄	101/2/3	0	0	0	0	0	0	中央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頓昌精工業(股)公司業務技術副總經理 龍生工業(股)公司業務/技術副總經理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副總	無	無	無
特別助理	表和美	90/02/26	184,281	0.15%	1,340,550	1.08%	0	0	國立空中專科學校肄業 泓彥資訊(股)公司財務經理	科研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李舒韵	103/03/21	922	0.00%	0	0	0	0	中央大學財務管理系碩士 宏致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元大證券(股)公司承銷部襄理	無	無	無	無

註：內部人任命日期或申報就任日期。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本公司	退職退休金(B) (註2) 本公司	盈餘分配之酬 勞(C)(註1) 本公司	業務執行費 用(D) 本公司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本公司	退職退休金 (F) (註2) 本公司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1) 本公司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本公司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股利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股利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股利 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袁萬丁	中華開發創 業投資(股) 公司														
董事	楊錦輝	中華開發創 投代表人：														
董事	李安謙	威紀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成	7,488	7,488	0	0	4,460	4,460	1,420	1,420	6.95%	6.95%	498	498	29	
獨立董事	廖達禮															
董事	程嘉青(註3)															
董事	黃文成(註3)															
董事	盧聰華 (註3)	威紀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盧聰華 (註3)														
獨立董事	李宗培(註3)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民國 102 年度董事監酬勞總計 5,194 千元及員工紅利總計 10,387 千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董事監酬勞分配總額及員工紅利總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此係暫估擬議配發數。

註 2：本公司對董事無任何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或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授撥數。

註 3：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程嘉靖、楊鎧蟬、黃文成、 李宗培、李安謙、盧聰華、 廖達禮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程嘉靖、楊鎧蟬、黃文成、 李安謙、李宗培、李安謙、盧聰華、 廖達禮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程嘉靖、楊鎧蟬、黃文成、 李宗培、李安謙、盧聰華、 廖達禮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袁萬丁	袁萬丁	袁萬丁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 以上	無	無	無
總 計	10	10	10

2、監察人之酬金

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監察人	蔡淑娟										
監察人	袁嗣洋	0	0	734	734	28	28	0.40%	0.40%		
監察人	魏啟林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民國 102 年度董監酬勞總計 5,194 千元，截至年報
刊印日止，本次董監酬勞分配總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此係暫估擬議配發數。

註 2：本公司對監察人無任何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或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蔡淑娟、袁嗣洋、魏啟林	蔡淑娟、袁嗣洋、魏啟林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1)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公司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公司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公司 有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楊宗霖											
特別助理(註3)	盧聰華											
副總經理	張中亮											
副總經理	林盈運											
副總經理	黃仁烜	14,529	14,529	806	806	5,110	7,548	1,308	0	1,308	0	
副總經理	呂怡興											
副總經理	陳漁雄											
副總經理	黃文耿											
副總經理	許勝賢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總計 10,387 千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紅利分配總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且本次員工紅利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此係暫估擬議配發數。

註 2：退職退休金係為本公司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 3：職位等同於資深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盧聰華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楊宗霖、張中亮、林盈運、黃仁烜、呂怡興、 黃文耿、陳漁雄、許勝賢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總計	9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楊宗霖	0	1,558	1,558	0.81%
	特別助理	盧聰華				
	副總經理	張中亮				
	副總經理	林盈運				
	副總經理	黃仁烜				
	副總經理	呂怡興				
	副總經理	陳渙雄				
	副總經理	黃文耿				
	副總經理	許勝賢				
	特別助理	袁和美				
	處長	王雪慧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總計 10,387 千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紅利分配總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且本次員工紅利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此係暫估擬議配發數。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職稱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101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6.05%	6.05%	7.27%	7.27%
監察人	0.39%	0.39%	0.40%	0.4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50%	8.21%	11.31%	12.58%

註：102 年度分配酬金係為擬議數。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

本公司董監之酬金主要有車馬費及董監酬勞等，車馬費依據一般水準給付，董監酬勞依公司章程而定，依據規定提報於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會議決議之。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主要有薪資、獎金、特支費、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訂定之。

另，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袁万丁	6	0	100%	
獨立董事	李安謙	4	1	67%	
獨立董事	廖達禮	3	1	75%	102/6/20 股東會改選新任
董 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楊鎧蟬	6	0	100%	
董 事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成	3	1	75%	102/6/20 股東會改選 原自然人董事解任
獨立董事	李宗培	2	0	100%	102/6/20 股東會改選解任
董 事	程嘉靖	2	0	100%	102/6/20 股東會改選解任
董 事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聰華	2	0	100%	102/6/20 股東會改選解任
董 事	黃文成	2	1	50%	102/6/20 股東會改選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 原因	參與表決 情形
102/11/8	中華開發創業投 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鎧蟬	子公司參與投資股 權投資基金案	本案之利害 關係人	未參與表決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請參閱第 27 頁(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茲就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列示如下：

最近(102)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 ，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袁嗣洋	6	100%	
監察人	蔡淑娟	6	100%	
監察人	魏啟林	2	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於股東會召開時均通知監察人列席，故股東得於股東會時就相關意見與監察人進行溝通，另本公司已設置專責發言人作為對外溝通之管道，故員工及股東如需對監察人進行溝通，可透過發言人轉知監察人。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為讓公司監察人能即時了解公司運作風險及改善情形，本公司已建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範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為合理確保內控制度之有效執行，本公司並設置直接隸屬於董事會之稽核單位，該單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稽核計畫，於稽核作業完成後並列席董事會報告，並將稽核結果及改善情形發送各監察人及獨立董事，故本公司監察人均能即時了解公司運作風險及改善情形；本公司於董事會召開時，除通知監察人外，並視需要請會計師列席參與，故監察人與會計師除平常視實際需要進行意見溝通外，並能透過董事會之議題討論進行意見交換。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已設置專人管理相關資訊，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名單。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組織運作管理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與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已達風險控管機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選擇信用卓著之會計師事務所之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嚴守且定期檢視其獨立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本公司內部對於營運管理都設有專門窗口，對於利害關係人的反應也會妥善處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四、資訊公開 (一)1.本公司已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提高重大訊息公開之正確性及時效性。 2.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建置公司「投資人關係」，將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定期揭露供投資人參考。 (二)1.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本公司股務單位與財務部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運作順暢。 2.落實發言人制度：本公司指定財務處資深經理擔任發言人。 3.法人說明會資訊已放置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由董事會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該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二次，主要職責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法中包含公司治理精神，且本公司亦隨時翻閱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盡力遵守其規定。</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p>	<p>本公司透過勞資協調會議之召開得以重視員工權益及表達對僱員之關懷；設有員工申訴信箱，由專人負責；每季舉辦員工大會，員工意見得以表達並由公司回應與溝通說明，職工福利委員會籌辦員工各項有益身心的活動更參與對弱勢團體之捐助；重視員工工作安全及衛生問題，每月定期召開環安檢討會議以持續改善為目標；對於工作表現傑出之同仁於每年透過評選程序授予優良員工之褒揚。以優良員工名義捐贈救護車給社會需求單位，將公益活動與員工激勵結合，等同是他們行駛在臺灣的偏僻地區做公益。這種對員工的激勵方式，讓員工可以充滿「滿足感及幸福感」，讓員工更聰明工作、健康生活。</p>
<p>另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組成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專戶中，以充作未來支付職工退休準備金之用。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並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方予定案。本公司並不定期派員參加安全衛生講習、進行員工職前教育訓練、管理課程、專業技術、自我啟發等訓練課程，期能提供員工學習型組織及舒適安全之工作環境。</p>	<p>(二)投資者關係</p>	<p>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每年均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且依相關規定通知所有股東出席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董事監選舉或修改公司章程等議案，並將取得處分資產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提報股東會，本公司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以達制衡之效並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充分揭露相關資料。另本公司為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及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p>
<p>本公司自公開發行以來，本著資訊公開原則，依公開發行公司應公告或申報事項</p>		

一覽表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有關資訊揭露之規定辦理資訊公開事宜，並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經相關權責主管審核確認後，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三)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在與往來銀行、員工、消費者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另本公司訂有「集團組織運作管理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與關係企業間之交易均據以執行；另有關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亦已於股東會說明。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註一
			起	迄				
董事長	袁万丁	87/5/26	97/8/28	97/8/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及公司治理	3	是
			98/12/17	98/12/17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與實務	1	是
			99/10/28	99/10/28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與實務	1	是
獨立董事	李安謙	101/6/6	101/10/19	01/10/19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3	是
			102/9/18	102/9/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楊鎧蟬	95/6/23	97/8/28	97/8/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及公司治理	3	是
			99/7/21	99/7/2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公司治理	3	是
			99/10/28	99/10/28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與實務	1	是
			101/9/24	101/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近公司法及證交法修正之影響與因應	3	是
			102/10/18	102/10/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公司治理之演進與挑戰	3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文成	96/9/26	97/8/28	97/8/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及公司治理	3	是
			98/12/17	98/12/17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與實務	1	是
			99/10/28	99/10/28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與實務	1	是

職 稱	姓 名	就任 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註一	註二
			起	迄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文成	96/9/26	100/7/11	100/7/11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 公司治理	3	是	
			101/6/25	101/6/25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會計研究發展 基金會	企業「發放股 利」之思維策 略、財務影響評 估與實務運作 議題探討	3	是	
			102/8/12	102/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會計研究發展 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 券法規	3	是	
監察人	魏啟林	97/6/6	97/5/8	97/5/8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內 部控制	3	是	
			97/8/28	97/8/28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及公 司治理	3	是	
			99/9/24	99/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 (含獨立)實務 進階研討會-- 董事會之運作	3	是	
			101/6/14	101/6/14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 險 管理(含證券法 規)	3	是	
			102/10/18	102/10/18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我國公司治理 之演進與挑戰	3	是	
監察人	蔡淑娟	96/9/26	97/8/28	97/8/28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及公 司治理	3	是	
			98/12/17	98/12/17	臺灣證券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 與實務	1	是	
			99/10/28	99/10/28	臺灣證券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 與實務	1	是	
			100/12/22	100/12/22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初次上市公司 內部人股權交 易法律遵循宣 導說明會	3	是	
			101/10/9	101/1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企業 社會責任與誠 信經營座談會	3	是	
監察人	袁嗣洋	96/9/26	97/8/28	97/8/28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及公 司治理	3	是	
			97/8/28	97/8/28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證券法規及公 司治理	3	是	
			98/6/23	98/6/23	臺灣證券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初次上市公司 內部人股權交 易法律遵循宣 導說明會	3	是	

職 稱	姓 名	就任 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註一
			起	迄				
監察人	袁嗣洋	96/9/26	98/7/1	98/7/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負責人座談會-投資人關係	2	是
			98/7/24	98/7/24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	是
			98/12/17	98/12/17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與實務	1	是
			99/6/3	99/6/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投資人關係	3	是
			99/6/23	99/6/2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	3	是
			99/7/21	99/7/2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公司治理	3	是
			99/7/28	99/7/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會	3	是
			99/10/28	99/10/28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內線交易法規與實務	1	是
			100/10/12	100/10/13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數位學習與數位典藏國際發展趨勢研討會	9	否
			100/11/24	100/11/2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七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是
			101/4/19	101/4/19	財團法人中技社	智慧建築與雲端科技、數位匯流應用實務研討會	6	否
			101/10/2	101/10/2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3	是
			101/11/30	101/11/30	土基會	100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研究與技術提昇計畫成果發表會	6.0	否
			102/11/28	102/11/2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九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是

註一：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五)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會計主管	王雪慧 (註)	102/8/12	102/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近期全球重大貨幣政策之影響及匯率/利率風險管理實務	3
		102/8/12	102/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司法判例看會計主管涉嫌「經濟犯罪」之風險、法律責任與應有警覺思維	3
		102/8/13	102/8/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轉型」的財務思維	3
		102/8/13	102/8/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度財務會計問題解釋函解析	3
稽核主管	曾淑華	102/9/13	102/9/1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生產循環暨管理實務研習班	6
		102/10/9	102/10/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落實營運稽核提升價值	6

註：於 103/01/30 解任。

-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依本公司內控自評，本公司經營策略及價值觀、董事會運作、股東權益(股務作業)、資訊揭露及對子公司(關係企業)之監督與管理等，均無重大缺失。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委任獨立董事李宗培先生、廖達禮先生及朱明進先生為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自 100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102 年 6 月 7 日止，並由獨立董事李宗培先生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 2、第二屆(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為獨立董事廖達禮先生、獨立董事李安謙先生及朱明進先生，任期自 102 年 8 月 8 日起至 105 年 6 月 19 日止，並由獨立董事廖達禮先生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 3、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如下：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學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會計務、會計與公司業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廖達禮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李安謙	✓		✓	✓	✓	✓	✓	✓	✓	✓	✓	0	
其他	朱明進			✓	✓	✓	✓	✓	✓	✓	✓	✓	0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4、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為：
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5、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8月8日至105年6月1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廖達禮	2	0	100%	連任
委員	李安謙	1	0	100%	新任 (102/8/8 董事會新任)
委員	朱明進	2	0	100%	連任
召集人	李宗培	1	0	100%	舊任 (102/6/20 股東會改選解任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日常營運活動已落實社會責任之執行，包括推動公司治理、嚴守法律規範、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及合理報酬與福利、積極執行環保節能工作，並積極透過各種方式，協助弱勢團體，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履行社會責任。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日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訂。惟本公司仍盡力落實社會責任等相關事務。 (二)本公司社會責任推動由管理中心兼辦，執行相關公司治理規範、人事制度規劃、參與社會公益、制訂公司環保節能措施，落實執行政府相關節能減碳計畫。 (三)本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積極將資源充分有效利用，在製程產出之產品皆使用無污染及無毒害之環保材質，並改善製程及操作管理以減少廢棄物及降低生產成本。有關生產過程中產生之廢次料、不良品則透過有效之管理程序予以計算產生之數量並進行回收，回收後之廢次料、不良品則交予合格之廢棄回收商依法向環保局申報並辦理銷毀、回收處理。</p> <p>(二) 本公司對環境管理主要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製程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棄物噪音化學物質均符合法規管理要求。 2. 使用之電能、水資源、冷氣空調等資源訂定目標進行管理。 3. 本公司亦有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一) 本公司積極將資源充分有效利用，在製程產出之產品皆使用無污染及無毒害之環保材質，並改善製程及操作管理以減少廢棄物及降低生產成本。有關生產過程中產生之廢次料、不良品則透過有效之管理程序予以計算產生之數量並進行回收，回收後之廢次料、不良品則交予合格之廢棄回收商依法向環保局申報並辦理銷毀、回收處理。</p> <p>(二) 本公司對環境管理主要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製程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棄物噪音化學物質均符合法規管理要求。 2. 使用之電能、水資源、冷氣空調等資源訂定目標進行管理。 3. 本公司亦有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p>(三) 本公司有設立環境管理人員及組織，並依環境管理制度推動各項管理工作。</p> <p>(四) 本公司勵行節能減碳措施，如規劃照明分區之開關、午休時間熄燈、加裝置隔絕熱源之窗簾、加強空氣對流之壁扇、並設置冷氣溫度設定，及改善製程中之空壓設計，加強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效能。</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員工合理薪酬及獎金紅利制度。 (2)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 (3) 落實保險計劃與假勤制度。 (4) 依法提撥退休金。 <p>對於勞資問題溝通上，透過勞資協調會議之召開得以重視員工權益及表達對僱員之關懷，並於公司內部設置員工意見信箱，接收員工投訴及建議事項，重視雙向溝通協調。</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二)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除安排新進人員之健檢外，並定期舉辨在職員工健康檢查，對於從事產線工作之直接人員安排進行勞工保險預防職業病之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並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辦理相關訓練。此外，本公司訂定「性騷擾防治處理注意事項」，提供申訴管道，維護工作環境秩序，也為員工投保意外及醫療險，保障員工工作安全及分散公司管理風險，制訂有緊急狀況處理能力，每年分上下年度邀請當地消防隊或專案消防顧問到廠辦理消防講習及訓練。</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員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三)本公司透過勞資協調會議之召開得以重視員工權益及表達對僱員之關懷；設有員工申訴信箱並由專人負責，員工可直接投遞意見於申訴信箱或經由內部網路表達或反映意見；每季舉辦員工大會，員工意見得以反映並由公司回應與溝通說明。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業務窗口聯絡人及客戶服務專線受理客戶申訴，專責處理品質及客訴問題。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本公司在設備用具之採購，已注意供應商提供商品之節能減碳功能，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本公司一向秉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精神，積極參與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自97年起迄今，本公司每年以績優同仁的名義捐贈救護車至偏遠地區鄉鎮，以實際的行動支援各偏遠鄉鎮的需要，提升在地的救護資源。本公司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如下： (1)長期與羅東高工、清雲科技大學簽訂建教合作計畫，提供工讀見習機會。 (2)參與校園徵才及軍中徵才活動，提供就業機會。 (3)每年捐贈救護車活動，累計至102年總共已捐贈24部救護車。 (4)獲得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類肯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	(一)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除於年報揭露外，另已架設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事區」，供投資人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董事會決議重要事項及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p>股東會決議重要事項，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本公司網址：http://www.acesconn.com</p> <p>(二) 本公司依規定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p> <p>(三) 本公司於102年獲得財團法人中國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評鑑為資訊揭露評鑑為A級。</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然而本公司於日常營運上盡力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定，對於公司資訊揭露、環境保護、企業社會責任、員工權益與關懷及社會公益等事項均不遺餘力。</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一)本公司鑑於環境保護措施之重要性，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之促進措施如下：</p> <p>(1) 有害物質限用(ROHS)推動及 REACH 法規推動</p> <p>ROHS 在 95 年 7 月 1 日正式生效，銷售到歐盟的產品不得含有鉛、鎘、汞、六價鉻、多溴聯苯及多溴二苯醚等六項有害物質。本公司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實現於製程，且已經配合主要客戶提出符合無有害物質之產品，獲得客戶表揚。</p> <p>(2) 資源回收及降低廢棄物計劃</p> <p>本公司積極將資源充分有效利用，以減少廢棄物及降低生產成本，除改善製程及操作管理以降低下腳廢料之產生，另一方面開發及選用無污染及低污染製程，以減少廢棄物，另生產過程中產生之金屬廢料則透過有效之管理程序予以計算產生之數量並進行回收，回收後之廢金屬則銷售予廢棄物回收商，藉此降低資源之浪費。</p> <p>(二) 本公司深感台灣社會由於城鄉差距之影響，每個地區所擁有的資源差異還是很大，尤其是偏鄉地區，相較都會地區而言資源相對匱乏。本公司為盡社會責任，於 97 年起由公司以優良員工的名義捐贈救護車予偏遠地區鄉鎮，一方面表揚同仁表現，也讓其一同參與公益，將捐贈救護車的公益活動與員工激勵結合，以優秀員工的名字命名救護車，等同是他們行駛在臺灣的偏僻地區做公益。或許，這種對員工的激勵方式，讓員工可以充滿「滿足感及幸福感」，讓員工更聰明工作、健康生活，同時也發揮企業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真意。從 97 年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及董事長個人持續捐贈救護車，累計已經捐贈 24 台救護車。迄今已有桃園縣富岡、嘉義縣大埔鄉、屏東縣瑪家鄉、台北縣深坑鄉、南投縣國姓鄉、南投縣國姓鄉、台東縣鹿野鄉、南投縣水里鄉、彰化縣衛生局、宜蘭縣衛生局、桃園縣楊梅市、台中縣台中市、桃園縣政府消防局、苗栗縣政府消防局、花蓮縣消防局、新竹縣消防局、雲林縣消防局、南投縣國姓消防局、南投縣中興消防局、南投縣消防局、桃園縣三民分隊、台南縣龍崎救護站、連江縣介壽分隊、花蓮縣吉安分隊等單位受贈。本公司未來仍會持續發揮愛心，並將愛心散播到台灣的每一個地方，希望從台灣北到南、東到西，都可以看到宏致對於社會的付出與心力，對於社會公益及社會責任的付出將會隨著企業永續經營而持續。</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p>(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與他人簽訂重要合約等重要文件時，均需會簽相關權責單位或專業外部機構，以維護誠信經營原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於利益迴避方面，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有利益衝突之情形，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p> <p>(二)於「員工獎懲管理制度」及員工工作規則中明訂獎懲制度，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p> <p>(三)嚴格要求公司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一)公司商業活動會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例如：要求供應商提供廉潔潔白承諾書；開發新客戶時，會查核客戶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為紀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二)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三)公司設有員工意見信箱，員工可透過此管道陳述意見。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四)本公司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皆依照主管機關所要求的法令確實制訂。內部稽核人員會定期查核依上述制度的執行情形。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已於「員工獎懲管理程序」及員工工作規則中明訂獎懲制度，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一)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員工工作規則，並於公司外部網站即時揭露公司財務資訊、公司概況等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二)公司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關於「投資人關係」，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企業社會責任及內部稽核等內容。

本公司網址：<http://www.acesconn.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本公司依證交法所訂資格條件選任獨立董事之相關訊息，請參考本公司網站之資訊 <http://www.acesconn.com>。

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訂定：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將此程序放置於本公司內部網站與公司外部網站，公告周知予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監事，避免其有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本年報第 38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四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万丁 簽章



總經理： 楊宗霖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2/6/20 (102年股東常會)	1.承認民國 101 年度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 2.承認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 3.辦理私募普通股。 4.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5.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6.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7.修正「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8.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9.解除新任董事或其法人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1)配息基準日：102/9/13。 (2)現金股利發放日：102/9/27。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辦理。 已依修正後程序運作。 已依修正後程序運作。 已依修正後程序運作。 已依修正後章程運作。 已選出 5 位董事及 3 位監察人。 已遵循決議結果。

2、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2/3/26	1.通過民國 101 年度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 2.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 3.通過 Aces(Hong Kong)Electronic Co.,Ltd. 資金貸與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4.通過以本公司為昆山宏致連帶保證人及本票保證，向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5.通過召開民國 102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持股 1% 以上股東提案暨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 6.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7.通過解除新任董事或其法人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8.通過民國 10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2/5/8	1.通過民國 102 年第一季財務季報告。 2.通過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盈餘分配。 3.通過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盈餘分配。 4.通過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盈餘分配。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5.通過 Well Plan Group Limited.盈餘分配。 6.通過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7.通過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8.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9.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10.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11.審核持股 1%以上股東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
102/6/20	推選董事長。
102/8/8	1.通過民國 10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通過訂定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配息基準日。 3.通過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4.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董監事及經理人改派案。
102/11/8	1.通過民國 10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通過由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參與投資「華創華東股權投資基金(名稱暫定)」人民幣貳仟伍佰萬元。
102/12/20	1.通過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人民幣壹仟伍佰萬元案。 2.通過民國 103 年度稽核計畫。
103/3/21	1.通過民國 102 年度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 2.通過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 3.通過 Aces(Hong Kong)Electronic Co.,Ltd.資金貸與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4.通過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資金貸與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5.通過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6.通過以本公司為連帶保證人及本票保證，為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7.通過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盈餘分配。 8.通過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盈餘分配。 9.通過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異動。 10.通過召開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 11.通過解除董事或其法人代表人新增之競業禁止限制。 12.通過訂定庫藏股註銷減資基準日。 13.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董監事及經理人改派。 14.通過民國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3/5/13	1.通過民國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通過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3.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4.通過 102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於剩餘期限不繼續辦理。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5.發行 103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通過處分有價證券。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3 年 5 月 13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發主管	黃仁烜	99.12.30	102.7.25	內部組織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王雪慧	98.10.28	103.1.30	內部組織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		王清松	102 年第一季、 102 年上半年度、 102 年前三季及 102 年度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568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3,775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 王清松	3,775	-	-	-	568	568	102 年度	1、兼營營業人採直接扣抵法營業稅簽證費 70 仟元 2、移轉訂價報告 348 仟元 3、專案評估與申請 150 仟元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截至 5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袁万丁	0	100,000	0	0
獨立董事	李安謙	0	0	0	0
獨立董事	廖達禮(註 1)	0	0	0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11,000	1,000,000	0	(700,000)
監察人	魏啟林	0	0	0	0
監察人	蔡淑娟	0	0	0	0
監察人	袁嗣洋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宗培(註 2)	0	0	0	0
董事	程嘉靖(註 2)	0	0	0	0
董事	黃文成(註 2)	0	0	0	0
總經理	楊宗霖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中亮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盈運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仁烜	(4,000)	0	0	0
副總經理	呂怡興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文耿	0	0	0	0
副總經理	許勝賢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渙雄	0	0	0	0
特別助理	盧聰華	(20,000)	0	0	0
特別助理	袁和美	0	0	0	0
處長	王雪慧(註 3)	0	0	0	0
資深經理	李舒韵(註 4)	(註 4)	(註 4)	0	0
經理	陳星如(註 5)	(註 5)	(註 5)	0	0

註 1：102/6/20 股東常會改選新任。

註 2：102/6/20 股東常會改選解任。

註 3：103/1/30 解任。

註 4：103/3/21 就任財務主管。

註 5：103/3/21 就任會計主管。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年4月28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袁万丁	6,256,380	5.03%	6,865,375	5.52%	0	0	徐昌翡 袁祥峰	配偶 二親等血親
科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68,502	4.80%	0	0	0	0	袁祥峰	科研投資董事
科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伯恭	1,143,807	0.92%	381,024	0.31%	0	0	無	無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5,200,764	4.18%	0	0	0	0	袁万丁 徐昌翡	威紀投資代表人 威紀投資代表人配偶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万丁	6,256,380	5.03%	6,865,375	5.52%	0	0	徐昌翡 袁祥峰	配偶 二親等血親
新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83,414	4.17%	0	0	0	0	無	無
新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尹維恭	76,716	0.06%	0	0	0	0	無	無
徐昌翡	4,708,849	3.79%	8,412,906	6.76%	0	0	袁万丁 袁祥峰	配偶 二親等姻親
袁祥峰	3,087,034	2.48%	0	0	0	0	科研投資 袁万丁 徐昌翡	科研投資董事 二親等血親 二親等姻親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2,850,421	2.29%	0	0	0	0	無	無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大任	0	0	0	0	0	0	無	無
宏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400,361	1.93%	0	0	0	0	無	無
宏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雯雲	242,325	0.19%	1,325,351	1.07%	0	0	鄭俊傑 晉元投資	二親等姻親 晉元投資監察人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袁万 丁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1.61%	0	0	0	0	袁万丁	信託專戶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4,517	1.41%	0	0	0	0	李雯雲	晉元投資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俊傑	0	0	0	0	0	0	李雯雲	二親等姻親

註：本表所列持股不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9,800	100%	—	—	9,800	100%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00	100%	—	—	300	100%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300	100%	—	—	300	100%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3,502	100%	—	—	3,502	100%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	—	10,000	100%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12,000	100%	—	—	12,000	100%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	—	9,150	100%	9,150	100%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2	100%	—	—	2	100%

肆、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22,975,884(註)	25,599,116	150,000,000	

註：不包含已買回本公司股份 1,425,000 股。

2、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其 他
85.11	1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設立資本 5,000,000 元	—	註 1
86.09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 元	—	註 2
90.05	10	2,950,000	29,500,000	2,950,000	29,500,000	現金增資 19,500,000 元	—	註 3
91.06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19,904,000 元 盈餘轉增資 10,596,000 元	—	註 4
92.03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	—	註 5
93.09	10	36,000,000	360,000,000	18,465,000	184,650,000	現金增資 51,45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13,200,000 元	—	註 6
93.12	10	36,000,000	360,000,000	20,465,000	204,650,000	合併增資 20,000,000 元	合併換股	註 7
93.12	10	36,000,000	360,000,000	34,069,575	340,695,750	現金增資 136,045,750 元	—	註 8
95.05	15	36,000,000	360,000,000	35,299,575	352,995,750	現金增資 12,300,000 元	—	註 9
95.08	90					現金增資 30,498,180 元	—	註 10
	10	80,000,000	800,000,000	60,888,126	608,881,260	盈餘轉增資 222,387,33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000 元		
96.08	10	80,000,000	800,000,000	70,521,345	705,213,450	盈餘轉增資 91,332,19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000 元	—	註 11
97.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8,073,480	780,734,800	盈餘轉增資 70,521,35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000 元	—	註 12
98.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5,953,480	859,534,800	現金增資 78,800,000 元	—	註 13
98.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4,782,218	947,822,180	盈餘轉增資 85,953,48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3,900 元	—	註 14
99.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161,218	951,612,1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790,000 元	—	註 15
99.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181,218	951,812,1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00,000 元	—	註 16
99.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3,615,884	1,236,158,840	盈餘轉增資 284,346,660 元	—	註 17
100.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4,024,884	1,240,248,84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090,000 元	—	註 18
101.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4,347,884	1,243,478,84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230,000 元	—	註 19
101.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4,391,884	1,243,918,84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40,000 元	—	註 20
102.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4,400,884	1,244,008,84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90,000 元	—	註 21

註 1：臺灣省政府建設廳 85 年 11 月 7 日建三字第 708942 號。
 註 2：臺灣省政府建設廳 86 年 9 月 30 日建三字第 238192 號。
 註 3：經濟部 90 年 05 月 08 日經(90)中字第 09032132110 號
 註 4：北市府 91 年 06 月 24 日府建商字第 0911133053 號。
 註 5：經濟部 92 年 03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09201079840 號。
 註 6：北市府 93 年 09 月 20 日府建商字第 09320183610 號。
 註 7：北市府 93 年 12 月 12 日府建商字第 09324332030 號。
 註 8：北市府 93 年 12 月 23 日府建商字第 09325032810 號。
 註 9：北市府 95 年 05 月 03 日府建商字第 09575997010 號。
 註 10：經濟部 95 年 08 月 01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65160 號。
 註 11：經濟部 96 年 08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190590 號。
 註 12：經濟部 97 年 10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68970 號。
 註 13：經濟部 98 年 04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067860 號。
 註 14：經濟部 98 年 09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216670 號。
 註 15：經濟部 99 年 04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84630 號。
 註 16：經濟部 99 年 09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09540 號。
 註 17：經濟部 99 年 10 月 01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19990 號。
 註 18：經濟部 100 年 5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93820 號。
 註 19：經濟部 101 年 4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64000 號。
 註 20：經濟部 101 年 9 月 4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184200 號。
 註 21：經濟部 102 年 8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74140 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28 日；股；人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39	10,503	49	10,592
持有股數	0	1,134,483	29,732,997	85,225,026	8,308,378	124,400,884
持股比例	0	0.91%	23.90%	68.51%	6.68%	100%

註：本表係依 103 年 4 月 28 日停止過戶日之股數統計，包含已買回本公司股份 1,425,000 股。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股；人；103 年 4 月 2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註)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394	393,443	0.32%
1,000 至 5,000	5,958	12,990,829	10.44%
5,001 至 10,000	1,086	8,520,529	6.85%
10,001 至 15,000	341	4,367,353	3.51%
15,001 至 20,000	224	4,194,526	3.37%
20,001 至 30,000	235	6,051,017	4.86%
30,001 至 50,000	143	5,734,405	4.61%
50,001 至 100,000	113	8,051,748	6.47%
100,001 至 200,000	35	5,562,854	4.47%
200,001 至 400,000	28	7,849,833	6.31%
400,001 至 600,000	10	4,727,658	3.80%
600,001 至 800,000	4	2,696,375	2.17%
800,001 至 1,000,000	2	1,810,267	1.46%
1,000,001 以上	19	51,450,047	41.36%
合 計	10,592	124,400,884	100.00%

註：係普通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本表係依 103 年 4 月 28 日停止過戶日之股數統計，包含已買回本公司股份 1,425,000 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3 年 4 月 28 日；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袁万丁		6,256,380	5.03
科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68,502	4.80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5,200,764	4.18
新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83,414	4.17
徐昌翡		4,708,849	3.79
袁祥峰		3,087,034	2.48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50,421	2.29
宏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400,361	1.93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袁万丁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1.61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4,517	1.41

註：本表係依 103 年 4 月 28 日停止過戶日之股數統計，包含已買回本公司股份 1,425,000 股。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截至 5 月 13 日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元)	65.50	36.80	37.00
	最 低(元)	34.60	18.70	22.50
	平 均(元)	46.78	27.11	29.64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元)	28.09	30.39	31.14
	分 配 後(元)	26.91	尚未分配(註 6)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22,932	122,971	122,976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	1.95	1.56	0.51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1.95	尚未分配(註 6)	尚未分配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元)	1.20	0.70(註 6)	尚未分配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	—	尚未分配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尚未分配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倍) (註3)	23.99	17.38	非完整年度不計算
	本利比(倍) (註4)	38.98	38.73	非完整年度不計算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5)	2.57	2.58	非完整年度不計算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最低市價及平均市價，業已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比率。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係經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嗣後如因本公司辦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成普通股、買回公司股份或轉讓股份給予員工、或其他因素造成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註 7：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已考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已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有盈餘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已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須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註 8 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繳付稅款外，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按下列規定分配之：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2)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三。

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公司目前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第二十四條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自 102 年度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86,083,119 元為現金股利，每股暫定配發新台幣 0.7 元，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定除息基準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繳付稅款外，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按下列規定分配之：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2)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三。

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2 年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估計基礎係依每年度稅後純益於彌補虧損後，應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提 6%為員工紅利，3%為董監酬勞。而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0,387,117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新台幣 5,193,558 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及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及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皆為 0。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1.56 元。

4、前一年度(101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元

分配項目	實際配發金額	估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	13,024,240	13,024,240	0
董監事酬勞	6,512,120	6,512,120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1次	第2次
買回目的	轉讓與員工	轉讓與員工
買回期間	100/3/24~100/5/23	100/8/25~100/10/24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38 元~80 元	新台幣 40 元~8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01,000 股	普通股 924,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NTD27,488,235	NTD45,625,224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01,000 股(註)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0 股	普通股 924,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75%

註：庫藏股註銷減資基準日：103/4/28，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完成日期：103/5/2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

於 102 年皆已執行完畢。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於 102 年皆已執行完畢。

2.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於 102 年皆已執行完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

- 1.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文號：99年5月24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24895號。
- 2.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日期及文號：99年8月2日證櫃債字第0990400436號。
- 3.本次計畫所需資金：新台幣800,000千元。
- 4.資金來源及發行條件：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8,000張為上限，每張面額新台幣100千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五年，每張依面額十足發行，每張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00千元，募集金額為新台幣800,000千元。
- 5.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擴建廠房	100/6/30	174,600	27,328	82,021	44,392	20,859	—	—	—	—
購置機器設備	101/6/30	295,400	23,750	33,250	65,834	78,142	31,952	23,762	23,226	15,484
充實營運資金	99/12/31	330,000	210,000	120,000	—	—	—	—	—	—
合計		800,000	261,078	235,271	110,226	99,001	31,952	23,762	23,226	15,484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擴建廠房

本次計畫項目中174,600千元用以擴建廠房，若以租用廠房每月每坪約需支付450元，以約3,000坪計算，則每年可節省16,200千元之租金支出。

B.購置機器設備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顆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0	連接器產品及連接器配件	168,824	168,824	59,759	22,117	11,361
101		193,664	193,664	90,688	36,182	20,765
102		206,624	206,624	107,536	43,764	26,558
103		206,624	206,624	107,536	41,575	24,370
104		206,624	206,624	107,536	41,575	24,370
合計		982,360	982,360	473,055	185,213	107,424

另外，本次除了產生銷貨收入及營業利益外，亦增強高階精密連接器之研發技術以及精密模具之設計與製造能力，以開發利基型產品，並提升競爭能力。

C.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計畫項目中 330,000 千元為充實營運資金，其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若以目前融資市場之平均借款利率約為 2% 設算，每年約可節省 6,600 千元之利息支出。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3 年 第一季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 及改進計畫
擴建廠房	支用 金額	預定	174,600	擴建之廠房已於 100 年第三季完成並業已取得使用執照，100 年第四季起因追加空調工程、機電變更等工程，致支用金額超過原計劃金額。
	實際	237,297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購置機器設備計畫於 103 年第一季完成，主
	實際	135.91%		
購置機器 設備	支用 金額	預定	295,400	購置機器設備計畫於 103 年第一季完成，主 係受市場景氣變化影響，近兩年成長性不如 原預期，故公司對部分產品所需增購之機器 設備作業採取放緩速度之策略，故較原預計 進度落後。
	實際	295,785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13%		
充實營運 資金	支用 金額	預定	330,000	已依原計劃於 99 年第四季執行完成。
	實際	330,000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 金額	預定	800,000	整體而言，本公司擴建廠房、購置機器設備 及充實營運資金項目業已完成。
	實際	863,082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7.89%		

(三) 效益分析

A. 擴建廠房

截至 103 年第一季止，本公司擴建廠房計劃業已完成，100 年第四季起因追加空調工程、機電變更等工程，致支用金額超過原計劃金額，就租金支出節省效益而言，其預定效益與實際達成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B. 購置機器設備

購置機器設備計劃已於 103 年第一季完成，其已投入之設備生產效益已陸續顯現。

C.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投入充實營運資金計 330,000 仟元，已於 99 年第四季完成，本公司募資後之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比率均較募資前為佳，另就利息支出節省效益而言，若以資金募集完成後可節省之利息支出來看，其預定效益與實際達成情形並無重大差異，茲分析財務結構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籌資前(99 年 6 月 30 日)	籌資後(99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幅度
流動資產	1,741,224	1,809,859	68,635
流動負債	1,200,632	619,311	(581,321)
流動比率	145.03%	292.24%	147.21%

二、前次現金增資計劃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產品為高階精密連接器及精密電子零組件，主要從事筆記型電腦及電腦週邊零組件、平板、智慧型手機、消費性電子、面板、車用設備及網路通訊等產業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連接器及其配件	4,098,269	92.27	3,696,904	92.70
其他營業收入	343,172	7.73	291,284	7.30
合計	4,441,441	100.00	3,988,188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研發、製造與銷售之主要產品為電子產品連接器及連接器配件，應用於各式電子產品中，連接電子次系統間的電源與訊號，主要應用產品包括筆記型電腦及電腦週邊零組件、平板、智慧型手機、消費性電子、面板、車用設備及網路通訊等應用產品。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連接器產業為個人電腦、通訊、汽車、醫療器材、工業電腦、各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與其對應週邊產品等相關產業特性連接之零組件，並非終端產品，其產品發展須配合終端應用產品之需求趨勢。因此，本公司計畫在產品規格方面朝向更耐高溫、更細間距 (Fine Pitch)、低高度 (Low Profile) 的方向開發，以因應筆記型電腦、個人行動通訊設備等朝向更「輕、薄、短、小」的方向發展。在產品新技術方面，將著重開發高頻高速連接器，以因應數位家庭時代來臨所需更高頻寬與更大資料量的影音服務需求。產品新應用領域方面，將開發車用電子、車用影音與網路通訊服務所需之連接器；以及耐大電流連接器，提供伺服器、電源供應器與儲存設備等需求。同時，亦計畫將產品線擴及至其他電子產品所需之精密沖壓金屬件及精密塑膠射出成形件。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依據工研院 IEK 資料顯示，全球連接器應用市場，若將美、日、台、陸四大類連接器廠對照應用範疇布局進行分析，可發現美商已專注在汽車、雲端電信、工控醫療、國防航太、太陽能/風機、船舶/採礦/隧道挖掘設備，集中火力於高精密度之中大型工規產品應用。相較之下，日商則平衡布局智慧手持裝置、雲端設備、嵌入式系統、電動車充電連接器市場，但較偏向居家社區或商用垂直市場場域應用。台商在 NB 連接器市場仍保持明顯優勢，然隨著 NB 遭到平板電腦擠壓，領導業者已相繼布局穿戴式裝置、與各種工業/綠能/醫療/新能源車線

束產品。陸商則逐漸開始投入 NB 連接器市場競爭，並在汽車應用線束開始與我國業者成為競爭角色。

再就美日台陸商與產品面來看，美商多布局基礎通信設備與新能源系統所需之大電壓大電流/RF/光纖/高頻背板連接器。日商則較偏重高精密型微小板類連接器、I/O 連接器、及充電器/電池連接器。台商在 3C 所需之板類、卡類、IC Socket 連接器布局比重仍高，但已逐步加重 RJ45、角型 I/O 等高速通訊傳輸連接器。陸商則由訊號傳輸與電源線組起家成功取得市場地位後，開始在部分板類及卡類連接器與汽車線束開始與台商競爭。

	NB	消費電子	平板電腦	智慧手機	穿戴裝置	汽車	雲端/電信	工控/機器人	醫療	國防/航太	基礎設施/基地台	HEMS/電池系統	電動車充電器	太陽能/風機/電力供應	船舶/採礦/隧道挖掘設備
美商	△	△	△	△	○	○	○	○	○	○	○	○	○	○	○
日商	△	○	○	○	○	○	○	○	○	○	○	○	○	○	○
台商	○	○	○	○	○	○	○	○	○	○	○	○	○	○	○
陸商	○	○	○	○	○	○	○	○	○	○	○	○	○	○	○

附註：○表主力布局；△表次要或淡出；○表未來方向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4/03)

	訊號傳輸/電源線組	卡類 LED 連接器	汽車線束/高速介面線	板類連接器	醫療/綠能/嵌入設備線束	IC Socket	RJ 45 整合網路連接器	高速 I/O	圓型 I/O	角型/矩型 I/O	RF 連接器	光纖連接器	大電壓/電流連接器	背板連接器	板上高頻連接器	高速電信連接器	太陽能接盒	電動車充電器/電池連接器
美商	△	△	△	○	○	○	○	○	○	○	○	○	○	○	○	○	○	○
日商	△	△	○	○	○	○	○	○	○	○	○	○	○	○	○	○	○	○
台商	○	○	○	○	○	○	○	○	○	○	○	○	○	○	○	○	○	○
陸商	○	○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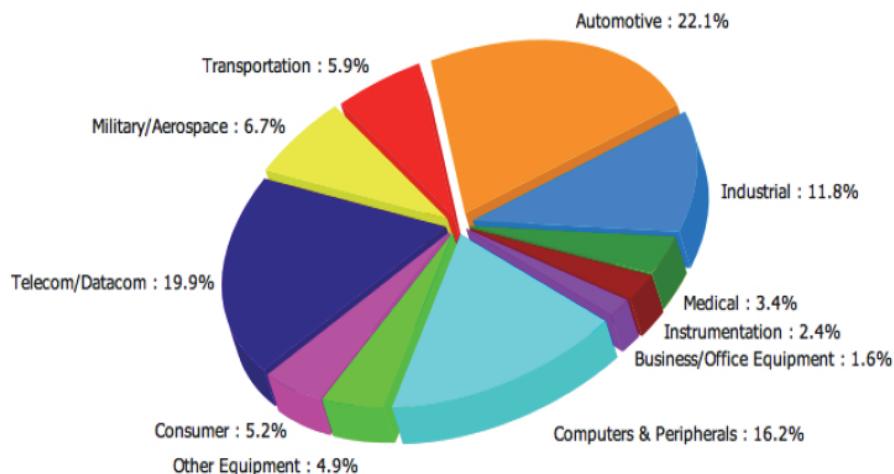
附註：○表主力布局；△表次要或淡出；○表未來方向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4/03)

相較於美日業者，台商雖布局非 3C 應用比重與外商仍有差距，但產業轉型腳步已開始加速。諸多一線上市櫃業者多已投入 OTG 隨插即用傳輸器、LED 背光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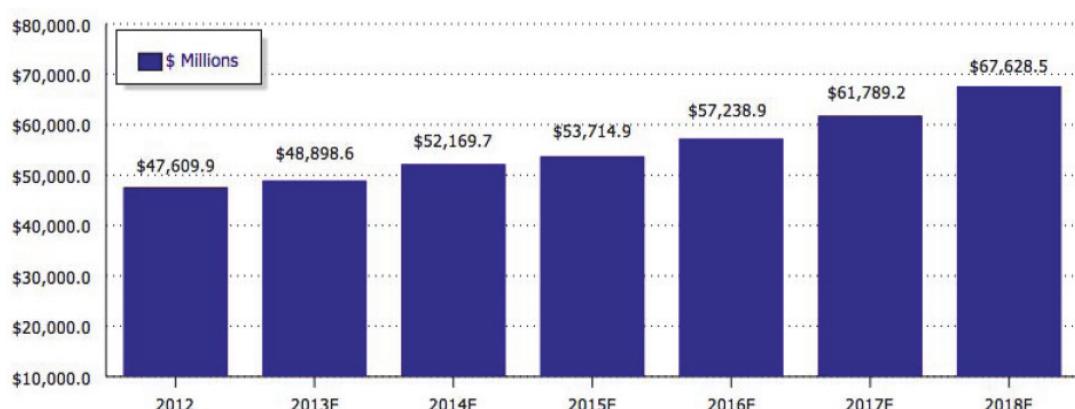
接器、伺服器電源線連接器、車用影音連接器/連接線、太陽能/風機線束、醫療檢測監護系統線束等汽車/綠能/醫療/雲端領域新產品，雖然目前仍以線束/纜線為主力布局產品，然在切入國際汽車/綠能/醫材品牌大廠供應鏈後，在擁有既有客戶基礎後，未來於升級連接器產品取得相關客戶系統之設計導入機會，則會相對事半功倍。

除此之外，為能強化進軍新興與成熟市場之布局速度，國內集團大廠也開始布局穿戴式應用，並爭取與陸資領導廠商之合作機會，透過與國內外纜線/電源線業者的互補合作，搶進中國大陸之智慧手機/汽車/醫材供應鏈，希望在法規規範要求不若歐美嚴謹的亞洲大國先行展開市場練兵，做為鋪陳後續高階市場的重要基地。就我國連接器產業發展，目前多以 PC、NB 相關應用為主，許多像是醫療、車載、自動化、工業等利基型的應用市場中，台灣業者的佔比仍舊不高。



資料來源:Bishop&associate, Inc. (2013/11)

依據 Bishop 資料顯示，全球連接器產值 2014 年將會成長 6.7%，且未來仍呈成長趨勢，至 2018 年全球連接器產值將高達 676 億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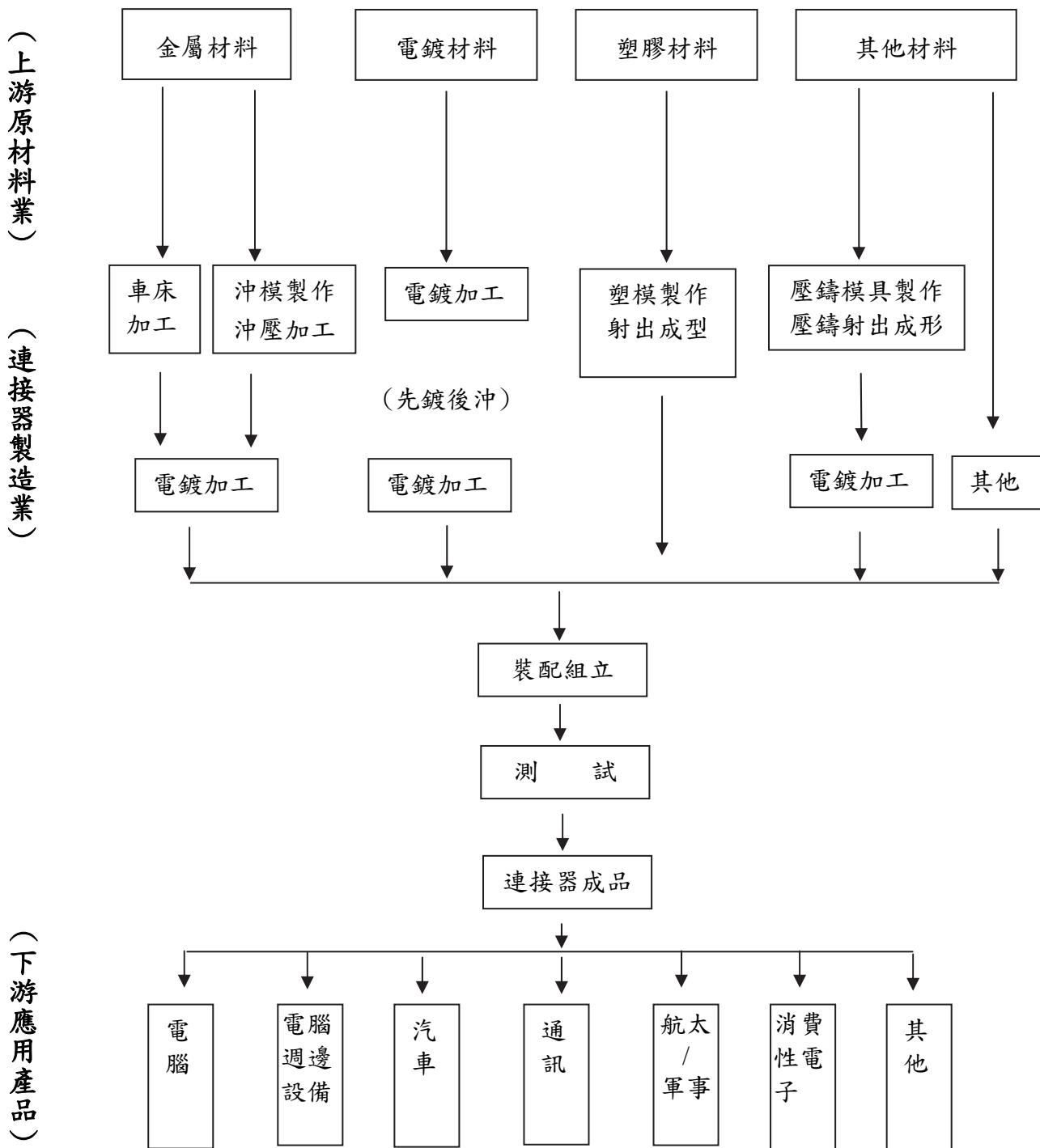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ishop&associate, Inc. (2013/11)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係生產連接器，其所屬產業的上、中、下游結構圖如下：

電子連接器之產業結構圖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 ITIS 計畫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產品微型化

近年來隨著應用產品朝向「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連接器一般要求細間距(Fine Pitch)及低背化(Low Profile)，所以在金屬沖壓及塑膠射出成形技術均有精密要求，具體表現於連接器的規格上則是連接器之鉗腳間距更細，連接器的高度更低。因此，連接器要達到產品微型化的要求，除了增加原來模具及治具的精密度外，還必須具備突出的產品設計、分析及功能模擬能力，例如應力分析、模流分析及精密檢測設備等，以達成客戶所要求的品質。

(2) 高頻高速連接器

應用於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面對傳輸速度要求，皆須符合 PCI-E Gen2 5Gb/S 規格。因此要達到到高速化的要求，已不是過去在模、治具上求精度可完成，還必須進行精密高頻分析及實際高頻量測設備。

高頻連接器開發技術是一門統合機械結構設計、力學分析、高頻電氣特性分析與量測的綜合技術。必須針對影響高頻電子連接器訊號完整性之各項因子加以分析，搭配實務考量做出價格與效能的取捨，才能全面掌握高頻連接器之訊號完整性相關議題與對應之解決方案。在設計考量上，必須考慮的因素很多，例如時域與頻域轉換、電子元件基本特性與高頻響應、傳輸線基本理論與阻抗匹配設計、串音的生成與防治、損耗的生成與防治、參數與史密斯圖分析等。

高速連接器主要需解決的問題相當多，以電磁干擾問題為例，隨著所搭載訊號頻率越來越高，對於訊號完整性之影響也越來越大。除針對連接器產業所需之電磁干擾防制技術做全面了解外，例如線纜端，更應了解系統端如 PCB 常見電磁干擾之成因與解決方案。例如線材與接地之電磁干擾成因與防制、遮蔽原理、遮蔽效率評估與遮蔽元件設計、ESD 成因與防制、數位線路之輻射成因與防制、電磁干擾量測時常用之技巧等。

此外，隨著網際網路快速普及及生活化，促成許多雲端運用與線上服務發展迅速，透過網際網路，個人和企業使用者提供按需即取的運算，雲端運算為包括有：基礎設施即服務(IaaS)，平台即服務(PaaS)和軟體即服務(SaaS)。因此，未來有關高速傳輸需求必定增加，使得高壓連接器、高頻連接器、Power 連接器的需求亦隨之增加，成為一個不可避免的趨勢。

(3) 3C 應用產品仍為主流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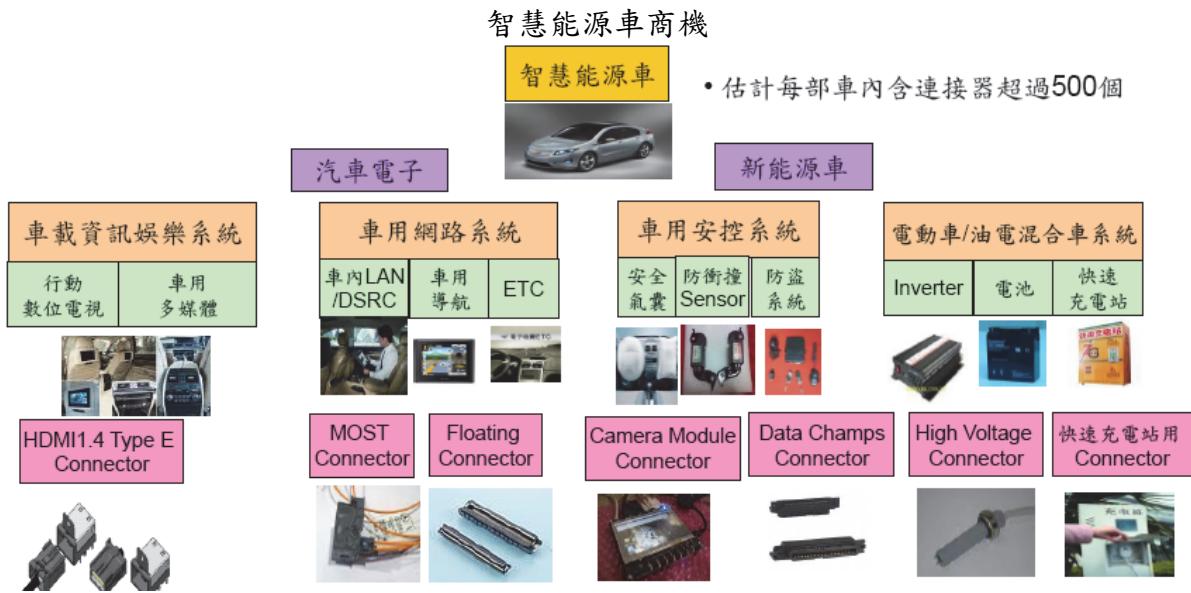
依據 Bishop 研究資料顯示，2013 年電腦、消費性及電信通訊等 3C 應用產品仍在全球連接器市場中維持一定佔有率，佔整體市場產值之 41.3%，換算產值約當美金 201 億元的市場規模，顯示此市場仍是各廠商發展的主力市場。

(4) 汽車應用連接器商機

除了傳統 3C 應用連接器外，另一附加價值更高之應用產業為汽車(智慧能源車)、工業通訊、綠能，近來在中國車市崛起、光纖基礎建設日趨完善、節能減碳蔚為風潮等趨勢影響下，也日益受到市場的矚目。

以汽車為例，車載資訊通訊市場從 2009 年之後快速回溫，其成長速度不下於 3C 應用市場。隨著汽車駕駛與乘坐人對舒適(車載資訊娛樂與車內外網路

化)、安全、環保需求的與日俱增，也為連接器市場需求帶來不少潛在的新商機，未來可預期一台車中將使用的連接器數量超過 500 個(詳圖六 智慧能源車商機)，連接器需求市場將隨汽車需求增加而呈現高度成長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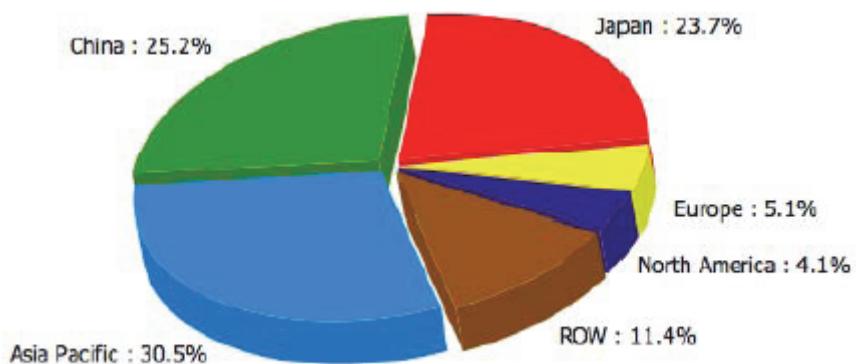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1/11)

(5) 亞太地區成為連接器生產重地

全球連接器前三大生產地分布以歐洲、中國及美國為主，主要廠商市占率分布係以美系與日系廠商為重；另外，連接器國際大廠，如歐美日地區，由於連接器產業生產要素條件已無法與中國大陸等亞太新興國家競爭，故除部份近郊人工成本較低地區，或太陽能 LED 等政策扶植示範地區仍有部份工廠設置以因應在地需求外，先進國家地區的連接器生產比重已逐年降低。

依據 Bishop 資料顯示，2013 年連接器生產中國亞太比重上升、歐美日比重下降的趨勢將持續發展。因此，未來市場的重心在中國，雖然中國當地政策規劃每年以 15% 調高基本工資，對連接器業者形成營運成本壓力，但在接近市場的考量下，預計未來廠商還是以中國為主要的生產據點，透過自動化設備的導入、與產線/採購/工程的成本改善計畫來舒緩成本上漲的壓力。因此，國內連接器廠商，亦在生產成本、整合產業上下游及配合終端客戶要求，多陸續將生產力移至中國大陸。

2013 年全球連接器區域市場分布



資料來源：Bishop & associates, Inc. (2013/11)

4、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研發、生產及銷售筆記型電腦及電腦週邊零組件、平板、智慧型手機、消費性電子、面板、車用設備、網路通訊與伺服器等連接器，擁有完整產品系列及規格，由於應用產品之需求變化快速，如何因應下游客戶產品快速變化及愈加精密度之要求下，成為從事連接器生產廠商之關鍵因素。茲就本公司產品之競爭情形說明如下：

(1)即時掌握市場脈動，並提升生產技術能力

由於連接器之應用產品眾多，只要在連接訊號傳輸之電子產品，都會持續需要連接器，因此連接器應用市場遍及各種產業、產品。連接器廠商如何即時掌握下游產品應用市場動態，並即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規格產品，成為連接器廠商能否賺取獲利之關鍵因素。本公司在產品研發設計上，擁有快速開發能力，使產品開發時間縮短，並依據個別客戶需求，量身訂作客製化之連接器產品。

(2)產品之品質及穩定度

由於連接器之品質會影響電子機器間訊號傳輸之信賴度，在各種電子產品的應用是一項相當重要零組件。有鑑於此，本公司成立之初對於產品品質，便有嚴格之管理流程，此可從公司成立幾年後即通過 UL ISO 9001 國際品質系統認證可觀之；此外，公司於 2014 年獲得 QC080000 品質認證，同時亦致力於 TS16949 車用產品認證，一直以來的努力皆獲得過內外客戶許多知名大廠之肯定，且往來時間已多年，足可說明本公司在產品品質方面之穩定程度。

(3)產品價格之競爭力

由於連接器應用產品之價格趨勢向下以及同業間之價格競爭，壓縮了各家連接器廠商之獲利空間。有鑑於此，本公司一方面以快速之產品開發及對客戶服務的深度與強度(包括產能與交期等)，另一方面，本公司為使利潤提升、降低生產成本，除在原物料成本加強控管外，在國內從事產品之設計與開發，並在中國大陸建立連接器之生產基地，降低生產成本，使得本公司具備成本優勢面對同業競爭及未來價格競爭壓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第一季
研發費用(A)	318,176	67,863
營業收入淨額(B)	3,988,188	911,333
(A)/(B) %	7.98%	7.45%

資料來源：102 年度及 10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究成果
101 年度	多款車用連接器，應用於汽車導車雷達電子模組。 0.2mm FPC 連接器及多款 0.3 mm FPC 背掀式連接器，應用於平板電腦及超薄型筆記型電腦。 多款超薄型板對板連接器，應用於手機及平板電腦。

年度	研究成果
	IC ROM SOCKET 連接器，應用於平板電腦。 USB 3.0 連接器應用於筆記型電腦。 多款大電流電源連接器，應用於伺服器電源傳輸裝置。
102 年度	薄型線對板連接器(WTB)，應用於手機及平板電腦及麥克風震動馬達。 車用連接器，應用於汽車倒車雷達電子模組。 M.2 新一代高速傳輸介面連接器應用於平板電腦及超薄型筆記型電腦。 多款超薄型板對板連接器，應用於手機及平板電腦。 多款 0.3 mm FPC pitch 超薄型連接器，應用於平板電腦及超薄型筆記型電腦。 多款超薄型 RF 天線連接器，應用於手機及平板電腦。 多款大電流電源連接器，應用於雲端伺服器電源傳輸裝置。
103 年度 截至 5 月 13 日	車用連接器，應用於汽車倒車雷達電子模組及 BCM 模組。 M.2 新一代高速傳輸介面連接器，應用於平板電腦及超薄型筆記型電腦。 0.4mm Pitch、0.8mm Height，應用於手機及平板電腦。 多款 0.3 mm Pitch 以下的 FPC 連接器，應用於平板電腦及超薄型筆記型電腦。 多款大電流電源連接器，應用於雲端伺服器電源傳輸裝置。 應用於血糖計等醫療設備之連接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1)在既有之筆記型電腦市場的銷售通路上，加強產品廣度：除了原有的系列產品外，利用現有模具技術與優勢，縮短樣品開發時程，配合客戶之產品開發計畫，並開發筆記型電腦用之其他連接器產品線，增加本公司產品線之廣度，藉以進一步擴大市佔率，提高營業收入。
- (2)積極開發通訊與網路市場：有鑑於通訊及網路未來市場之高度發展潛力，並平衡公司未來業務之發展，本公司將利用現有之技術人力與生產經驗，積極進行在行動電話產業與網通產業之相關產品連接器之開發與製造。在行動電話產品應用領域，將進行手機及電池座連接器、精密塑膠射出成形件等產品之研發與銷售工作。
- (3)擴大 ODM/OEM 業務：為了有效發揮產能與達成最佳經濟規模，積極爭取國內外 ODM/OEM 業務，將有助於成本之控制與增加銷售管道。一方面可藉此加強生產系統之管控，亦可接觸國外較先進之技術與市場資訊，與品牌客戶共同 Design in，縮短產品開發時間，掌握市場發展趨勢。
- (4)建立企業整體形象，從產品型錄、公司網站、公司簡介等方面，提高公司知名度，進而取得市場行銷之利基。
- (5)加速發展生產自動化，進行生產設備之模組化，以有效提升產品產能與品質，減低對直接人力之依賴，並提高生產技術之進入障礙，提高生產效率、縮短交期，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發揮最大之效益。
- (6)加速發展製程垂直整合，減少電鍍外包比率，以掌握產品品質及生產成本。

2、長期計畫

- (1)規劃海外行銷據點：隨著客戶範圍之擴大，必須可得到新產品第一手的資訊。鑑於新科技產品往往由美、日等先進國家先做基礎的研發或制訂相關規格，因此就近取得即時的訊息以提供產品開發方向及投資決策所需資訊非常重要。本公司將在美國擴大行銷推廣據點，以就近掌握市場產品發展趨勢及獲得新產品資訊，同時建立更堅實的客戶關係，以利產品實際的銷售。
- (2)加強產品及模具技術研發，以縮短與美日等先進大廠的技術距離：在產品設計部分，持續加強分析模擬的能力與重點產品專利地圖的佈建，以期能縮短設計開發驗證時程，並考慮量產良率與成本，在設計初期就以最佳競爭力為目標；在模具技術部分，持續加強精密度，以因應未來的產品開發需求，並以成為世界級精密機構零組件製造廠為目標。
- (3)以研發能力、產品領先的原則進行國際化佈局：持續投入研發及技術資源，並於台灣深耕技術研究發展，在台灣成立精工中心，擴大營運規模，專注在精密模具之設計、開發及製造，同時持續培養優秀的產品開發、精密模具之設計及製造人員，建構完整的技術團隊，以期滿足國內及國際客戶之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區域	102 年度		
	金額	比例	
外銷	亞洲	3,528,544	88.47
	美洲	19,772	0.50
	歐洲	20,942	0.53
	其他	17,241	0.43
	小計	3,586,499	89.93
內銷	401,689	10.07	
合計	3,988,188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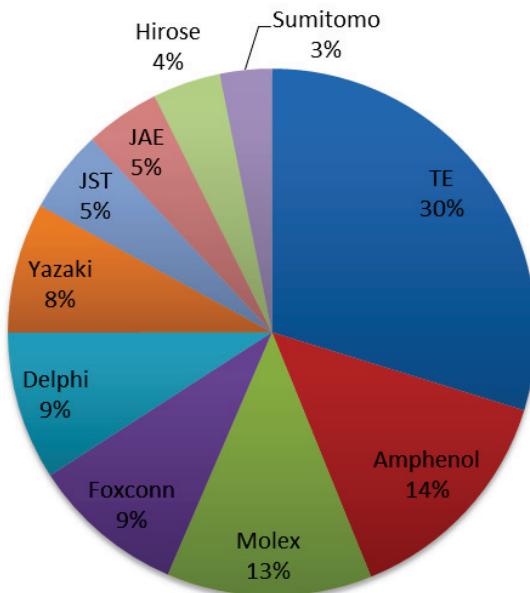
2、市場占有率

依據工研院 IEK 於 2011 年 11 月資料顯示，我國連接器產業在 2011 年產值約為新台幣 1,487.9 億元。以本公司 2013 年合併營業收入 3,988,188 千元推估，國內市佔率約為 3.12%。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供給面

依據美國研究機構 Bishop & Associates 於 2013 年資料顯示，2012 年全球連接器前十大廠商分別為 TE Connectivity(Tyco)、Amphenol、Molex、Foxconn、Delphi、Yazaki、JST、JAE、Hirose、Sumitomo，全球前十大廠市佔率達 59.8%，其餘近 40.2% 市場則由其他千餘家業者分食；其中，JAE 2012 年成長率達 21.1%，為全球前十大連接器廠中成長幅度最大之廠商。此外，依 20 年來連接器產業的版圖變化觀之，大廠的市佔率持續攀升，預估未來全球前十大廠應可突破六成市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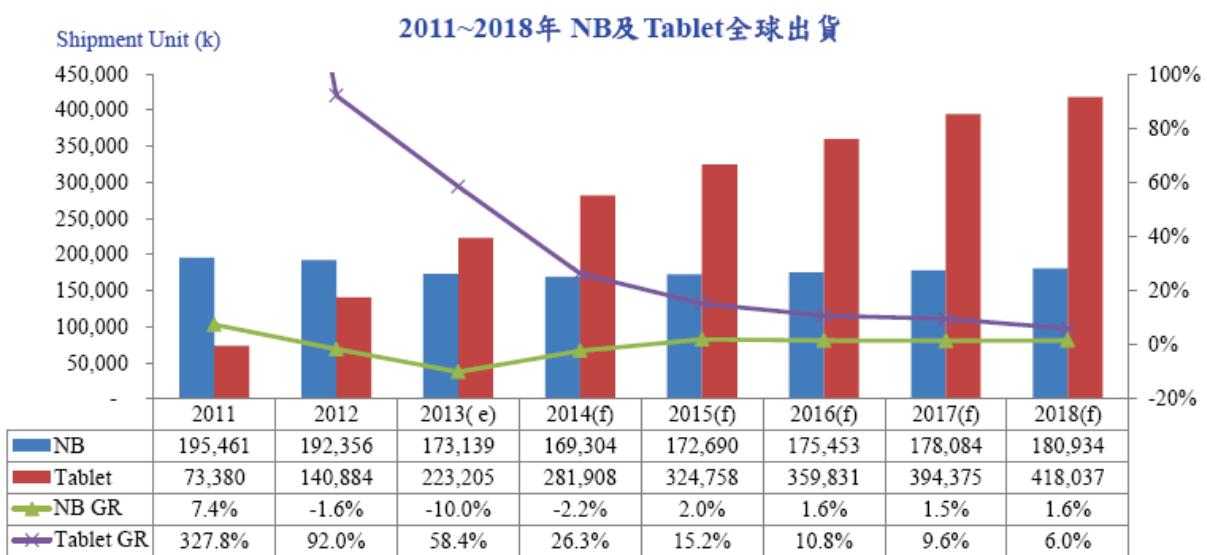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ishop & Associates, Inc. (2013/11)

(2)需求面

連接器之需求主要受下游應用領域之景氣影響，就本公司所生產之電子產品連接器及連接器配件而言，其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手機、平面電視及汽車電子之應用領域，茲就個別應用市場之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A. 筆記型電腦市場

依據 MIC 於 2013 年 9 月資料顯示，2013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為 1.73 億台，較 2012 年 1.92 億台減少 10%。整體經濟環境直接影響消費者採購意願，且易受其它產品替代效應影響，延長舊機使用期限，與延緩購機行為；筆記型電腦產品進入成熟階段，且運算終端選擇多元化，成長動能明顯趨緩。2013 年 NB 消費型市場需求不振，導致年衰退幅擴大，2014 年在商用換機潮帶動下，全球 PC 市場退幅度逐漸趨緩，2015 年後可望轉為正成長，但成長力道相對薄弱，市場規模僅能維持難以擴張。



資料來源：MIC，2013年9月

B. 平板電腦市場

依據 MIC 於 2013 年 9 月資料顯示，2013 年平板電腦市場需求量為約 2.23 億台，年成長率 58.4%，預估 2018 年將可達 4.18 億台，Tablet 產業歷經四年高度成長後，成長力道將隨 CE 產品以往軌跡逐漸趨緩，但隨著 Windows 8/RT 作業系統問世，Tablet 產品定位也隨之改變，全球出貨成長力道仍高。平板電腦品牌廠商包括有：蘋果(Apple)、邦諾、宏碁(Acer)、華碩(Asus)、惠普(HP)、聯想(Lenovo)、戴爾(Dell)、三星(Samsung)、SONY、東芝(TOSHIBA)、LG、宏達電(HTC)、亞馬遜(Amazon)等均相繼投入平板電腦產品，預期相關零組件之需求亦將隨之成長。七吋低價 Tablet 的興起帶動 Tablet 出貨大幅成長，在低價 Tablet 刺激需求下，2013 年 Tablet 出貨量首度超越 NB，成為主流行動運算產品，但隨市場對於低價的刺激鈍化，未來仍呈成長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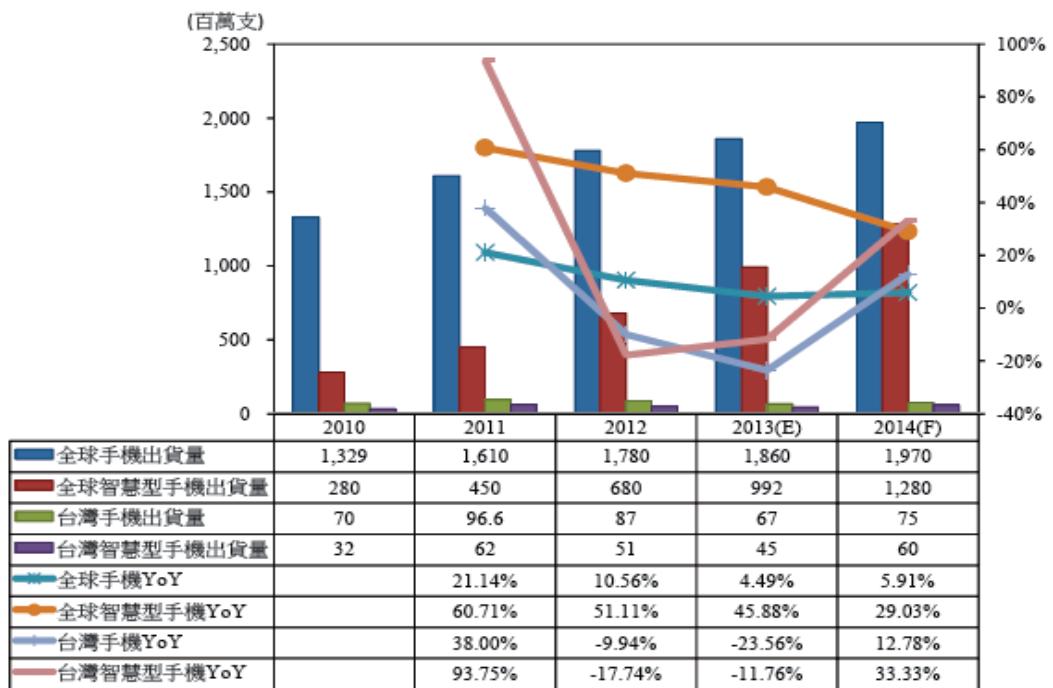
C. 手機市場

依據拓墣產業研究分析，自 2013 年第一季開始，智慧型手機滲透率超越 50%，2013 年滲透率達到 53%，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首年超越功能型手機；智慧型手機低價化快速，高性價比的低價手機不斷推出導致中國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快速成長，也帶動其他新興市場的手機出貨量。2013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達到 9.92 億支，2014 年由於新興市場對低價手機需求的帶動，預估仍然會有將近三成的成長率，出貨量預估達到 12.8 億支。

隨著越來越多國家持續加入 LTE 商用服務之行列，由於 LTE 服務速度高於 3G 服務達 10 倍之多，因此電信業者亦開始尋求大眾市場以外之潛在商機。另一方面，電信運營商均意識到傳統語音話務在 OTT 業者的經營下，已經開始萎縮，如何在行動互聯網的市場趨勢下尋找新的業務營收增長點，亦成為最大命題。由今年 MWC 運營商應用服務展出內容來看，運營商紛紛以智慧城市為未來營收的增長點，並計畫以物聯網、雲端運算和巨量數據分析等方式，逐步實現智慧城市的終極目標。在具體應用方面，公共應用以交通、醫療、運輸及物流和娛樂等公共或個人智慧聯網應用，為運營商優先切入之產業範疇。

展望 2014 年，智慧型手機佔全球手機出貨比重將持續提升(預估將達 64%)，但是在成熟地區用戶逐漸飽和，以及大廠產品趨於同質化的趨勢下，高階智慧手機在硬體功能和規格上未能出現創新及明顯之突破，智慧手機大廠紛紛朝向低價市場、和穿戴結合，及使用者介面之創新，為今年智慧手機產品發展三大主軸。承此趨勢，2014 年在感測器、MEMS(雷射微投影、麥克風...)等零組件，將有更多商機。

2010~2014 年手機出貨量分析



Source : 拓墣產業研究所, 201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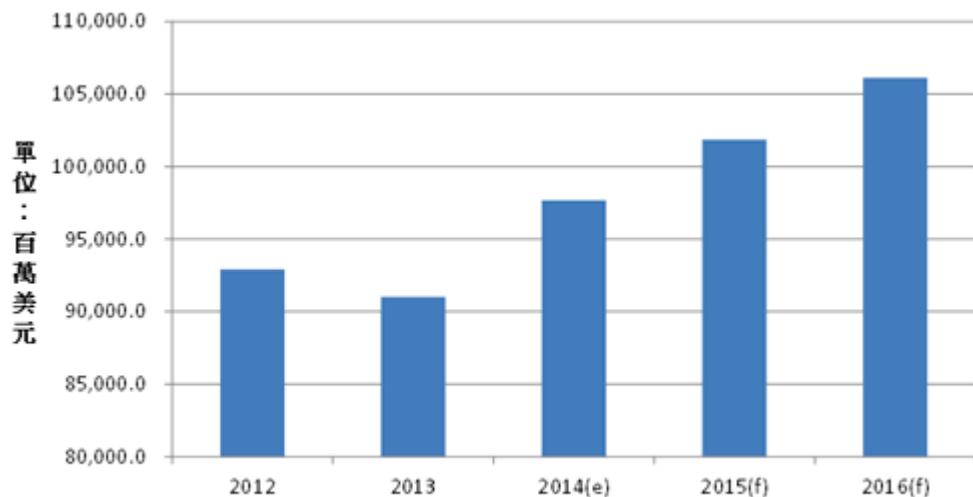
D.面板市場

依據 IEK 於 2014 年 4 月資料顯示，在 TV 用面板方面，32 吋(解析度 1366x768)仍為 2013 年出貨的主力，佔有率為 34.4%，仍為家庭在購買 LCD TV 時的首選。40 與 42 吋(1920x1080)則是另一個 TV 面板出貨高峰，佔整體 TV 面板出貨比例為 15.6%，解析度為 1920x1080 的 39 吋、46 吋與 50 吋在 2013 年持續擴張，佔有率分別達到 6.4%、4.7% 與 4.4%，主要出貨的業者為台系業者，韓國與中國業者則緊追在後。

以台灣面板廠為首的業者在 2013 年大舉強化 4Kx2K 面板的出貨量，結果 4Kx2K 面板的快速跌價，在 2013 年中之後，50 吋、55 吋與 65 吋 4Kx2K 面板與同尺寸 Full HD 價差已降至 2 倍以內，但降價後的結果卻未能反映滲透率。原本預期在 2013 年 4Kx2K 規格能在獲利上有所突破，然而整機銷售不如預期，面板價格也跟著被壓低。

依據目前報價表現，大型 TFT LCD 的報價與產出均維持平穩。2014 年面板廠在大型面板的生產策略上，主要還是著墨在技術與產品轉型。隨著產線的改裝與產品組合的變化，大型 TFT LCD 面板產值成長率已趨緩。

日、韓業者目前的策略重點在於經營與獲利的穩定化，控制產出，避免投入低價產品是主要目標。依據日、韓業者的策略方向，G6 以下生產線轉型中小型面板生產已成為主流，同時 G6 以下生產線以 LTPS 技術來提供高規格、高單價的產品也成為獲利的重要來源。目前在大尺寸高精細面板市場初期發展上，仍是面板廠走在前端。4Kx2K 的產品於 2013 年開始擴張，初期以家用高階 TV 與商用產品為多，但在軟體環境不完全的前提下發展受限。日、韓業者則是將 4Kx2K 的重心放置在特殊用面板領域，另外開拓高規格、高獲利的特殊用面板市場。展望 2014 年，整體面板隨大尺寸規格發展趨勢，預期 2016 年面板產值仍有 4% 成長。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4/03)

E 汽車電子市場

從市場銷售情況來看，在汽車行業逐步回暖的環境下，各大汽車製商近期致力於提升汽車環保技術、開發新款汽車、油電混合車及對汽車電子零配件工業的投入，汽車電子產品向智能化、數字化和網絡化方向加速推進，而安全、舒適、節能成為推動汽車電子發展的主要動力。依據產業專家及全球工業分析公司(Global Industry Analysts, Inc.)統計資料顯示，全球汽車零配件市場規模將在 2015 年達到 1 兆 4,640 億美元，較 2010 年 1 兆 900 億美元，成長 28%，其中電子汽車零配件約占汽車零配件市場的三分之一。因此，汽車電子化發展成為未來不可阻擋之主要潮流。

此外，近年來伴隨保全及安全系統義務化的趨勢，預估車載資通訊系統銷售數量將大幅增加。特別是在歐洲，自 2014 年起搭載 eCell 系統已成為車主義務，因此該系統雖也能使用智慧型手機或行動電話等簡易的系統支援，但是各汽車製造商仍致力於開發與 IVI、ADAS 相互連結，創造可展現出汽車最大魅力的軟體、服務、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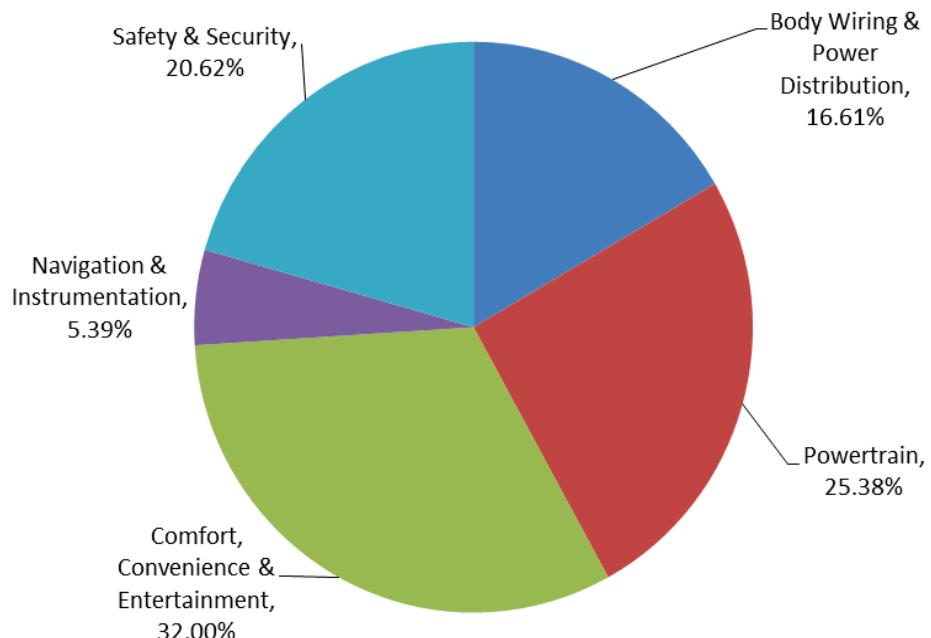
在北美因有 GM、Ford 的市場策略支持，出現其他汽車製造商不得不跟進的型態，將使得該系統在生產線上的搭載率上升至 35~39%，由於免持的概念、可攜式導航裝置 PND 的普及，對於車載資通系統或智慧手機的使用、連結，十分有彈性。

在歐洲則是因 eCell 的義務化，促使市場擴大，不只緊急通報服務，上有遠端監視等附加功能。另外，德國汽車製造商也開始積極針對雲端服務開發、系統架構、組織架構等方向努力。

在中國，不只外資，連當地廠商也開始提供車載資通訊服務，計畫未來以東部為主，使其網絡完備，以其該系統將有所成長。由於台灣廠商發展汽車電子具有技術優勢，加以車用電子設備市場興起，相對將帶動上游電子相關零組件之發展契機。

本公司中長期目標市場為汽車用連接器市場，隨著汽車電子市場發展，未來汽車連接器領域將會是本公司成長動力之重要來源。

2012 年亞洲汽車電子系統別產值比重



資料來源：Bishop & Associates, Inc. (2013/11)

4、競爭利基

(1) 產品開發速度與客製化能力

受限於機構規格之限制，筆記型電腦設計常會遇到空間不足與散熱等機構問題，連接器標準品常常無法適用於所有的客戶要求，因此客戶會提出設計變更要求。為求協助客戶解決問題，本公司具備電子及機構元件開發與驗證之雙重技術，同時又具備模具與機構零件自製開模及設計之能力，可提供 Total Solution 之客製化服務，並在短時間內提供客戶樣品與解決方案；而為滿足客戶多樣性規格開發之需求，本公司研發團隊約有 70 人，並分別進行製程技術、產品開發及模具開發等研發專案，而在持續強化研發能力下，本公司已於國內外取得約 144 多項之產品專利。

(2) 掌握模具開發與設備自主能力

端子沖壓與塑膠射出成型為連接器廠商之關鍵技術，本公司擁有自主的塑膠射出模具與端子沖壓模具之模具設計、開發與製造能力，透過模具開發製造等關鍵能力之掌握，本公司無需仰賴外部供應商，故能有效縮短模具開發時間與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在自動組裝機台部分，也擁有 100%自行開發的能力，因此對銷售量較大的產品線，能開發出製程最佳化的生產設備，有效提高產能與降低產品製造成本。

(3) 彈性生產管理與技術支援能力

筆記型電腦連接器市場具有少量多樣之特性，多以接單式生產為主，因此彈性的生產能力顯得非常重要，本公司透過間接投資方式於大陸東莞及昆山地區設置生產基地，上述生產基地均擁有完整之生產線，並可配合不同區域及客戶訂單需求調整生產排程，不但在交貨期及產品價格上提升公司之競爭力開拓市場外，更就近提供重點客戶更完善之技術支援與銷售服務，建立無可取代的供應夥伴關係。本公司生產製程之安排極具彈性，設有工程部門專門

研究、開發、生產模組化之自動與半自動機台，依不同生產需求做最有效率的設計，以增加生產換線的效率，有效地控制生產成本，使產品價格在市場上更具競爭力。並且得以依客戶指定的交期完成出貨。產品交期短及品質穩定乃客戶採購所考量的重要因素。

(4)完整產品線與良好客戶關係

本公司擁有完整的板對板、線對板與 FPC 等連接器產品線，包含多樣的腳數(Pin Count)、腳距與高度等選擇，透過兼具廣度與深度之產品線建置，此外，本公司亦發展 Docking、USB3.0、RF、M.2(NGFF)、SATA、Battery 等連接器。本公司產品具多樣性及規格完整性之特點，因此能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故客戶可依實際產品來設計選擇最適用與最節省成本的連接器來解決設計的問題。透過緊密之供應鏈關係，本公司亦將配合客戶未來發展需要，朝向多元化產品發展，包括液晶電視、網路通訊及雲端產業，未來將持續透過雙方共同合作研發的模式，將可強化雙方業務合作關係，並有利於本公司未來新產品之開發以及業績之拓展，共同開發新市場或新產業。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連接器應用範圍持續擴大

連接器之應用範圍涵蓋電腦及其週邊電腦、消費性電子、通訊數據、汽車、工業設備及太陽能等諸多領域，幾乎所有電子相關設備均會使用到連接器，此產業雖已經發展多年，進入成熟期階段，但新的應用不斷推出，因此，連接器市場廣大及穩定的特點，為未來持續發展提供良好之市場環境，將有助於本公司業務及銷售拓展。

B.研發實力堅強，具高階產品開發及量產能力

本公司在成立初期即跨入技術層次較高之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隨後更跨足面板顯示器用連接器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用連接器。2010 年開始更成功跨入汽車電子連接器市場，同時並成功開發出太陽能面板模組用連接器。2013 年更跨入網通伺服器市場，成功開發出大電流高功率連接器、串行連接小型計算機系統介面連接器。本公司朝向更多元化產品及應用市場發展，多年來在細間距及低高度方面之技術能力已相當純熟，未來亦將大功率、高頻高速產品列為產品發展重點。

C.客戶基礎穩固，合作關係良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連接器產品之開發，多年來已與產業上下游之領導廠商建立起良好之合作關係，並藉由與客戶良好之互動關係中，取得新產品共同開發契機。本公司目前主要客戶為國內外筆記型電腦代工廠、面板廠、數位相機代工廠、投影機代工廠及汽車零組件廠等，由於各廠商所推出之產品型式大小迥異，多數屬於高客製化產品，本公司亦在許多產品開發初期即共同參與產品設計，多年來已與客戶建立良好合作關係，而未來共同開發的模式將成為各大廠選擇長期合作夥伴的重要關鍵，亦為零組件供應商擺脫競爭對手之利器。

D.全球運籌式之管理能力

未來整體連接器將呈現穩定成長趨勢，然由於競爭對手眾多，致使價格競爭激烈，加上勞工短缺及土地成本高漲等不利產業經營之因素，以及下游

業者走向國際化生產模式等因素，本公司為達大量生產及降低成本之目的，便於就近供貨以滿足客戶需求，因而移往海外生產，以有效運用海外生產資源，而全球運籌式之管理能力，亦使企業整體資源作最有效之配置，有效降低成本及縮短供貨時間，成為本公司在爭取國際大廠訂單時的重要優勢。

(2)不利因素

A. 同業競爭激烈，影響利潤：面對國內或中國大陸連接器業者的殺價搶單，使利潤下降。而且資訊與通訊系統大廠大型化，無形中客戶數量減縮，與客戶議價愈形困難。

因應措施：

有鑑於資訊應用領域價格競爭之不利影響，本公司致力於生產成本降低，持續於生產成本較低廉之地區設立生產據點，以提高公司產品競爭力；同時本公司積極增進研發設計，持續拓展利基型及高階產品市場，搶攻國外大廠之高毛利產品，並避開國內業者之殺價競爭。

B. 原物料持續上漲，導致成本上升。

因應對策：

適時與上游供應廠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以穩定進貨價格，近而維持產品之獲利空間；另須做成本最佳化之產品設計，並增強自動化生產技術與持續改良製程，以提高生產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同時，利用品質及技術的優勢，經營利基市場，加強拓展附加價值高之產品線，提高公司之獲利能力。

C. 大陸沿海工資率上升，且缺工問題日益嚴重。

因應對策：

在大陸基本工資逐年上升的趨勢下，本公司將加速提高往大陸西部地區之生產比重，減緩大陸基本工資逐年上升的不利影響。此外，針對大陸缺工問題，本公司採取積極方式應對，從人員的選訓與留任著手，一方面與學校單位合作，每年提供固定畢業生，穩定人員來源；另一方面藉由工作環境及福利制度改善，強化員工向心力，積極留才，減少人員流動產生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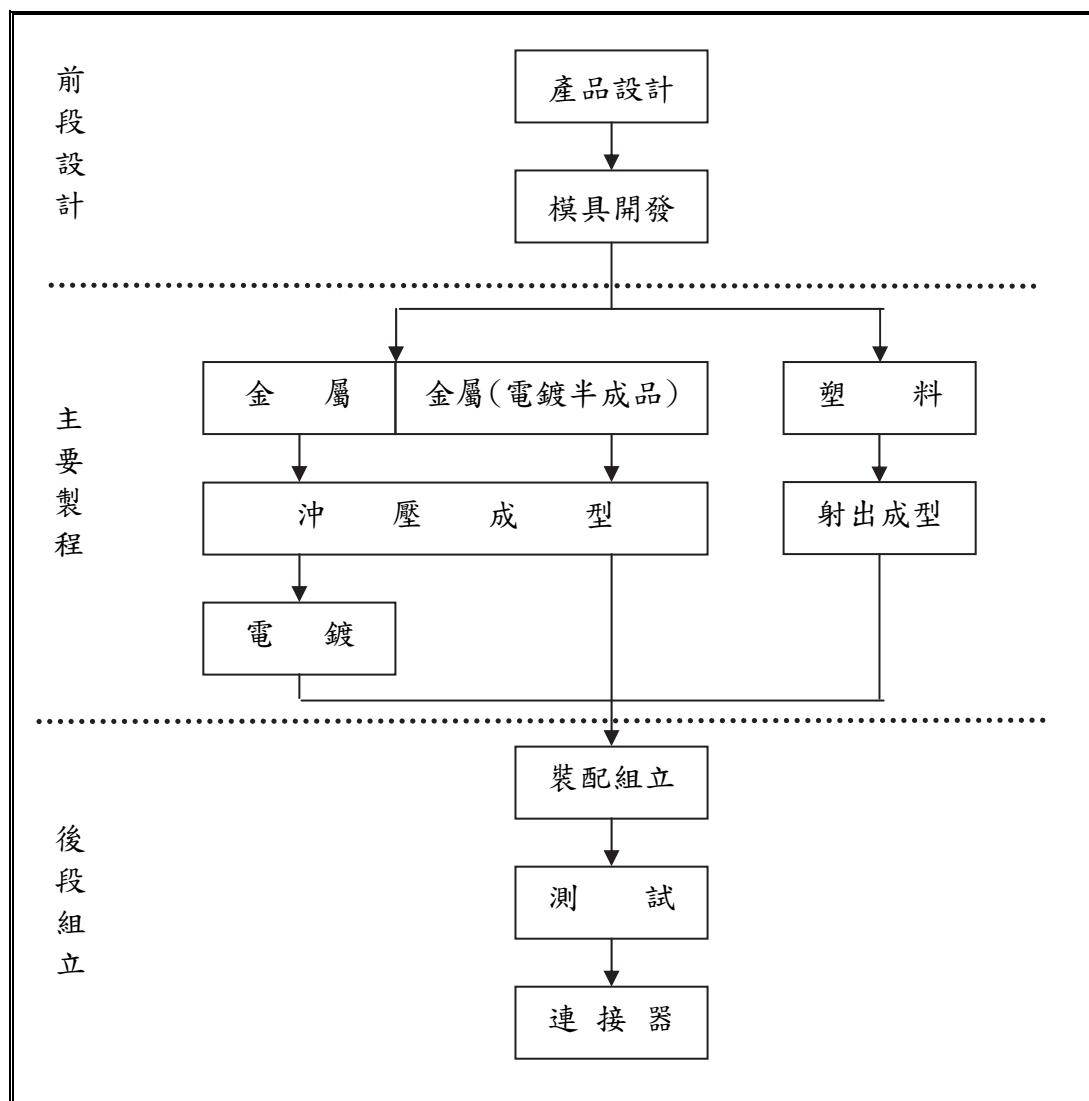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子產品連接器及連接器配件，應用於各式電子產品中，連接電子次系統間的電源與訊號，主要應用產品包括筆記型電腦及電腦週邊零組件、平板、智慧型手機、消費性電子、面板顯示器、汽車電子及網路通訊等產品領域。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之製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別	主要原料名稱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連接器	塑膠粒	P-F、P-L、P-I	穩定
	銅材	P-V、P-W	穩定

註：本公司與供應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且並非關係人，故以代號揭露之。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比例與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 103 年第一季進貨淨額比率
1	P-V	284,429	26.05%	-	P-V	244,503	26.48%	-	P-V	41,874	22.08%	-
2	P-W	112,566	10.31%	-	P-W	96,022	10.40%	-	P-W	註 3	註 3	-
	其他	694,760	63.64%	-	其他	582,970	63.12%	-	其他	147,783	77.92%	-
合計	進貨淨額	1,091,755	100.00%	-	進貨淨額	923,495	100.00%	-	進貨淨額	189,657	100.00%	-

註 1：本公司與上述供應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名稱，且均非本公司之關係人，故以代號揭露之。

註 2：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3：此供應商因其進貨金額未達進貨淨額 10% 以上，故不單獨揭露之。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進貨廠商佔進貨淨額之比重曾逾 10% 者有 P-V 及 P-W 供應商，主要為銅材之進貨。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比例與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 103 年第一季銷貨淨額比率
1	J	677,249	15.25%	-	J	548,125	13.74%	-	J	120,727	13.25%	-
2	I	474,569	10.69%	-	I	註 3	註 3	-	I	註 3	註 3	-
	其他	3,289,623	74.06%	-	其他	3,440,063	86.26%	-	其他	790,606	86.75%	-
合計	銷貨淨額	4,441,441	100.00%	-	銷貨淨額	3,988,188	100.00%	-	銷貨淨額	911,333	100.00%	-

註 1：本公司與上述客戶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名稱，且均非本公司之關係人，故以代號揭露之。

註 2：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3：此客戶因其銷貨金額未達銷貨淨額 10% 以上，故不單獨揭露之。

註 4：上述銷貨金額係將該客戶集團關係企業之銷貨金額全部納入計算之。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銷售客戶佔銷貨淨額之比重曾逾 10% 者為 J 及 I 客戶。本公司連接器產品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因此，本公司主要客戶多為全球前五大筆記型電腦代工製造廠，其中 J 客戶及 I 客戶則為全球前五大筆記型電腦代工廠，致使成為本公司之主要銷售客戶，此尚屬合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連接器及其配件	33,762,551	29,401,073	4,304,047	36,162,148	27,615,302	3,855,845
合計	33,762,551	29,401,073	4,304,047	36,162,148	27,615,302	3,855,845

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較 101 年度減少 10%，使得 102 年度產值較 101 年度亦隨之減少。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及其配件	389,179	399,297	4,705,961	3,698,972	226,960	401,252	4,104,008	3,295,652
其他營業收入	—	711	—	342,461	—	437	—	290,847
合 計	389,179	400,008	4,705,961	4,041,433	226,960	401,689	4,104,008	3,586,499

註：其他營業收入主要為連接器製程中產生下腳料之銷售

本公司從事連接器之銷售業務，過去一年在景氣仍然不佳及在外部產品應用市場進行重大變革之際，令 102 年度外銷金額隨之縮減，致使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較 101 年度減少。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年；%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截至 5 月 13 日止
員工人數 (人)	直接人員	73	84	88
	間接人員	294	274	264
	合計	361	358	352
平均年齡(年)		37.3	37.5	37.3
平均服務年資(年)		4.1	4.5	4.8
學歷 分佈 比率 (%)	博士	0.8	0.8	0.9
	碩士	14.2	14.0	14.2
	大專	63.2	62.9	61.6
	高中	17.4	18.4	19.3
	高中以下	4.4	3.9	3.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本公司生產過程中並無污染之虞，未有空氣污染物實測值超過法規排放標準之事，機器部份產生之噪音污染，本公司已加強適當的隔音措施並逐年檢測，噪音污染程度均符合環保局工業區噪音管制標準；一般事業廢棄物皆委託合法之環保廠商清運，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之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致力於建立勞資互信的和諧氣氛，並以積極開放型的管理模式，營造具挑戰性、舒適的工作環境。為了塑造開放的溝通環境，公司內部設立了許多不同的溝通管道，除固定的部門月會、員工意見箱及內部網站外，公司亦透過勞資協調會議之召開得以重視員工權益及表達對僱員之關懷，加強觀念的溝通與共識的建立。每季出版 ACES TIME 季刊，內容包括最新的研發知識、集團及子公司各種活動報導、社會責任參與、員工文藝創作投稿等豐富的內容，此外，本公司也十分重視員工身心健康，新增設健身房，籃球場、羽球場等運動設施，讓員工在工作之餘能運動健身舒緩工作壓力，對於工作環境的改善，以及員工健康和保險服務的加強均不遺餘力。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提供團體保險、員工健康檢查等措施，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除婚、喪、住院及生育之補助外，尚提供員工進修，社團補助等，亦定期辦理員工國內外旅遊、生日餐會、家庭日活動等福利活動。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提供員工一個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同仁可透過內/外訓、讀書會及主管/同儕的指導，不斷挑戰自我的成長極限；同時，藉由新進人員/專業職能的培訓體系，使員工獲得最大的滿足。另一方面，透過職系/職等的規劃、工作輪調、專案指派及海外派任，使同仁生涯與職涯相互結合，共同享受知能成長的喜悅，開創美好的未來。

本公司已訂「教育訓練管理程序」，於每年年底進行次年度教育訓練規劃，並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素質，提升經營績效，尤其對於高階主管，每年不定期安排領導統御、策略、執行力等相關管理課程及活動，以增進高階經理人管理與領導能力，本公司按年度教育訓練計劃執行以下相關訓練課程：

(1)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包含公司組織、作業系統、文化價值、品質管理、制度運作介紹、工作執掌說明、專業知識訓練與傳承等。為協助新人早日融入企業文化適應工作環境，本公司設有「新人導師制度」每位新進同仁將有一位專屬導師負責其學習及教導，目前更著手進行各部門新人職前訓練規劃，俾能協助新進同仁及早實際參與工作。

(2)專業訓練：

- A.內訓部分：由資深同仁或部門主管就各部門所需之專業知識排定課程教授予相關同仁。
- B.外訓部分：派送專業訓練機構受訓，吸取外部專業知識與技能。
- (3)讀書會：定期舉辦讀書會研讀不同書籍，培養員工閱讀習慣，增進知識交流。
- (4)e-learning 線上菁英閱讀：員工可隨時上網閱讀最新知識與訊息。

(5)本公司 102 年度有關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如下：

項目	訓練班次	訓練人次	訓練人時
新進人員訓練	6	76	481
專業職能訓練	165	1,785	7,091
總計	171	1,861	7,572

3、財會人員及稽核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的相關證照情形：無，因未參與證照測驗。

4、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後，本公司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編製有工作規則，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有關員工應遵守道德行為守則如下：

- (1)職業倫理：本公司勞雇雙方均應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之建立，互為對方設想，以維良好勞雇關係。
- (2)愛護本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忠誠努力執行任務。
- (3)勞工應忠勤職守，遵奉本公司一切規章。
- (4)服從各級主管人員指揮及督導，不得有陽奉陰違或敷衍塞責之行為。各級主管人員對勞工應親切誘導，諄諄教誨，並要求注意工作安全。
- (5)勞工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工作品質，增加工作效能。
- (6)絕對保守公司業務或職務上之機密。
- (7)本公司勞工對於職務及公事之處理，均應循序而為，不得越級呈報，但遇緊急或特殊狀況，不在此限。
- (8)凡所屬各級權責單位發生重大過失，該直屬主管應視情節受連帶處分；重大功績應受連帶獎勵。
- (9)不得有驕恣貪惰接受招待、饋禮、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或其他足以損害個人及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10)除經辦本公司有關業務外，對外不得擅用本公司名義行使。
- (11)勞工非經本公司書面同意，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經營與本公司相同或類同之事業，亦不得為同類事業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執行業務股東，董事或經理，或行號之顯明及隱名合夥人。

- (12)勞工未經核准，不得擅攜公物出廠。
- (13)勞資會議：本公司協調勞資關係，增進彼此了解，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舉辦勞資會議。定期開會，相互溝通意見，勞雇雙方應本和諧誠信原則，協商解決問題。
- (14)勞工申訴處理制度：本公司設勞工意見箱及「勞工申訴處理制度」，提供勞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
 - A.勞工如以口頭申訴，應由各部門受理人員作為紀錄，立即陳報處理。
 - B.勞工如有權益受損，或有其他意見時，得以申訴表或其他書面直接依本公司申訴辦法循行政系統，提出申訴事項，各單位主管應立即查明處理，或層報處理，並將結果或處理情形函覆申訴人。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重要性。以 ISO 14001 之管理系統展開重大環境考量面/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制，利用目標及方案管理進行優先改善；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經由良好運作改善之後，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本公司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之促進措施如下：

- (1)有害物質限用(ROHS)及 REACH 法規推動
ROHS 在 95 年 7 月 1 日正式生效，銷售到歐盟的產品不得含有鉛、鎘、汞、六價鉻、多溴聯苯及多溴二苯醚等六項有害物質。本公司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實現於製程，且已經配合主要客戶提出符合無有害物質之產品，獲得客戶表揚。
- (2)資源回收及降低廢棄物計劃
本公司積極將資源充分有效利用，以減少廢棄物及降低生產成本，除改善製程及操作管理以降低下腳廢料之產生，另一方面開發及選用無污染及低污染製程，以減少廢棄物，另生產過程中產生之金屬廢料則透過有效之管理程序予以計算產生之數量並進行回收，回收後之廢金屬則銷售予廢棄回收商，藉此降低資源之浪費。
- (3)職業災害防止計劃
為達成零害目標，本公司每年均排定職業災害防止課程，宣導同仁職災防止之知識，再透過稽核制度發掘執行缺失，另並依年度計劃召開會議來檢討環安缺失之改善計劃，透過 PDCA 手段，逐年降低事業單位之危害風險，達成零災害最終目標。
- (4)實施自動檢查
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操作與作業時，可能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為此，本公司乃積極建立生產作業標準程序，並降低工殞之產生機率，期能藉由此一措施的推動，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

7、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外，並透過電子郵件之方式，與員工作意見之交流，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關係。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雙方協議均以政府頒佈之勞動法規為原則，相關管理程序於員工任職

日起均予規定。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六、重要契約

截至 103 年 5 月 13 日止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服務合約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99.01.01~103.12.31	東莞宏致按「合同產品」淨銷售額依合約所定比例支付技術許可費予宏致，為期四年。	無
技術服務合約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102.01.01~103.12.31	新產品設計開發、先進生產技術開發及產品驗證分析等相關技術服務合約。	任一方因本合約而知悉或持有他方任何業務上、技術上之機密者，包括但不限於本合約之內容條款，應負保密義務，非經他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洩漏或揭露予任何第三人。
技術轉讓合同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03.01.01~107.12.31	昆山宏致取得宏致之技術得據以製造及銷售，昆山宏致按「合同產品」淨銷售額依合約所定比例支付技術費用予宏致，為期五年。	無
技術轉讓合同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103.01.01~107.12.31	重慶宏高取得宏致之技術得據以製造及銷售，重慶宏高按「合同產品」淨銷售額依合約所定比例支付技術費用予宏致，為期五年。	無
聯合授信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5.13~107.08.05	聯合授信。	財務比率須符合合約所訂標準。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合併之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0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3,632,903	3,532,607	3,542,5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974,519	1,983,574	1,962,625
無形資產	—	—	—	123,880	105,423	100,762
其他資產	—	—	—	585,768	769,401	788,285
資產總額	—	—	—	6,317,070	6,391,005	6,394,23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2,432,030	2,135,118	2,053,000
	分配後	—	—	2,579,60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	—	—	390,585	474,825	466,9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2,822,615	2,609,943	2,519,934
	分配後	—	—	2,970,18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3,494,455	3,781,062	3,874,300
股本	—	—	—	1,243,919	1,244,009	1,244,009
資本公積	—	—	—	462,612	462,612	462,6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1,839,273	1,883,420	1,945,692
	分配後	—	—	1,691,70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21,764	264,134	295,100
庫藏股票	—	—	—	(73,113)	(73,113)	(73,113)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3,494,455	3,781,062	3,874,300
	分配後	—	—	3,346,88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五)採用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3：當年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二) 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1,570,004	1,226,18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642,988	643,792	—
無形資產	—	—	—	11,134	5,806	—
其他資產	—	—	—	3,650,513	3,891,047	—
資產總額	—	—	—	5,874,639	5,766,833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1,989,599	1,511,041	—
	分配後	—	—	2,137,170	尚未分配	—
非流動負債	—	—	—	390,585	474,730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2,380,184	1,985,771	—
	分配後	—	—	2,527,755	尚未分配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3,494,455	3,781,062	—
股本	—	—	—	1,243,919	1,244,009	—
資本公積	—	—	—	462,612	462,612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1,839,273	1,883,420	—
	分配後	—	—	1,691,702	尚未分配	—
其他權益	—	—	—	21,764	264,134	—
庫藏股票	—	—	—	(73,113)	(73,113)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額	分配前	—	—	3,494,455	3,781,062	—
	分配後	—	—	3,346,884	尚未分配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六)採用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本公司103年第一季無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故不需揭露。

註3：當年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三) 合併之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	—	—	4,441,441	3,988,188	911,333
營 業 毛 利	—	—	—	1,269,845	1,136,381	260,997
營 業 損 益	—	—	—	355,000	190,801	39,8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18,744	60,102	39,683
稅 前 淨 利	—	—	—	373,744	250,903	79,525
繼 續 营 業 單 位	—	—	—	239,488	192,354	62,272
本 期 淨 利	—	—	—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239,488	192,354	62,2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84,888)	241,734	30,9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54,600	434,088	93,23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239,488	192,354	62,27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154,600	434,088	93,23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 股 盈 餘	—	—	—	1.95	1.56	0.51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七)採用
我 國 財 務 會 計 準 則 之 財 務 資 料。

註 2：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3：當年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四) 個體之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	—	—	2,843,307	2,561,796	—
營 業 毛 利	—	—	—	672,666	526,238	—
營 業 損 益	—	—	—	258,277	60,329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	—	—	84,911	167,412	—
稅 前 淨 利	—	—	—	343,188	227,741	—
繼 續 营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	—	—	239,488	192,354	—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	—	—	239,488	192,354	—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	—	—	(84,888)	241,734	—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154,600	434,088	—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 股 盈 餘	—	—	—	1.95	1.56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八)採用
我 國 財 務 會 計 準 則 之 財 務 資 料。

註 2：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無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故不需揭露。

註 3：當年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五) 合併之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註1)
流動資產	3,599,741	4,177,734	4,356,108	3,640,077	—
基金及投資	—	100,000	100,000	291,100	—
固定資產	1,587,844	1,806,263	2,156,203	2,174,267	—
無形資產	34,347	31,317	38,956	145,271	—
其他資產	24,883	24,782	64,174	71,656	—
資產總額	5,246,815	6,140,096	6,715,441	6,322,371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41,345	1,553,573	2,499,890	2,422,182
	分配後	1,925,692	1,987,579	2,930,120	2,569,753
長期負債	—	791,953	—	—	—
其他負債	390,145	376,981	432,110	384,608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31,490	2,722,507	2,932,000	2,806,790
	分配後	2,315,837	3,156,513	3,362,230	2,954,361
股本	947,822	1,236,159	1,240,249	1,243,919	—
資本公積	438,159	463,829	464,483	464,778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5,869	1,795,618	2,044,399	1,855,359
	分配後	1,197,175	1,361,612	1,614,169	1,707,78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2,723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475	(78,017)	107,423	23,235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1,320)	—
庫藏股票	—	—	(73,113)	(73,113)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3,215,325	3,417,589	3,783,441	3,515,581
	分配後	2,930,978	2,983,583	3,353,211	3,368,010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另編製上表(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六) 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註1)
流動資產		1,845,175	1,809,859	1,722,096	1,577,178	—
基金及投資		2,508,783	3,023,595	3,377,461	3,601,171	—
固定資產		164,080	362,847	654,357	706,656	—
無形資產		8,543	3,997	11,331	12,241	—
其他資產		5,937	5,536	4,878	4,241	—
資產總額		4,532,518	5,205,834	5,770,123	5,901,487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27,048	619,311	1,554,572	2,001,298	—
	分配後	1,211,395	1,053,317	1,984,802	2,148,869	—
長期負債		—	791,953	—	—	—
其他負債		390,145	376,981	432,110	384,608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17,193	1,788,245	1,986,682	2,385,906	—
	分配後	1,601,540	2,222,251	2,416,912	2,533,477	—
股本		947,822	1,236,159	1,240,249	1,243,919	—
資本公積		438,159	463,829	464,483	464,778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65,869	1,795,618	2,044,399	1,855,359	—
	分配後	1,197,175	1,361,612	1,614,169	1,707,788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2,723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475	(78,017)	107,423	23,235	—
庫藏股票		—	—	(73,113)	(73,113)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1,320)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215,325	3,417,589	3,783,441	3,515,581	—
	分配後	2,930,978	2,983,583	3,353,211	3,368,010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另編製上表(二)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七) 合併之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註1)
營業收入	4,538,152	4,407,987	4,638,228	4,441,441	—
營業毛利	1,768,677	1,498,583	1,557,172	1,269,845	—
營業損益	1,113,888	843,908	745,809	356,702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0,068	60,195	177,702	80,100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8,281	134,264	21,391	61,356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125,675	769,839	902,120	375,446	—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905,440	598,443	682,787	241,190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合併淨損益-歸屬母 公司股東淨利	907,362	598,443	682,787	241,190	—
少數股權損益	(1,922)	—	—	—	—
每股盈餘	9.77	4.85	5.53	1.96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另編製上表(三)採用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八) 個體之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註 1)
營業收入	2,377,414	2,630,703	2,767,199	2,843,307	—
營業毛利	477,015	640,912	751,042	672,666	—
營業損益	137,751	334,189	351,664	259,979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74,000	447,752	496,248	123,74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361	103,986	15,932	38,835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95,390	677,955	831,980	344,890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907,362	598,443	682,787	241,190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907,362	598,443	682,787	241,190	—
每股盈餘	9.77	4.85	5.53	1.96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另編製上表(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營業毛利係指營業毛利加(減)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後之營業毛利淨額。

註3：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九) 最近五 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合併財務報告：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9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2. 個體財務報告：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9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王清松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勿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44.68	40.83	39.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196.75	214.55	221.1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149.37	165.45	172.55
	速動比率	—	—	—	132.41	146.64	154.54
	利息保障倍數	—	—	—	1662.47	1412.39	2019.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	—	3.64	3.59	3.54
	平均收現日數	—	—	—	100.27	101.67	103.10
	存貨週轉率 (次)	—	—	—	7.83	7.30	7.2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	5.98	5.59	5.56
	平均銷貨日數	—	—	—	46.61	50.00	50.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	2.32	2.01	1.84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	—	0.68	0.62	0.57
	資產報酬率 (%)	—	—	—	3.98	3.27	4.11
	權益報酬率 (%)	—	—	—	6.59	5.28	6.5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	—	30.04	20.16	25.57
	純益率 (%)	—	—	—	5.39	4.82	6.83
	每股盈餘 (元)	—	—	—	1.95	1.56	0.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23.32	25.50	19.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97.13	100.65	97.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2.85	7.23	6.9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1.95	2.98	3.38
	財務槓桿度	—	—	—	1.07	1.11	1.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使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使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3. 每股盈餘：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致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4.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前期增加主要係現金股利發放減少所致。							
5. 營運槓桿度：較前期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使營業利益減少，致使比率增加。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2：小數位 2 位後位數採無條件捨棄。

2.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勿 資 料 (註 2)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40.51	34.43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604.21	661.05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78.91	81.14	—
	速動比率	—	—	—	70.98	71.34	—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	—	—	1,789.58	1,521.95	—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3.25	2.99	—
獲利能力	平均收現日數	—	—	—	112.30	122.07	—
	存貨週轉率(次)	—	—	—	16.85	14.10	—
現金流量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3.35	2.61	—
	平均銷貨日數	—	—	—	21.66	25.88	—
槓桿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5.50	3.98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0.48	0.44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4.41	3.53	—
	權益報酬率(%)	—	—	—	6.59	5.28	—
現金流量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	27.58	18.30	—
	純益率(%)	—	—	—	8.42	7.50	—
槓桿度	每股盈餘(元)	—	—	—	1.95	1.56	—
	現金流量比率(%)	—	—	—	37.50	7.5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92.38	75.01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7.78	(0.73)	—
	營運槓桿度	—	—	—	1.28	2.32	—
	財務槓桿度	—	—	—	1.08	1.36	—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應付款項周轉率：主要係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周轉率：主要係101年精工中心完工，以致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大幅增加所致。
3.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使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使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5. 每股盈餘：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使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前期調整關係人付款條件等因素，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要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前期調整關係人付款條件等因素，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8. 營運槓桿度：較前期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9. 財務槓桿度：較前期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2：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無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故不需揭露。

註 3：小數位 2 位後位數採無條件捨棄。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
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
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
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
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註 1)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71	44.33	43.66	44.39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2.49	233.05	175.46	161.69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19.31	268.91	174.25	150.28	—
	速動比率	199.80	247.70	157.17	132.84	—
	利息保障倍數	265.30	77.78	48.53	16.69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6	2.86	3.35	3.36	—
	平均收現日數	123.31	127.62	108.95	108.63	—
	存貨週轉率(次)	10.51	9.06	8.40	7.83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8	5.97	6.57	5.98	—
	平均銷貨日數	34.72	40.28	43.45	46.61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85	2.44	2.15	2.04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6	0.71	0.69	0.70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50	10.65	10.86	4.00	—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19	18.04	18.96	6.61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17.52	68.26	60.13	28.67
		稅前純益	118.76	62.27	72.73	30.18
	純益率(%)	19.95	13.57	14.72	5.43	—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	9.77	4.85	5.53	1.96	—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7.52	4.85	5.53	1.96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1.56	45.94	50.96	25.4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93	107.43	106.43	96.2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33	8.06	16.00	3.60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0	1.34	1.41	2.00	—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2	1.07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分析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註 1)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06	34.35	34.43	40.43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59.60	1,160.14	578.19	497.49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99.04	292.24	110.78	78.81	—	
	速動比率	188.63	276.84	104.05	70.93	—	
	利息保障倍數	—	102.43	53.65	17.98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7	2.58	2.99	3.02	—	
	平均收現日數	132	142	122	121	—	
	存貨週轉率(次)	30.34	21.04	20.57	16.86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8	4.43	6.03	3.36	—	
	平均銷貨日數	12	17	18	22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4.49	7.25	4.23	4.02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2	0.51	0.48	0.48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60	12.40	12.68	4.42	—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36	18.04	18.96	6.61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4.53 105.02	27.03 54.84	28.35 67.08	20.90 27.73	—
	純益率(%)	38.17	22.75	24.67	8.48	—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	9.77	4.85	5.53	1.96	—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7.52	4.85	5.53	1.96	—	
	現金流量比率(%)	27.79	(13.16)	54.99	36.93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6.34	83.11	86.30	93.2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1)	(7.79)	9.66	7.56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7	1.11	1.13	1.28	—	
	財務槓桿度	1.00	1.02	1.05	1.08	—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之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times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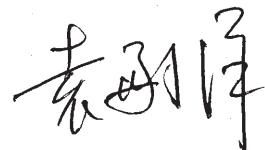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會計師、王清松會計師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袁嗣洋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1 日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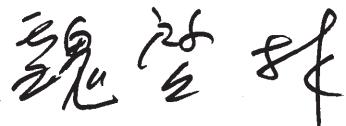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會計師、王清松會計師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魏啟林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7 日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會計師、王清松會計師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蔡淑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袁萬丁



日期：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恒升
方清松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		102,12,31		101,12,31		10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934,850	30	1,922,429	31	2,514,364	3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								(附註六(十二))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43,244	1	53,014	1	76,461	1	2150	應付票據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377	-	2,228	-	3,279	-	2170	應付帳款						
1,051,402	16	1,164,452	19	1,267,126	2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44,050	1	30,383	-	28,677	-	2200	其他應付款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378,829	6	402,070	6	407,387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410 預付款項	54,060	1	20,166	-	19,495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2,795	-	38,161	1	32,174	-	2321	一年內執行賣回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3,532,607	55	3,632,903	58	4,348,963	6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35,118	33	2,432,030	33	2,432,030	33	2,135,118	2,432,030	33	2,432,030	33	2,507,727	3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342,553	6	286,906	5	97,270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1,983,574	31	1,974,519	31	1,843,860	28	2570	遞延負債(附註六(十四))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105,423	2	123,880	2	20,95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九))	338,226	5	195,748	3	312,343	5	18,002	負債總計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20,888	-	20,28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四)及八)	67,734	1	78,830	1	70,261	1								
	2,858,398	45	2,684,167	42	2,362,690	35	3110	普通股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5,494	2					464,016	7	439,897	7	371,618	6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640	2									107,423	2		
											(2,730)	-		
								264,134	4	21,764	-	104,693	2	
								(73,113)	(1)	(73,113)	(1)	(73,113)	(1)	
								3,781,062	59	3,404,455	56	3,766,120	57	
								\$ 6,391,005	100	6,317,070	100	6,711,653	100	

(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楊宗霖

董事長：袁萬丁

宗霖

會計主管：陳星如

星如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3,696,904	93	4,098,269	9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291,284</u>	<u>7</u>	<u>343,172</u>	<u>8</u>
	營業收入淨額	3,988,188	100	4,441,44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u>2,851,807</u>	<u>72</u>	<u>3,171,596</u>	<u>72</u>
	營業毛利	1,136,381	28	1,269,845	2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61,038	7	241,187	5
6200	管理費用	366,366	9	387,002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18,176</u>	<u>8</u>	<u>286,656</u>	<u>6</u>
	營業費用合計	945,580	24	914,845	20
	營業淨利	190,801	4	355,000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86,346	2	71,66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26)	-	(29,005)	(1)
7050	財務成本	<u>(19,118)</u>	<u>-</u>	<u>(23,920)</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102	2	18,744	-
	稅前淨利	250,903	6	373,744	8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58,549	1	134,256	3
	本期淨利	192,354	5	239,488	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59,348	4	(101,431)	(2)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110,111	3	1,25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636)	-	(1,959)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u>27,089</u>	<u>1</u>	<u>(17,243)</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1,734	6	(84,888)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4,088	11	154,600	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192,354</u>	<u>5</u>	<u>239,488</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434,088</u>	<u>11</u>	<u>154,600</u>	<u>3</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56</u>		<u>1.9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54</u>		<u>1.9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萬丁

袁萬丁

經理人：楊宗霖

楊宗霖

會計主管：陳星如

陳星如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庫 藏 股	權益總計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40,249	462,317	371,618	78,017	1,582,339	(2,730)	(73,113)	3,766,120	3,766,12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8,279		(68,279)				
普通股現金股利					(430,230)			(430,230)	(430,23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78,017)	78,017				
本期淨利					239,488			239,488	239,4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959)	(84,188)	1,259	(84,888)	(84,8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7,529	(84,188)	1,259	154,600	154,6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670	295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43,919	462,612	439,897		1,399,376	23,235	(1,471)	(73,113)	3,494,4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4,119		(24,119)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7,571)			(147,571)	(147,571)
本期淨利					192,354			192,354	192,3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36)	132,259	110,111	241,734	241,7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1,718	132,259	110,111	434,088	434,08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90							90	90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44,009	462,612	464,016		1,419,404	155,494	108,640	(73,113)	3,781,062
									3,781,0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萬丁
萬
子

經理人：楊宗霖
宗
霖

會計主管：陳星如
星
如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呆帳迴轉利益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250,903	373,7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49,499	317,444
攤銷費用	28,563	21,507
呆帳迴轉利益	(3,783)	(1,226)
利息費用	19,118	23,920
利息收入	(31,508)	(35,425)
股利收入	(5,03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086)	3,925
處分投資利益	(8,658)	-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3,994)	946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504)	(1,64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41,611</u>	<u>329,44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70

23,447

應收票據

(1,149)

1,051

應收帳款

116,833

103,900

其他應收款

(12,742)

(5,902)

存貨

23,241

5,317

預付款項

(33,894)

(671)

其他流動資產

15,366

(5,957)

長期預付租金

(604)

(4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6,821120,7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229)

(11,721)

應付帳款

(23,565)

3,269

其他應付款項

(53,372)

(104,90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984

(1,6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582)

(2,1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1,764)(117,1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057

3,528

調整項目合計

386,668

332,9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7,571

706,715

收取之利息

30,583

39,621

收取之股利

5,036

-

支付之利息

(15,866)

(12,679)

支付之所得稅

(112,791)

(166,3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4,533567,3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24)

(188,37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6,14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0,000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26,136)

(86,82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574)

(55,5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425

527

取得無形資產

(6,825)

(17,926)

預付設備款增加

(373,970)

(314,51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503

(2,5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7,455)(665,2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6,988

527,110

償還公司債

(260,500)

(539,50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95

-

發放現金股利

(147,571)

(430,230)

員工執行認股權

90

3,9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0,898)

(438,6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241

(55,4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421

(591,9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22,429

2,514,3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34,850

1,922,42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萬丁

萬
丁

經理人：楊宗霖

宗
霖
楊

會計主管：陳星如

陳
星
如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縣中壢市東園路13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3.1.1
2012.6.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p>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p>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若採用上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4.7.1，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投資業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	100 %	100 %	- %	註1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連接器研究發展事業	100 %	100 %	- %	註3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投資業	100 %	100 %	- %	註2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連接器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100 %	100 %	- %	註2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間新增對ACESCONN HOLDINGS CO., LTD.投資，自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透過ACESCONN HOLDINGS CO., LTD.購入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100%股權，以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100%股權，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間新增對宏致日本株式會社投資，自民國一〇一年九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之迴升利益及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認列為處分損益，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8~43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模具設備：2~5年
- (4)其他設備：3~6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無形資產

1.商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3.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5.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電腦軟體成本 | 2年 |
| (2)經營權 | 8年 |
| (3)其他 | 3年 |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二)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未分配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未分配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未分配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既得日為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採用豁免追溯調整，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認股權。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企業合併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2.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員工紅利估計數。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截至報導日止並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之情形。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庫存現金	\$ 1,124	954	942
銀行存款	<u>1,933,726</u>	<u>1,921,475</u>	<u>2,513,422</u>
	<u>\$ 1,934,850</u>	<u>1,922,429</u>	<u>2,514,36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基 金	\$ 43,244	53,014	75,057
債券投資	-	-	1,404
合 計	<u>\$ 43,244</u>	<u>53,014</u>	<u>76,461</u>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提供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2,962	191,100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69,591</u>	<u>95,806</u>	<u>97,270</u>
	<u>\$ 342,553</u>	<u>286,906</u>	<u>97,270</u>

如報導日公允價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u>\$ 17,128</u>	-	<u>14,345</u>	-
下跌5%	<u>\$ (17,128)</u>	-	<u>(14,345)</u>	-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提供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應收票據	\$ 3,377	2,228	3,279
應收帳款	1,059,501	1,176,094	1,280,391
其他應收款	44,050	30,383	28,677
減：備抵呆帳	<u>(8,099)</u>	<u>(11,642)</u>	<u>(13,265)</u>
	<u>\$ 1,098,829</u>	<u>1,197,063</u>	<u>1,299,082</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逾期	\$ 1,094,574	1,179,531	1,279,416
逾期1~30天以下	4,068	15,219	15,563
逾期31~90天	187	2,313	3,984
逾期91天以上	-	-	119
	\$ 1,098,829	1,197,063	1,299,08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11,642)	(13,265)
減損損失迴轉	3,783	1,22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費用迴轉數	-	189
外幣換算損益	(240)	208
12月31日餘額	\$ (8,099)	(11,642)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90~150天。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121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21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1至12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合併公司認為，除上述情況外，基於歷史違約率，未逾期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來自與合併公司具有良好付款紀錄之客戶群，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符合下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明細如下：

102.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251,549	1,192,200	226,394	-	無追索權	251,549
101.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224,512	1,161,600	202,061	-	無追索權	224,512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承購人	101.1.1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157,683	454,125	141,914	-	無追索權	157,68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上述債權移轉而尚未預支金額分別為25,155千元、22,451千元及15,769千元，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原物料	\$ 34,877	27,387	42,062
在製品	16,711	8,156	19,217
半成品	102,103	103,380	119,754
製成品	189,190	242,388	220,364
商品	35,948	20,759	5,990
	\$ 378,829	402,070	407,387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營業成本之銷貨成本及存貨相關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2,744,479	3,053,227
固定製造費用少分攤	57,649	48,89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3,273)	11,627
存貨報廢損失	62,952	57,652
存貨盤損	-	197
	\$ 2,851,807	3,171,596

3.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取得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透過子公司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以美金4,500千元向關係人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購入其所持有之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以下簡稱ASIA CENTURY) 100%股權，以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加利斯公司)之100%股權，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起併入合併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取得ASIA CENTURY及加利斯公司係為發展集團垂直整合策略，擴增製程以強化成本競爭優勢。

(1)移轉計價計132,975千元。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55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08
預付設備款	7,580
長期預付租金	3,283
無形資產	108,573
其他資產	5,667
長短期借款	<u>(16,931)</u>
	<u>\$ 132,97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間經董事會決議投資設立子公司宏致日本株式會社。合併公司對其之原始投資成本為2,655千元(日幣7,000千元)，持股比例100%。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間對宏致日本株式會社增資計4,819千元(日幣13,000千元)。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02,348	834,157	1,189,919	621,198	408,849	3,256,471
增 添	-	110	4,789	14,633	29,042	48,574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171	43,834	70,443	128,650	243,098
處 分	-	-	(13,727)	(26,533)	(11,444)	(51,7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8,804	56,080	29,661	14,528	129,07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48</u>	<u>863,242</u>	<u>1,280,895</u>	<u>709,402</u>	<u>569,625</u>	<u>3,625,512</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02,348	616,451	1,141,586	548,440	369,561	2,878,386
增 添	-	5,531	4,200	14,538	31,245	55,514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223,981	77,815	86,499	35,493	423,78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5,044	11,297	-	1,955	18,296
處 分	-	(10,702)	(15,305)	(12,207)	(18,870)	(57,0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148)	(29,674)	(16,072)	(10,535)	(62,429)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48</u>	<u>834,157</u>	<u>1,189,919</u>	<u>621,198</u>	<u>408,849</u>	<u>3,256,471</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126,279	451,206	492,219	212,248	1,281,952
本年度折舊	-	38,446	131,044	106,066	73,943	349,499
處 分	-	-	(10,176)	(25,980)	(10,209)	(46,3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u>-</u>	<u>5,922</u>	<u>19,210</u>	<u>23,041</u>	<u>8,679</u>	<u>56,852</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0,647</u>	<u>591,284</u>	<u>595,346</u>	<u>284,661</u>	<u>1,641,938</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92,584	359,228	408,432	174,282	1,034,526
本年度折舊	-	35,475	113,948	108,688	59,333	317,444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1,274	7,259	-	1,655	10,188
處 分	-	-	(19,596)	(15,171)	(17,865)	(52,6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u>-</u>	<u>(3,054)</u>	<u>(9,633)</u>	<u>(9,730)</u>	<u>(5,157)</u>	<u>(27,574)</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26,279</u>	<u>451,206</u>	<u>492,219</u>	<u>212,248</u>	<u>1,281,952</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48</u>	<u>692,595</u>	<u>689,611</u>	<u>114,056</u>	<u>284,964</u>	<u>1,983,574</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48</u>	<u>707,878</u>	<u>738,713</u>	<u>128,979</u>	<u>196,601</u>	<u>1,974,519</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u>\$ 202,348</u>	<u>523,867</u>	<u>782,358</u>	<u>140,008</u>	<u>195,279</u>	<u>1,843,860</u>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經營權	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45,051	106,699	10,976	162,726
單獨取得	6,825	-	-	6,825
處 分	(4,185)	-	-	(4,185)
匯率變動影響數	<u>1,281</u>	<u>2,811</u>	<u>-</u>	<u>4,092</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8,972</u>	<u>109,510</u>	<u>10,976</u>	<u>169,458</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7,922	-	10,976	38,898
單獨取得	17,926	-	-	17,926
企業合併取得	-	108,573	-	108,573
匯率變動影響數	<u>(797)</u>	<u>(1,874)</u>	<u>-</u>	<u>(2,671)</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5,051</u>	<u>106,699</u>	<u>10,976</u>	<u>162,726</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成本	經營權	其他	總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5,005	6,668	7,173	38,846
本期攤銷	11,858	13,663	3,042	28,563
處 分	(4,185)	-	-	(4,185)
匯率變動影響數	609	202	-	81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3,287</u>	<u>20,533</u>	<u>10,215</u>	<u>64,035</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4,737	-	3,207	17,944
本期攤銷	10,710	6,831	3,966	21,507
匯率變動影響數	(442)	(163)	-	(60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5,005</u>	<u>6,668</u>	<u>7,173</u>	<u>38,846</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685</u>	<u>88,977</u>	<u>761</u>	<u>105,423</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46</u>	<u>100,031</u>	<u>3,803</u>	<u>123,880</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u>\$ 13,185</u>	<u>-</u>	<u>7,769</u>	<u>20,954</u>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預付設備款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199,748	312,343
增添	373,970	314,513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098)	(423,78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7,5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淨兌換差額	7,606	(10,900)
12月31日餘額	<u>\$ 338,226</u>	<u>199,748</u>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023,813</u>	<u>906,825</u>	<u>363,462</u>
尚未使用額度	<u>\$ 423,293</u>	<u>795,233</u>	<u>771,368</u>
利率區間	<u>0.85%~1.41%</u>	<u>0.86%~1.27%</u>	<u>0.55%~1.7%</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994%	10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合 計			<u>\$ 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40,000</u>

合併公司與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依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合併公司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特定之財務比率。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有違反財務比率限制之情形。

(十二)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無擔保公司債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	800,000	800,000
累積已贖回金額	-	(539,5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13,636)	(57,496)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246,864	742,504
減：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246,864)	(742,504)
	<u>\$ -</u>	<u>-</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u>	<u>15,070</u>	<u>48,344</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	<u>\$ -</u>	<u>7,644</u>	<u>23,476</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	<u>\$ 3,994</u>	<u>(946)</u>	
利息費用	<u>\$ 6,955</u>	<u>16,68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至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 3.償還方法：除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提前贖回及本公司買回註銷外，到期時本公司依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購回辦法：合併公司得向債權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 (1) 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合併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 (2) 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其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5. 債權人賣回辦法

合併公司於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二年及屆滿三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辦法行使賣回權，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0.5%年收益率之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1%及1.50%)以現金贖回。

6. 轉換辦法

- (1) 上述轉換公司債自發行之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可依合併公司所訂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2) 轉換價格之訂定：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96.20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有合併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三日起調整轉換後價格為58.70元。

- (3) 合併公司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執行賣回權分別為259,400千元及539,500千元，共沖銷應付公司債折價分別為10,534千元及32,572千元、沖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別為11,076千元及34,220千元，產生贖回利益分別為542千元及1,648千元，並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失效認股權」分別為7,612千元及15,832千元。
-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贖回流通在外公司債1,100千元，沖銷應付公司債折價38千元，產生贖回損失38千元並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失效認股權」計32千元。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義務現值總計	\$ 20,220	19,311	17,12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615)	(12,760)	(11,432)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6,605</u>	<u>6,551</u>	<u>5,696</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615千元。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9,311	17,12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38	343
精算損(益)	571	1,84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0,220</u>	<u>19,311</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760	11,432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230	236
本公司提撥	690	1,211
精算(損)益	(65)	(11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3,615</u>	<u>12,760</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成本	\$ 338	343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230)	(236)
	<u>\$ 108</u>	<u>107</u>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 108	107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65</u>	<u>117</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959)	-
本期認列	(636)	(1,95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595)</u>	<u>(1,959)</u>

(6)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12月31日折現率	2.00 %	1.75 %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	1.7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30 %

(7) 歷史資訊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0,220	19,311	17,12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615)	(12,760)	(11,432)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6,605</u>	<u>6,551</u>	<u>5,696</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2,101</u>	<u>2,517</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65</u>	<u>119</u>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25千元。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屬國外者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全數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3,098千元及40,656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7,955	165,11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94	(30,862)
	<u>\$ 58,549</u>	<u>134,256</u>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7,089)</u>	<u>17,243</u>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 250,903</u>	<u>373,74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2,653	63,536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455)	(4,993)
不可扣抵之費用	(8,498)	2,856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735	13,768
合併沖銷損益淨額	20,592	21,21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964	26,252
其他	<u>(5,442)</u>	<u>11,627</u>
	<u>\$ 58,549</u>	<u>134,256</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 價損失	未實現兌換 利益(損失)	聯屬公司間 未實現損益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	\$ 1,864	1,647	3,663	7,174
借記損益表	(841)	(1,862)	(889)	(3,592)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1,023	(215)	2,774	3,582
民國101年1月1日	\$ 992	3,417	2,736	7,145
(借記)貸記損益表	872	(1,770)	927	29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1,864	1,647	3,663	7,174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	\$ 379,275	4,759	384,034	
貸記損益表	(2,998)	-	(2,998)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27,089	27,089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376,277	31,848	408,125	
民國101年1月1日	\$ 410,108	22,002	432,110	
貸記損益表	(30,833)	-	(30,833)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7,243)	(17,243)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379,275	4,759	384,034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1,419,404	1,399,376	1,582,33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17,019	169,491	95,775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2年度(預計) 15.29 %	101年度(實際) 14.88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財稅第10204562810號規定處理之金額。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皆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124,401千股、124,392千股及124,025千股，皆為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24,392	124,025
員工認股權執行	9	367
12月31日餘額	<u>124,401</u>	<u>124,392</u>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八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323千股及44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9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419,496	419,496	419,496
員工認股權	3,143	3,143	2,84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66	12,666	12,666
合併溢額	3,831	3,831	3,831
公司債認股權	-	7,644	23,476
失效認股權	<u>23,476</u>	<u>15,832</u>	<u>-</u>
	<u>\$ 462,612</u>	<u>462,612</u>	<u>462,317</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繳付稅款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按下列規定分配之：

-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 (2)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三。

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而本公司係屬成長階段，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估列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紅利	\$ 10,387	13,024
董監酬勞	5,194	6,512
	<u>\$ 15,581</u>	<u>19,536</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20	<u>147,571</u>	3.50	<u>430,230</u>

4. 庫藏股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均為1,425千股，未轉讓之股數皆為1,425千股。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票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2,402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2,064,320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3,235	(1,471)
本公司	132,259	95,180
子公司	-	14,93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5,494</u>	<u>108,640</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07,423	(2,730)
本公司	(84,188)	799
子公司	-	46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3,235</u>	<u>(1,471)</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董事會決議日	96.12.14
給與數量	1,500
合約期間	7 年
授予對象	員工
既得條件	未來2~4年之服務

1.合併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合併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10.00	9	10.80	390
本期執行	10.00	(9)	10.80	(367)
本期沒收	-	-	-	(14)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10.00	9
12月31日可執行	-	-	-	-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92,354	239,4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22,971	122,932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56	1.9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192,354	239,4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457	16,683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194,811	256,171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22,971	122,9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4	35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 分紅	707	823
轉換公司債	2,479	8,70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26,161</u>	<u>132,49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54</u>	<u>1.93</u>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收入	\$ 31,508	35,425
股利收入	5,036	-
其他收入	49,802	36,244
	<u>\$ 86,346</u>	<u>71,669</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	\$ (23,099)	(28,62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2,086	(3,9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淨利益	9,600	670
公司債贖回利益	504	1,648
呆帳迴轉利益	3,783	1,226
	<u>\$ (7,126)</u>	<u>(29,005)</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	\$ (10,346)	(4,475)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	(1,817)	(2,762)
應付公司債	(6,955)	(16,683)
	<u>\$ (19,118)</u>	<u>(23,920)</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34,850	1,922,429	2,514,3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244	53,014	76,461
應收票據淨額	3,377	2,228	3,279
應收帳款淨額	1,051,402	1,164,452	1,267,126
其他應收款	44,050	30,383	28,6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342,553</u>	<u>286,906</u>	<u>97,270</u>
合計	<u><u>\$ 3,419,476</u></u>	<u><u>3,459,412</u></u>	<u><u>3,987,177</u></u>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短期借款	\$ 1,023,813	906,825	363,4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15,070	48,344
應付票據	3,332	10,561	22,282
應付帳款	491,160	514,725	511,456
其他應付款	575,190	628,374	733,32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6,136	-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246,864	742,504
長期借款	<u>60,000</u>	<u>-</u>	<u>-</u>
合計	<u><u>\$ 2,153,495</u></u>	<u><u>2,348,555</u></u>	<u><u>2,421,369</u></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419,476千元、3,459,412千元及3,987,177千元。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0%及44%係由4~5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23,813	1,031,031	1,031,031	-	-	-	-
應付票據	3,332	3,332	3,332	-	-	-	-
應付帳款	491,160	491,160	491,160	-	-	-	-
其他應付款	575,190	575,190	575,190	-	-	-	-
長期借款	60,000	64,798	-	-	-	64,798	-
	\$ 2,153,495	2,165,511	2,100,713	-	-	64,798	-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6,825	912,583	912,583	-	-	-	-
應付票據	10,561	10,561	10,561	-	-	-	-
應付帳款	514,725	514,725	514,725	-	-	-	-
其他應付款	628,374	628,374	628,374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136	26,136	26,136	-	-	-	-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46,864	264,408	-	264,408	-	-	-
	\$ 2,333,485	2,356,787	2,092,379	264,408	-	-	-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3,462	366,551	366,551	-	-	-	-
應付票據	\$ 22,282	22,282	22,282	-	-	-	-
應付帳款	511,456	511,456	511,456	-	-	-	-
其他應付款	733,321	733,321	733,321	-	-	-	-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742,504	808,000	-	808,000	-	-	-
	\$ 2,373,025	2,441,610	1,633,610	808,000	-	-	-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u>外幣</u>	<u>匯率(元)</u>	<u>台幣</u>	<u>外幣</u>	<u>匯率(元)</u>	<u>台幣</u>	<u>外幣</u>	<u>匯率(元)</u>	<u>台幣</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 283,270	4.92	1,393,405	193,411	4.66	901,295	263,023	4.81	1,264,352
美 金	50,414	29.81	1,502,589	59,813	29.04	1,736,970	67,889	30.28	2,055,33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41,728	4.92	205,260	221,235	4.66	1,030,955	115,249	4.81	554,002
美 金	26,321	29.81	784,497	23,235	29.04	674,744	24,313	30.28	736,076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匯率改變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貶值或升值5%，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5,312千元及46,62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0,838千元及9,06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6. 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持有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②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③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2)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計</u>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43,244	-	-	43,2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272,962	-	-	272,96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69,591	69,591
	<u>\$ 316,206</u>	<u>-</u>	<u>69,591</u>	<u>385,797</u>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53,014	-	-	53,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1,100	-	-	191,10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5,806	95,806
衍生性金融負債	-	(15,070)	-	(15,070)
	<u>\$ 244,114</u>	<u>(15,070)</u>	<u>95,806</u>	<u>324,850</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75,057	-	-	75,057
債券投資	1,404	-	-	1,4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7,270	97,270
衍生性金融負債	-	(48,344)	-	(48,344)
	<u>\$ 76,461</u>	<u>(48,344)</u>	<u>97,270</u>	<u>125,387</u>

(二十)財務風險資訊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財務部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風險管理部門與各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露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等。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有價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建立個別信用額度以控制信用風險。

(2) 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等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 證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463,293千元、795,233千元及771,368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等方式來管理利率風險。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廿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其擬議之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2,609,943	2,822,615	2,945,53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934,850)</u>	<u>(1,922,429)</u>	<u>(2,514,364)</u>
淨負債	\$ 675,093	900,186	431,169
權益總額	\$ 3,781,062	3,494,455	3,766,120
調整項目	<u>-</u>	<u>-</u>	<u>-</u>
調整後資本	\$ 3,781,062	3,494,455	3,766,120
負債資本比率	<u>17.85 %</u>	<u>25.76 %</u>	<u>11.45 %</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向關係人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購入其所持有之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100%股權，金額計132,97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支付款項為26,136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該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付訖。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144	36,214
退職後福利	806	805
	\$ 35,950	37,019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定存單一列報於「其他非進口貨物關稅擔保				
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 3,301	2,796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6,353	117,950	27,006

(二)合併公司為借款額度開立之保證本票：

	102.12.31	101.12.31	101.1.1
	\$ 2,361,783	1,141,080	583,300

(三)合併公司為進口貨物關稅記帳保證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 17,004	14,883	33,19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09,497	349,194	1,258,691	970,918	315,552	1,286,470
勞健保費用	18,325	22,263	40,588	17,471	19,522	36,993
退休金費用	27,912	15,294	43,206	25,479	15,283	40,76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3,561	16,652	70,213	66,310	14,551	80,861
折舊費用	264,839	84,660	349,499	225,022	92,422	317,444
攤銷費用	56	28,507	28,563	406	21,101	21,507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5)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1、3)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2、4)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是	28,390	17,034	5,678	1.5%	2	-	營運週轉	-	-	-	378,106	1,512,424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9,180	29,805	29,805	1%~1.5%	2	-	營運週轉	-	-	-	249,623	249,623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49,125	74,513	74,513	1%	2	-	營運週轉	-	-	-	249,623	249,623
2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2,918	16,393	16,393	1%	2	-	營運週轉	-	-	-	239,771	223,771
3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3,785	73,785	-	2%	2	-	營運週轉	-	-	-	2,185,005	2,185,005

註1：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2：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但如貸與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4：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5：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6：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3)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3,781,062	1,058,788 (USD35,500)	476,880 (USD16,000)	357,660 (USD12,000)	-	12.61 %	3,781,062	Y	N	Y

註1：依據合併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並不得超過被背書保證企業淨值之百分之三十，但如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2：依據合併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84	43,244	- %	43,244	784	-
本公司	新盛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9,591	7.35 %	69,591	10,000	-
本公司	同致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27	230,224	3.12 %	230,224	2,527	-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致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9	42,738	0.58 %	42,738	712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848,931	86.37 %	月結90天	-	-	(560,821)	80.60% 註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705,892	34.15 %	月結90天	-	-	(119,688)	21.87%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075,008	52.00 %	月結90天	-	-	(383,656)	70.11%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224,252	10.84 %	月結30天	-	月結30天，對非關係人為月結90-150天	(22,502)	4.11%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06,338	5.31 %	月結90天	-	-	(78,874)	29.36%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08,458	61.91 %	月結90天	-	-	(70,329)	66.81% "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37,391	91.67 %	月結90天	-	-	(46,845)	89.70%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銷貨	1,848,931	75.55 %	月結90天	-	-	-	560,821	80.68%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705,892	80.40 %	月結90天	-	-	119,688	63.75%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75,008	49.17 %	月結90天	-	-	383,656	46.61%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重慶宏高電子有 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銷貨	224,252	80.70 %	月結90天	-	-	22,490	47.91%	"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昆山宏致電子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 公司	銷貨	206,338	63.59 %	月結90天	-	-	78,874	64.83%	"
昆山宏致電子有 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 公司	銷貨	108,438	4.96 %	月結90天	-	-	70,329	8.49%	"
昆山宏致電子有 限公司	昆山奇致商貿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 公司	銷貨	137,391	6.27 %	月結90天	-	-	46,845	5.66%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0,720	-	-	-	66,664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60,821	2.79	-	-	323,034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19,688	3.58	-	-	119,560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383,656	2.55	-	-	377,333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十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1	銷貨	41,750	月結90天	1.05 %
0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1	應收帳款	120,720	月結90天	1.89 %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2	銷貨	1,848,931	月結90天	46.30 %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60,821	月結90天	8.78 %
2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06,338	月結90天	5.17 %
2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8,874	月結90天	1.23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銷貨	705,892	月結90天	17.70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應收帳款	119,688	月結90天	1.87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銷貨	1,075,008	月結90天	26.95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應收帳款	383,656	月結90天	6.00 %
5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銷貨	224,252	月結30天	5.62 %
5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應收帳款	22,490	月結30天	0.35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銷貨、收入及應收款項等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費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18,665	318,665	9,800	100.00 %	2,693,622	100 %	126,726	145,206	註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79	9,579	300	100.00 %	250,025	100 %	8,587	8,091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87	9,587	300	100.00 %	67,041	100 %	1,049	2,215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新加坡	連接器買賣	97,634	97,634	3,502	100.00 %	36,220	100 %	(1,200)	(1,976)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51,112	351,112	12,000	100.00 %	328,754	100 %	(24,855)	(24,855)	"
本公司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	126,253	100 %	10,145	10,145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連接器研究發展事業	7,474	7,474	2	100.00 %	2,710	100 %	678	678	"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351,112	351,112	9,150	100.00 %	328,747	100 %	(11,192)	(24,854)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註2及3)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註3)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115,301	(2)	115,301	-	-	115,301	701	100.00%	100.00%	701	468,926	293,606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326,422	(2)	163,447	-	-	163,447	120,738	100.00%	100.00%	120,738	2,185,005	452,925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買賣業務	9,087	(2)	9,087	-	-	9,087	4,954	100.00%	100.00%	4,954	24,680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77,310	(2)	77,310	-	-	77,310	(7,724)	100.00%	100.00%	(7,724)	(9,659)	-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256,682	(2)	351,112	-	-	351,112	(11,215)	100.00%	100.00%	(11,215)	222,841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3：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6,257	735,201	2,268,637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兩個應報導部門：連接器部門及其他部門，連接器部門係從事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其他部門係從事投資之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度			
	連接器 部 門	投 資 部 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979,530	8,658	-	3,988,188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31,011	497	-	31,508
收入總計	\$ 4,010,541	9,155	-	4,019,696
利息費用	\$ 19,118	-	-	19,118
折舊與攤銷	\$ 378,062	-	-	378,062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年度			
	連接器 部 門	投資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部門損益	\$ 240,600	10,303	-
資 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422,470	-	422,470
應報導部門資產	\$ 6,264,680	126,325	6,391,005
應報導部門負債	\$ 2,609,872	71	2,609,943

101年度			
	連接器 部 門	投資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441,265	176	-
部門間收入	-	-	-
利息收入	34,727	698	-
收入總計	\$ 4,475,992	874	-
利息費用	\$ 23,920	-	-
折舊與攤銷	\$ 338,951	-	-
部門損益	\$ 372,920	824	-
資 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437,209	-	437,209
應報導部門資產	\$ 6,215,361	101,709	6,317,070
應報導部門負債	\$ 2,822,584	31	2,822,615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別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連接器	\$ 3,673,462			4,091,713
其 他		314,726		349,728
合 計	\$ 3,988,188			4,441,441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2年度	101年度
中 國	\$ 3,338,806	3,814,657
台 灣	401,689	400,008
其他國家	247,693	226,776
合 計	<u>\$ 3,988,188</u>	<u>4,441,441</u>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2年度	101年度
中 國	\$ 1,763,549	1,651,796
台 灣	732,623	722,031
新 加 坡	10,310	11,976
日 本	5,783	4,284
合 計	<u>\$ 2,512,265</u>	<u>2,390,087</u>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佔合併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連接器部門之J客戶	<u>\$ 548,125</u>	<u>677,249</u>
來自連接器部門之I客戶	<u>\$ 370,700</u>	<u>474,569</u>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22,429	-	1,922,429	2,514,364	-	2,514,3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014	-	53,014	76,461	-	76,461
應收票據淨額	2,228	-	2,228	3,279	-	3,279
應收帳款淨額	1,164,452	-	1,164,452	1,267,126	-	1,267,126
其他應收款	30,383	-	30,383	28,677	-	28,677
存貨	402,070	-	402,070	407,387	-	407,387
預付款項	20,166	-	20,166	19,495	-	19,495
其他流動資產	45,335	(7,174)	38,161	39,319	(7,145)	32,174
流動資產合計	<u>3,640,077</u>	<u>(7,174)</u>	<u>3,632,903</u>	<u>4,356,108</u>	<u>(7,145)</u>	<u>4,348,963</u>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100	95,806	286,906	-	97,270	97,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74,267	(199,748)	1,974,519	2,156,203	(312,343)	1,843,860
無形資產	145,271	(21,391)	123,880	38,956	(18,002)	20,954
預付設備款	-	199,748	199,748	-	312,343	312,343
長期預付租金	-	20,284	20,284	-	18,002	18,00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1,656	7,174	78,830	64,174	6,087	70,26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82,294</u>	<u>1,873</u>	<u>2,684,167</u>	<u>2,359,333</u>	<u>3,357</u>	<u>2,362,690</u>
資產總計	<u>\$ 6,322,371</u>	<u>(5,301)</u>	<u>6,317,070</u>	<u>6,715,441</u>	<u>(3,788)</u>	<u>6,711,653</u>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06,825	-	906,825	363,462	-	363,4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5,070	-	15,070	48,344	-	48,344
應付票據	10,561	-	10,561	22,282	-	22,282
應付帳款	514,725	-	514,725	511,456	-	511,456
其他應付款	618,526	9,848	628,374	725,484	7,837	733,32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6,136	-	26,136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71,474	-	71,474	72,893	-	72,893
一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46,864	-	246,864	742,504	-	742,50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001	-	12,001	13,465	-	13,465
流動負債合計	<u>2,422,182</u>	<u>9,848</u>	<u>2,432,030</u>	<u>2,499,890</u>	<u>7,837</u>	<u>2,507,72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4,034	-	384,034	432,110	-	432,11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74	5,977	6,551	-	5,696	5,696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4,608</u>	<u>5,977</u>	<u>390,585</u>	<u>432,110</u>	<u>5,696</u>	<u>437,806</u>
負債總計	<u>2,806,790</u>	<u>15,825</u>	<u>2,822,615</u>	<u>2,932,000</u>	<u>13,533</u>	<u>2,945,53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1,243,919	-	1,243,919	1,240,249	-	1,240,249
資本公積	464,778	(2,166)	462,612	464,483	(2,166)	462,31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39,897	-	439,897	371,618	-	371,618
特別盈餘公積	-	-	-	78,017	-	78,017
未分配盈餘	1,415,462	(16,086)	1,399,376	1,594,764	(12,425)	1,582,339
其他權益	24,638	(2,874)	21,764	107,423	(2,730)	104,693
庫藏股票	(73,113)	-	(73,113)	(73,113)	-	(73,113)
權益總計	<u>3,515,581</u>	<u>(21,126)</u>	<u>3,494,455</u>	<u>3,783,441</u>	<u>(17,321)</u>	<u>3,766,12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322,371</u>	<u>(5,301)</u>	<u>6,317,070</u>	<u>6,715,441</u>	<u>(3,788)</u>	<u>6,711,653</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4,441,441	-	4,441,441
營業成本	3,171,596	-	3,171,596
營業毛利	1,269,845	-	1,269,845
營業費用	913,143	1,702	914,845
營業利益	356,702	1,702	355,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744	-	18,744
稅前淨利	375,446	(1,702)	373,744
減：所得稅費用	134,256	-	134,256
本期淨利	241,190	(1,702)	239,488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1,431)	-	(101,4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723	(1,464)	1,259
未認列為退休金淨損失	(1,320)	1,320	-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1,959)	(1,95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7,243)	-	(17,2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785)	(2,103)	(84,8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8,405</u>	<u>(3,805)</u>	<u>154,600</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241,190</u>	<u>(1,702)</u>	<u>239,48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158,405</u>	<u>(3,805)</u>	<u>154,600</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96</u>	<u>(0.01)</u>	<u>1.9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95</u>	<u>(0.02)</u>	<u>1.93</u>

(三)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無。

(四)調節說明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流動資產	\$ (7,174)	(7,14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7,174</u>	<u>7,145</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000)	(10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5,806	97,270
其他權益	<u>4,194</u>	<u>2,730</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3.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設備款項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9,748)	(312,343)
預付設備款	<u>199,748</u>	<u>312,343</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4.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應作為長期預付租金，並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無形資產	\$ (20,284)	(18,002)
長期預付租金	<u>20,284</u>	<u>18,002</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	\$ 309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309</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無形資產	\$ (1,107)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058)	
其他權益	(1,320)	-
應付退休金負債	(5,977) (5,696)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8,404)</u>	<u>(6,754)</u>

6.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	\$ (2,011)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2,011)</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 (7,837)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7,837)</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合併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企業合併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豁免，合併公司於轉換日，所有先前因企業合併而認列之資本公積均認列於保留盈餘。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	\$ 2,166	2,166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166</u>	<u>2,166</u>

8.上述變動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本公積	\$ 2,166	2,166
員工福利	<u>(18,252)</u>	<u>(14,591)</u>
保留盈餘減少	<u>\$ (16,086)</u>	<u>(12,425)</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恒昇
尹清彬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董事長：袁萬丁

卷之三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卷之三

會計主管：陳星如

袁萬丁
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七)：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2,413,439	94	2,641,012	9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48,357	6	202,295	7
	營業收入淨額	2,561,796	100	2,843,3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2,042,195	80	2,168,896	76
	營業毛利	519,601	20	674,411	24
5910	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6,637	-	(1,745)	-
	營業毛利淨額	526,238	20	672,666	2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4,678	5	112,309	4
6200	管理費用	178,614	7	190,61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2,617	6	111,462	4
	營業費用合計	465,909	18	414,389	15
	營業淨利	60,329	2	258,277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17,676	1	3,87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248	1	(11,939)	-
7050	財務成本	(16,016)	(1)	(20,31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39,504	5	113,28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7,412	6	84,911	3
	稅前淨利	227,741	8	343,188	1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35,387	1	103,700	4
	本期淨利	192,354	7	239,488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59,348	6	(101,431)	(4)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110,111	4	1,25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636)	-	(1,959)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27,089	1	(17,243)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1,734	9	(84,88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4,088	16	154,600	5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56		1.9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54		1.9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萬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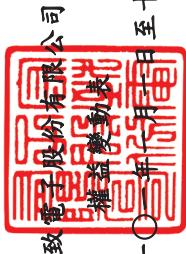
袁萬丁

經理人：楊宗霖

楊宗霖

會計主管：陳星如

陳星如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註1：董監酬勞20,776千元及員工紅利41,551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6,512千元及員工紅利13,024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萬丁



會計主管：陳星如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 1,240,249	法定盈 餘公積 462,317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特別盈 餘公積 371,618	未分配 盈 餘 78,017	庫 藏 股 1,582,339	現(損)益 107,423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2,730)	權益總計 (73,11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3,766,12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8,279		(68,279)			
普通股現金股利					(430,23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78,017)	78,017			
本期淨利					239,488			239,4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959)	(84,188)	1,259	(84,8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7,529	(84,188)	1,259	154,6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670	295					3,965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1,243,919	462,612	439,897		1,399,376	23,235	(1,471)	3,494,45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4,119		(24,119)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7,571)			
本期淨利					192,354			192,3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36)	132,259	110,111	241,7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1,718	132,259	110,111	434,08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90						90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1,244,009	462,612	464,016		1,419,404	155,494	108,640	(73,113)
								3,781,062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227,741	343,188
折舊費用	76,464	60,844
攤銷費用	10,087	9,923
呆帳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191)	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994)	946
利息費用	16,016	20,312
利息收入	(196)	(3,172)
股利收入	(3,861)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39,504)	(113,2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67)	(1,660)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損益	(6,637)	1,745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504)	(1,64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5,887)	(25,9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动	9,770	17,046
應收票據	(1,149)	1,051
應收帳款	111,287	58,15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36,398)	(93,591)
其他應收款	(5,380)	(4,984)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14,563	(3,298)
存貨	21,476	(53,651)
預付款項	1,380	(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5,549	(79,3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33	(4,202)
應付帳款	29,373	(8,695)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99,513)	452,994
其他應付款項	(27,133)	(68,021)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2,310)	(8,72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298)	4,37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2)	(1,1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7,230)	366,6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1,681)	287,293
調整項目合計	(147,568)	261,3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0,173	604,570
收取之利息	196	3,172
收取之股利	151,361	293,700
支付之利息	(12,952)	(9,024)
支付之所得稅	(104,470)	(146,2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308	746,1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0,000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18)	(144,24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58,58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09)	(26,7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7	327
取得無形資產	(4,759)	(9,726)
預付設備款增加	(82,589)	(97,70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45	(4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593)	(637,1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7,767	616,160
償還公司債	(260,500)	(539,500)
長期借款增加	6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147,571)	(430,230)
員工執行認股權	90	3,9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0,214)	(349,6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53,499)	(240,5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7,829	648,4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4,330	\$ 407,82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萬丁

袁
萬
丁

經理人：楊宗霖

楊
宗
霖

會計主管：陳星如

陳
星
如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縣中壢市東園路13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3.1.1
2012.6.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聯合協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3.1.1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4.7.1，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之回升利益及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認列為處分損益，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8~43年
- (2)機器設備：3~6年
- (3)模具設備：2~5年
- (4)其他設備：3~6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摊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電腦軟體成本 | 2年 |
| (2)經營權 | 8年 |
| (3)其他 | 3年 |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未分配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未分配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未分配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既得日為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採用豁免追溯調整，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一認股權。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企業合併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本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本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十八)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員工紅利估計數。

(十九) 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截至報導日止並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	\$ 263	231	212
銀行存款	154,067	407,598	648,197
	<u>\$ 154,330</u>	<u>407,829</u>	<u>648,409</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u>\$ 43,244</u>	<u>53,014</u>	<u>70,060</u>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提供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0,224	146,510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9,591	95,806	97,270
	\$ 299,815	242,316	97,270

如報導日公允價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5%	\$ 14,991	-	12,116	-
下跌 5%	\$ (14,991)	-	(12,116)	-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提供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3,377	2,228	3,279
應收帳款	564,260	675,547	733,6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4,937	218,539	124,948
其他應收款	30,210	24,830	19,8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523	21,979	2,298
減：備抵呆帳	(4,855)	(6,046)	(5,963)
	\$ 867,452	937,077	878,106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逾期	\$ 863,557	931,911	866,725
逾期 1~30 天	3,678	3,979	11,008
逾期 31~90 天	194	1,187	373
逾期 91 天以上	23	-	-
	\$ 867,452	937,077	878,106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6,046)	(5,963)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1,191	(83)
12月31日餘額	<u>\$ (4,855)</u>	<u>(6,046)</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90~150天。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121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常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21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1至12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本公司認為，除上述情況外，基於歷史違約率，未逾期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來自與本公司具有良好付款紀錄之客戶群，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明細如下：

102.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251,549	1,192,200	226,394	-	無追索權	251,549

101.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224,512	1,161,600	202,061	-	無追索權	224,512

101.1.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157,683	454,125	141,914	-	無追索權	157,68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上述債權移轉而尚未預支金額分別為25,155千元、22,451千元及15,769千元，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1.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原物料	\$ 9,412	810	2,999
半成品	1,316	1,864	3,171
在製品	1,894	493	736
製成品	115,067	137,452	93,701
商 品	6,334	14,880	1,242
	<u>\$ 134,023</u>	<u>155,499</u>	<u>101,849</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營業成本之銷貨成本及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銷貨成本	\$ 2,029,128	2,144,379
固定製造費用少分攤	12,851	11,87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948)	5,130
存貨報廢損失	5,164	7,498
存貨盤損	-	10
	<u>\$ 2,042,195</u>	<u>2,168,896</u>

3.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子公司	<u>\$ 3,504,625</u>	<u>3,333,114</u>	<u>3,261,365</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透過子公司ACESCONN HOLDINGS CO., LTD.以132,975千元(美金4,500千元)向關係人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購入其所持有之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以下簡稱ASIA CENTURY)100%股權，以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加利斯公司)之100%股權，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又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間透過子公司ACESCONN HOLDINGS CO., LTD及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對蘇州加利斯公司增資計218,137千元(美金90千元)。本項轉投資及增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間經董事會決議投資設立子公司宏致日本株式會社，本公司對其之原始投資成本為2,655千元(日幣7,000千元)，持股比例100%。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間對宏致日本株式會社增資計4,819千元(日幣13,000千元)。

3.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02,348	273,918	213,587	91,460	48,684	829,997
增 添	-	96	4,643	10,923	3,247	18,909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171	28,577	28,337	10,041	67,126
處 分	-	-	(10,155)	(3,827)	(33)	(14,01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48</u>	<u>274,185</u>	<u>236,652</u>	<u>126,893</u>	<u>61,939</u>	<u>902,017</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02,348	49,011	163,720	66,202	48,055	529,336
增 添	-	5,055	4,667	7,465	9,594	26,781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219,852	54,313	22,008	3,061	299,234
處 分	-	-	(9,113)	(4,215)	(12,026)	(25,35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48</u>	<u>273,918</u>	<u>213,587</u>	<u>91,460</u>	<u>48,684</u>	<u>829,997</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20,058	78,278	62,697	25,976	187,009
本年度折舊	-	10,484	32,536	26,251	7,193	76,464
處 分	-	-	(2,532)	(2,685)	(31)	(5,24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0,542</u>	<u>108,282</u>	<u>86,263</u>	<u>33,138</u>	<u>258,225</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11,694	52,062	44,987	31,432	140,175
本年度折舊	-	8,364	27,343	18,731	6,406	60,844
處 分	-	-	(1,127)	(1,021)	(11,862)	(14,01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0,058</u>	<u>78,278</u>	<u>62,697</u>	<u>25,976</u>	<u>187,009</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48</u>	<u>243,643</u>	<u>128,370</u>	<u>40,630</u>	<u>28,801</u>	<u>643,792</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48</u>	<u>253,860</u>	<u>135,309</u>	<u>28,763</u>	<u>22,708</u>	<u>642,988</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u>\$ 202,348</u>	<u>37,317</u>	<u>111,658</u>	<u>21,215</u>	<u>16,623</u>	<u>389,161</u>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預付設備款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期初餘額	\$ 63,668	265,196
增添	82,589	97,706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67,126)</u>	<u>(299,234)</u>
12月31日餘額	<u>\$ 79,131</u>	<u>63,668</u>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663,927</u>	<u>616,160</u>	-
尚未使用額度	<u>\$ 423,293</u>	<u>433,520</u>	<u>419,000</u>
利率區間	<u>0.85%~1.41%</u>	<u>1.10%~1.27%</u>	-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2.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994%	10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計			<u>\$ 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40,000</u>

本公司與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依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特定之財務比率。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有違反財務比率限制之情形。

(十一)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無擔保公司債資訊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	800,000	800,000
累積已贖回金額	-	(539,5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u>-</u>	<u>(13,636)</u>	<u>(57,496)</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246,864	742,504
減：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u>-</u>	<u>(246,864)</u>	<u>(742,504)</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u>	<u>-</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u>	<u>15,070</u>	<u>48,344</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	<u>\$ -</u>	<u>7,644</u>	<u>23,476</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	\$ <u>3,994</u>	<u>(946)</u>
利息費用	\$ <u>6,955</u>	<u>16,683</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票面利率：0%。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至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3.償還方法：除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提前贖回及本公司買回註銷外，到期時本公司依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4.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向債權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1)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2)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其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5.債權人賣回辦法

本公司於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二年及屆滿三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辦法行使賣回權，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0.5%年收益率之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1%及1.50%)以現金贖回。

6.轉換辦法

(1)上述轉換公司債自發行之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2)轉換價格之訂定：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96.20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三日起調整轉換後價格為58.70元。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執行賣回權分別為259,400千元及539,500千元，共沖銷應付公司債折價分別為10,534千元及32,572千元、沖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別為11,076千元及34,220千元，產生贖回利益分別為542千元及1,648千元，並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失效認股權」分別為7,612千元及15,832千元。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贖回流通在外公司債1,100千元，沖銷應付公司債折價38千元，產生贖回損失38千元並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失效認股權」計32千元。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20,220	19,311	17,12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615)	(12,760)	(11,432)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6,605	6,551	5,696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	\$ 6,605	6,551	5,696
帶薪假負債	9,848	9,848	7,837
	\$ 16,453	16,399	13,53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61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9,311	17,12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38	343
精算損(益)	<u>571</u>	<u>1,840</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0,220</u>	<u>19,311</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760	11,432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230	236
本公司提撥	690	1,211
精算(損)益	<u>(65)</u>	<u>(119)</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3,615</u>	<u>12,760</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成本	\$ 338	343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u>(230)</u>	<u>(236)</u>
	<u>\$ 108</u>	<u>107</u>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08</u>	<u>107</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65</u>	<u>117</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959)	-
本期認列	<u>(636)</u>	<u>(1,959)</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595)</u>	<u>(1,959)</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2.12.31</u>	<u>01.12.31</u>
折現率	2.00 %	1.75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	1.7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30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歷史資訊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0,220	19,311	17,12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615)	(12,760)	(11,432)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6,605</u>	<u>6,551</u>	<u>5,696</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2,101</u>	<u>2,517</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65</u>	<u>119</u>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25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681千元及12,03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4,793	134,56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94	(30,862)
	<u>\$ 35,387</u>	<u>103,700</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7,089)</u>	<u>17,243</u>

(3)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 227,741</u>	<u>343,188</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716	58,342
前期低(高)估	(6,740)	17,87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950	26,230
其他	(3,539)	1,252
	<u>\$ 35,387</u>	<u>103,700</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 價損失	未實現兌換 利益(損失)	聯屬公司間 未實現損益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	\$ 1,864	1,647	3,663	7,174
借記損益表	(841)	(1,862)	(889)	(3,592)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1,023</u>	<u>(215)</u>	<u>2,774</u>	<u>3,582</u>
民國101年1月1日	992	3,417	2,736	7,145
(借記)貸記損益表	872	(1,770)	927	29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1,864</u>	<u>1,647</u>	<u>3,663</u>	<u>7,17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	\$ 379,275	4,759	384,034	
貸記損益表	(2,998)	-	(2,998)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27,089	27,089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376,277</u>	<u>31,848</u>	<u>408,125</u>	
民國101年1月1日	\$ 410,108	22,002	432,110	
貸記損益表	(30,833)	-	(30,833)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7,243)	(17,243)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379,275</u>	<u>4,759</u>	<u>384,034</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1,419,404</u>	<u>1,399,376</u>	<u>1,582,339</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17,019</u>	<u>169,491</u>	<u>95,775</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2年度(預計)</u> <u>15.29 %</u>	<u>101年度(實際)</u> <u>14.88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財稅第10204562810號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皆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124,401千股、124,392千股及124,025千股，皆為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24,392	124,025
員工認股權執行	9	367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24,401</u>	<u>124,392</u>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八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323千股及44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9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419,496	419,496	419,496
員工認股權	3,143	3,143	2,84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66	12,666	12,666
合併溢額	3,831	3,831	3,831
公司債認股權	-	7,644	23,476
失效認股權	<u>23,476</u>	<u>15,832</u>	<u>-</u>
	\$ 462,612	462,612	462,317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繳付稅款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按下列規定分配之：

-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 (2)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三。

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而本公司係屬成長階段，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估列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 10,387	13,024
董監酬勞	5,194	6,512
	<u>\$ 15,581</u>	<u>19,53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101年度		10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現金	\$ 1.20	<u>147,571</u>	3.50	<u>430,230</u>

4.庫藏股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均為1,425千股，未轉讓之股數皆為1,425千股。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票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2,402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2,064,320千元。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3,235	(1,471)
本公司	132,259	95,180
子公司	-	14,93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5,494</u>	<u>108,640</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07,423	(2,730)
本公司	(84,188)	799
子公司	-	46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3,235</u>	<u>(1,471)</u>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董事會決議日	96.12.14
給與數量	1,500
合約期間	7 年
授予對象	員工
既得條件	未來2~4年之服務

1.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10.00	9	10.80	390
本期執行	10.00	(9)	10.80	(367)
本期沒收	-	-	-	(14)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u>9</u>	10.00	<u>9</u>
12月31日可執行	-	<u>9</u>	-	<u>9</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192,354</u>	<u>239,48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22,971</u>	<u>122,93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56</u>	<u>1.9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192,354	239,4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2,457</u>	<u>16,683</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194,811</u>	<u>256,17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u>122,971</u>	<u>122,932</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4	35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707	823
轉換公司債	<u>2,479</u>	<u>8,70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26,161</u>	<u>132,49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1.54</u>	<u>1.93</u>

(十七)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收入	\$ 196	3,172
股利收入	3,861	-
其他收入	<u>13,619</u>	<u>706</u>
 	\$ <u>17,676</u>	<u>3,878</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	\$ 12,386	(15,917)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2,567	1,6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利益(損失)	9,600	670
呆帳迴轉利益	1,191	-
公司債贖回利益	<u>504</u>	<u>1,648</u>
	<u><u>\$ 26,248</u></u>	<u><u>(11,939)</u></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	\$ (7,244)	(867)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	(1,817)	(2,762)
應付公司債	<u>(6,955)</u>	<u>(16,683)</u>
	<u><u>\$ (16,016)</u></u>	<u><u>(20,312)</u></u>

(十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4,330	407,829	648,4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244	53,014	70,060
應收票據淨額	3,377	2,228	3,279
應收帳款淨額	559,405	669,501	727,73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4,937	218,539	124,948
其他應收款	30,210	24,830	19,8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523	21,979	2,2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299,815</u>	<u>242,316</u>	<u>97,270</u>
合 計	<u><u>\$ 1,364,841</u></u>	<u><u>1,640,236</u></u>	<u><u>1,693,845</u></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短期借款	\$ 663,927	616,16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	15,070	48,344
應付票據	509	276	4,478
應付帳款	134,462	105,089	113,7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0,834	760,347	307,353
其他應付款	134,714	161,847	229,86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825	11,135	19,859
一年內執行責回權公司債	-	246,864	742,504
長期借款	60,000	-	-
合 計	<u>\$ 1,563,271</u>	<u>1,916,788</u>	<u>1,466,190</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364,841千元、1,640,236千元及1,693,845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1%及72%皆係由4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約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63,927	668,608	668,608	-	-	-	-
應付票據	509	509	509	-	-	-	-
應付帳款	134,462	134,462	134,462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0,834	560,834	560,834	-	-	-	-
其他應付款	134,714	134,714	134,714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825	8,825	8,825	-	-	-	-
長期借款	60,000	64,798	-	-	-	64,798	-
	<u>\$ 1,563,271</u>	<u>1,572,750</u>	<u>1,507,952</u>	<u>-</u>	<u>-</u>	<u>64,798</u>	<u>-</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16,160	620,073	620,073	-	-	-	-
應付票據	276	276	276	-	-	-	-
應付帳款	105,089	105,089	105,089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0,347	760,347	760,347	-	-	-	-
其他應付款	161,847	161,847	161,847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35	11,135	11,135	-	-	-	-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u>246,864</u>	<u>264,408</u>	<u>-</u>	<u>264,408</u>	<u>-</u>	<u>-</u>	<u>-</u>
	<u>\$ 1,901,718</u>	<u>1,923,175</u>	<u>1,658,767</u>	<u>264,408</u>	<u>-</u>	<u>-</u>	<u>-</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4,478	4,478	4,478	-	-	-	-
應付帳款	113,784	113,784	113,784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7,353	307,353	307,353	-	-	-	-
其他應付款	229,868	229,868	229,868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9,859	19,859	19,859	-	-	-	-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u>742,504</u>	<u>808,000</u>	<u>-</u>	<u>808,000</u>	<u>-</u>	<u>-</u>	<u>-</u>
	<u>\$ 1,417,846</u>	<u>1,483,342</u>	<u>675,342</u>	<u>808,000</u>	<u>-</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2,049	29.81	955,220	38,016	29.04	1,103,985	38,798	30.2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7,967	29.81	833,556	34,039	29.04	988,493	13,991	30.28

(2) 敏感性分析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匯率改變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貶值或升值5%，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083千元及5,77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7,239千元及6,162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6.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持有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②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③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2)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43,244	-	-	43,2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230,224	-	-	230,224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69,591	69,591
	\$ 273,468	-	69,591	343,059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53,014	-	-	53,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46,510	-	-	146,51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5,806	95,806
衍生性金融負債	-	(15,070)	-	(15,070)
	<u>\$ 199,524</u>	<u>(15,070)</u>	<u>95,806</u>	<u>280,260</u>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70,060	-	-	70,0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7,270	97,270
衍生性金融負債	-	(48,344)	-	(48,344)
	<u>\$ 70,060</u>	<u>(48,344)</u>	<u>97,270</u>	<u>118,986</u>

(十九)財務風險資訊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財務部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風險管理部門與各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露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等。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有價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建立個別信用額度以控制信用風險。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等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除為子公司之銀行融資提供背書保證外，餘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463,293千元、433,520千元及419,000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等方式來管理利率風險。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二十)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其擬議之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負債總額	\$ 1,985,771	2,380,184	1,984,11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54,330)</u>	<u>(407,829)</u>	<u>(648,409)</u>
淨負債	<u>\$ 1,831,441</u>	<u>1,972,355</u>	<u>1,335,710</u>
權益總額	\$ 3,781,062	3,494,455	3,766,120
調整項目	<u>-</u>	<u>-</u>	<u>-</u>
調整後資本	<u>\$ 3,781,062</u>	<u>3,494,455</u>	<u>3,766,120</u>
負債資本比率	<u><u>48.44 %</u></u>	<u><u>56.44 %</u></u>	<u><u>35.47 %</u></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設立地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ACECONN)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INC CO., LTD.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WELL PLAN)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ACES PRECISION)	新加坡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CESCONN HOLDINGS)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日本宏致)	日本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威竑)	台灣	100.00 %	100.00 %	100.00 %
ACECON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宏致)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100.00 %
ACECON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宏致)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100.00 %
ACECONN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昆山奇致)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100.00 %
ACESCONN HOLDINGS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ASIA CENTURY)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設立地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ASIA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制品有限公司(加利斯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
CENTURY					
ACES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重慶宏高)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100.00 %
PRECISON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及勞務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銷貨	\$ 121,233	110,238	48,234	37,989	9,869
經營管理服務	12,056	14,054	2,144	2,369	2,082
技術服務	106,370	152,903	89,975	66,536	58,160
商標權	11,874	12,661	11,919	8,330	-
代採購佣金	17,621	21,966	102,665	103,315	54,837
	<u>\$ 269,154</u>	<u>311,822</u>	<u>254,937</u>	<u>218,539</u>	<u>124,948</u>

本公司除銷售予關係人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一般客戶授信期間為月結90天～150天，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月結90天。

本公司代關係人採購原、物料、半成品及商品。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付供應商之應付款項餘額分別為110,859千元、95,726千元及92,148千元。

本公司對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子公司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 1,849,030	2,078,093	560,834	760,347	307,353

本公司並未向其他供應商進貨同類型之商品，致未能比較。一般廠商之付款期間為月結90天～150天，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月結90天。

3.本公司由關係人提供勞務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子公司	交易金額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 40,436	-	1,635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子公司	交易金額		出售(損)益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 12,743	16,803	3,977	5,366	12,107	16,383	-

5.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子公司	102.12.31	101.12.31	101.1.1
	\$ 5,680	-	-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據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6.其他

- (1)本公司代子公司處理產品市場推廣服務等業務，按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收入淨額之比例分攤推銷費用(列於推銷費用之減項)，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此等交易所產生之費用分攤分別為11,399千元及11,53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因此等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1,642千元、2,780千元及1,740千元。
- (2)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因代收代付款項、各項費用及其他支出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94千元、2,816千元及558千元，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7,190千元、11,135千元及19,859千元。
- (3)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 357,660	290,400	363,300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	32,707	\$	34,526
短期員工福利				
退職後福利		806		805
	\$	33,513		35,331

八、質押之資產：無。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894	\$ 26,113	\$ 10,798

(二)本公司為借款額度開立之保證本票：

	102.12.31	101.12.31	101.1.1
	\$ 2,004,123	\$ 850,680	\$ 220,000

(三)本公司為進口貨物關稅記帳保證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 2,000	\$ 1,000	\$ 1,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6,436	204,518	260,954	47,982	197,197	245,179
勞健保費用	4,883	16,080	20,963	4,173	15,696	19,869
退休金費用	2,697	9,092	11,789	2,700	9,438	12,1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05	7,234	10,139	1,964	4,484	6,448
折舊費用	54,638	21,826	76,464	43,609	17,235	60,844
攤銷費用	23	10,064	10,087	270	9,653	9,923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6)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5)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4)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是	28,390	17,034	5,678	1.5%	2	-	營運週轉	-	-	-	378,106	1,512,424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9,180	29,805	29,805	1%~1.5%	2	-	營運週轉	-	-	-	249,623	249,623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49,125	74,513	74,513	1%	2	-	營運週轉	-	-	-	249,623	249,623
2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2,918	16,393	16,393	1%	2	-	營運週轉	-	-	-	239,771	239,771
3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3,785	73,785	-	2%	2	-	營運週轉	-	-	-	2,185,005	2,185,005

註1：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2：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但如貸與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4：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5：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6：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3)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3,781,062	1,058,788 (USD35,500)	476,880 (USD16,000)	357,660 (USD12,000)	-	12.61 %	3,781,062	Y	N	Y

註1：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並不得超過被背書保證企業淨值之百分之三十，但如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2：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4	43,244	- %	43,244	-
本公司	新盛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9,591	7.35 %	69,591	-
本公司	同致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27	230,224	3.12 %	230,224	-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致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9	42,738	0.58 %	42,738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848,931	86.37 %	月結90天	-	-	(560,821)	80.60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705,892	34.15 %	月結90天	-	-	(119,688)	21.87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075,008	52.00 %	月結90天	-	-	(383,656)	70.11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224,252	10.84 %	月結30天	-	月結30天，對非關係人為月結90~150天	(22,502)	4.11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06,338	5.31 %	月結90天	-	-	(78,874)	29.36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08,458	61.91 %	月結90天	-	-	(70,329)	66.81 %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37,391	91.67 %	月結90天	-	-	(46,845)	89.70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銷貨	1,848,931	75.55 %	月結90天	-	-	-	560,821	80.68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705,892	80.40 %	月結90天	-	-	119,688	63.75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75,008	49.17 %	月結90天	-	-	383,656	46.61 %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24,252	80.70 %	月結90天	-	-	22,490	47.91 %	"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06,338	63.59 %	月結90天	-	-	78,874	64.83 %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08,438	4.96 %	月結90天	-	-	70,329	8.49 %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37,391	6.27 %	月結90天	-	-	46,845	5.66 %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0,720	-	-	-	66,664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60,821	2.79	-	-	323,034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19,688	3.58	-	-	119,560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383,656	2.55	-	-	377,333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十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18,665	318,665	9,800	100.00 %	2,693,622	126,726	145,206	-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79	9,579	300	100.00 %	250,025	8,587	8,091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87	9,587	300	100.00 %	67,041	1,049	2,215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新加坡	連接器買賣	97,634	97,634	3,502	100.00 %	36,220	(1,200)	(1,976)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51,112	351,112	12,000	100.00 %	328,754	(24,855)	(24,855)	-
本公司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	126,253	10,145	10,145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連接器研究發展事業	7,474	7,474	2	100.00 %	2,710	678	678	-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351,112	351,112	9,150	100.00 %	328,747	(11,192)	(24,854)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115,301	(2)	115,301	-	-	115,301	701	100.00%	701	468,926	293,606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326,422	(2)	163,447	-	-	163,447	120,738	100.00%	120,738	2,185,005	452,925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買賣業務	9,087	(2)	9,087	-	-	9,087	4,954	100.00%	4,954	24,680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77,310	(2)	77,310	-	-	77,310	(7,724)	100.00%	(7,724)	(9,659)	-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256,682	(2)	351,112	-	-	351,112	(11,215)	100.00%	(11,215)	222,841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6,257	735,201	2,268,637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 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7,829	-	407,829	648,4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014	-	53,014	70,060
應收票據淨額	2,228	-	2,228	3,279
應收帳款淨額	669,501	-	669,501	727,73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18,539	-	218,539	124,948
其他應收款	24,830	-	24,830	19,8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979	-	21,979	2,298
存貨	155,499	-	155,499	101,849
其他流動資產	23,759	(7,174)	16,585	23,672
流動資產合計	<u>1,577,178</u>	<u>(7,174)</u>	<u>1,570,004</u>	<u>1,722,096</u>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6,510	95,806	242,316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0,000)	-	100,000
採權益法之投資	3,354,661	(21,547)	3,333,114	3,277,4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6,656	(63,668)	642,988	654,357
無形資產	12,241	(1,107)	11,134	11,331
預付設備款	-	63,668	63,668	265,196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241	7,174	11,415	4,878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324,309</u>	<u>(19,674)</u>	<u>4,304,635</u>	<u>4,048,027</u>
資產總計	<u><u>\$ 5,901,487</u></u>	<u><u>(26,848)</u></u>	<u><u>5,874,639</u></u>	<u><u>5,770,123</u></u>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616,160	-	616,16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5,070	-	15,070	48,344
應付票據	276	-	276	4,478
應付帳款	105,089	-	105,089	113,7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0,347	-	760,347	307,353
其他應付款	151,999	9,848	161,847	222,03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35	-	11,135	19,859
當期所得稅負債	57,744	-	57,744	69,434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46,864	-	246,864	742,50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614	(21,547)	15,067	26,785
流動負債合計	<u>2,001,298</u>	<u>(11,699)</u>	<u>1,989,599</u>	<u>1,554,57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4,034	-	384,034	432,11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74	5,977	6,55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4,608</u>	<u>5,977</u>	<u>390,585</u>	<u>432,110</u>
負債總計	<u><u>2,385,906</u></u>	<u><u>(5,722)</u></u>	<u><u>2,380,184</u></u>	<u><u>1,986,682</u></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權益						
普通股股本	1,243,919	-	1,243,919	1,240,249	-	1,240,249
資本公積	464,778	(2,166)	462,612	464,483	(2,166)	462,31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39,897	-	439,897	371,618	-	371,618
特別盈餘公積	-	-	-	78,017	-	78,017
未分配盈餘	1,415,462	(16,086)	1,399,376	1,594,764	(12,425)	1,582,339
其他權益	24,638	(2,874)	21,764	107,423	(2,730)	104,693
庫藏股票	(73,113)	-	(73,113)	(73,113)	-	(73,113)
權益總計	3,515,581	(21,126)	3,494,455	3,783,441	(17,321)	3,766,12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901,487	(26,848)	5,874,639	5,770,123	(19,884)	5,750,239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 2,843,307	-	2,843,307
營業毛利	2,168,896	-	2,168,896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674,411	-	674,411
營業毛利淨額	1,745	-	1,745
營業費用：	672,666	-	672,666
推銷費用	112,309	-	112,309
管理費用	188,916	1,702	190,618
研究發展費用	111,462	-	111,462
營業費用合計	412,687	1,702	414,389
營業淨利	259,979	(1,702)	258,2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911	-	84,911
稅前淨利	344,890	(1,702)	343,188
減：所得稅費用	103,700	-	103,700
本期淨利	241,190	(1,702)	239,488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1,431)	-	(101,4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723	(1,464)	1,259
未認列為退休金淨損失	(1,320)	1,320	-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1,959)	(1,95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7,243)	-	(17,2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785)	(2,103)	(84,8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8,405	(3,805)	154,60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96	(0.01)	1.95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95	(0.02)	1.93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無。

(四)調節說明

1.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其他流動資產	\$ (7,174)	(7,14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7,174</u>	<u>7,145</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2.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000)	(10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5,806	97,270
其他權益	<u>4,194</u>	<u>2,730</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3.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設備款項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668)	(265,196)
預付設備款	<u>63,668</u>	<u>265,196</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u>101.12.31</u>	<u>101.1.1</u>
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	\$ 309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309</u>	
資產負債表		
無形資產	\$ (1,107)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058)
應付退休金負債	(5,977)	(5,696)
其他權益	<u>(1,320)</u>	-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8,404)</u>	<u>(6,754)</u>

5.本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本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u>101.12.31</u>	<u>101.1.1</u>
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	\$ (2,011)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2,011)</u>	
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 (9,848)	(7,837)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9,848)</u>	<u>(7,837)</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本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企業合併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豁免，本公司於轉換日，所有先前因企業合併而認列之資本公積均認列於保留盈餘。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	\$ 2,166	2,166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166</u>	<u>2,166</u>

7.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遞延貸項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其他流動負債	\$ 21,547	16,09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21,547)</u>	<u>(16,096)</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8.上述變動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本公積	\$ 2,166	2,166
員工福利	<u>(18,252)</u>	<u>(14,591)</u>
保留盈餘減少	<u>\$ (16,086)</u>	<u>(12,425)</u>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3,632,903	3,532,607	(100,296)	(2.76)
非流動資產	2,684,167	2,858,398	174,231	6.49
資產總額	6,317,070	6,391,005	73,935	1.17
流動負債	2,432,030	2,135,118	(296,912)	(12.21)
非流動負債	390,585	474,825	84,240	21.57
負債總額	2,822,615	2,609,943	(212,672)	(7.53)
股 本	1,243,919	1,244,009	90	0.01
資本公積	462,612	462,612	—	—
保留盈餘	1,839,273	1,883,420	44,147	2.40
其他權益	21,764	264,134	242,370	1,113.63
庫藏股票	(73,113)	(73,113)	—	—
權益總計	3,494,455	3,781,062	286,607	8.2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本期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2.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本期依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441,441	3,988,188	(453,253)	(10.21)
營業成本	3,171,596	2,851,807	(319,789)	(10.08)
營業毛利	1,269,845	1,136,381	(133,464)	(10.51)
營業費用	914,845	945,580	30,735	3.36
營業淨利	355,000	190,801	(164,199)	(46.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744	60,102	41,358	220.65
稅前淨利	373,744	250,903	(122,841)	(32.87)
減：所得稅費用	134,256	58,549	(75,707)	(56.39)
本期淨利	239,488	192,354	(47,134)	(19.6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營業淨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收入下降及投入新產品開發支出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其他收入增加、兌換損失減少及處分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3. 稅前淨利減少：主要係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4.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度稅前淨利較 101 年度減少，致所得稅費用較前一年度減少。

(二) 預期未來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預估銷售數量亦依產業整體供需狀況、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在整體產業仍呈現成長趨勢下，預估本公司銷售數量將隨之增加，除於既有之筆記型電腦市場的銷售通路上，加強產品廣度及客戶多元化外，鑑於平板、智慧型手機、網路通訊及汽車電子未來市場具高度發展潛力，本公司亦積極進行相關產品連接器之開發與製造。

為因應營運之成長，本公司亦擬定適當之財務策略相配合，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請參閱次頁之內容說明。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3.32	25.50	9.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13	100.65	3.6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5	7.23	153.6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 102 年償還公司債致使流動負債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增加。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 97 年度昆山宏致建廠完成、及 101 年台灣精工中心建廠完成，資本支出金額較高以致於 101 年度相對 102 年度之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較大，故計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時 102 年度比率較上期增加。
-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現金股利發放較上期為少，致本期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為高。

(二)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出)入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 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934,850	727,185	(107,980)	2,554,055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預估 103 年度仍有獲利產生，致營業活動可產生淨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雖處分持有之投資以增加現金流入，為維持長期競爭力發展及深耕技術發展，本公司持續增加投資機器及模具等設備，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 融資活動：103 年度預計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86,083 千元及出售有價證券 360,000 千元，本公司亦配合營運資金及銀行借款額度彈性運用。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於轉投資事業之業務管理政策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為轉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之依循規範，各轉投資公司定期將其財務資料交給本公司，使本公司了解其財務業務狀況；另本公司內部稽核亦不定期實地查核各轉投資事業之營運狀況及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利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使本公司對各轉投資事之經營達到有效之控管。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持有比率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100%	145,206	主要係透過本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陸子公司營運獲利良好。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100%	8,091	營運獲利良好。	—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100%	2,215	營運獲利良好。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100%	(1,976)	主要係本公司透過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間接投資大陸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因其營運尚未獲利，致該子公司 102 年度認列大陸子公司之投資損失而產生虧損。未來視市場、產能及集團運籌狀況調整其營運規劃，逐漸減少損失。	—
ACESCONN HOLDINGS CO.,LTD.	100%	(24,855)	主要係本公司透過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間接投資大陸蘇州加利斯工藝製品有限公司，因 102 年仍於廠房擴建階段，其效益尚未顯現，致該子公司 102 年度認列大陸子公司之投資損失而產生虧損。	—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145	營運獲利良好。	—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100%	678	營運獲利良好。	—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100%	(24,854)	主要係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透過 ASIA CENTURY	—

被投資公司	持有比率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INVESTMENT LTD.投資大陸蘇州加利斯工藝製品有限公司，因 102 年仍於廠房擴建階段，其效益尚未顯現，致該子公司 102 年度認列大陸子公司之投資損失而產生虧損。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100%	4,954	營運獲利良好。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00%	701	營運獲利良好。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00%	120,738	營運獲利良好。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100%	(7,724)	因 102 年生產產量未達規模經濟，致產生銷貨收入不足以支應成本及費用。未來視市場、產能及集團運籌狀況調整其營運規劃，逐漸減少損失。。	—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100%	(11,215)	因 102 年仍於廠房擴建階段，其效益尚未顯現而產生虧損。	—

資料來源：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為強化產品於國際市場競爭力，考量美國為全球產業主要市場，為積極拓展美國市場，本公司將規劃在美國設立子公司，以提供客戶新產品開發導入、樣品測試服務及各項零組件之產品銷售服務。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
兌換(損)益淨額(A)	(28,624)	(23,099)	6,098
營業收入淨額(B)	4,441,441	3,988,188	911,333
稅前淨利(C)	373,744	250,903	79,525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A)/(B)	(0.64)%	(0.58)%	0.67%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A)/(C)	(7.66)%	(9.21)%	7.67%
淨利息收入(支出)(D)	11,505	12,390	5,002
淨利息收入(支出)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D)/(B)	0.26%	0.31%	0.55%
淨利息收入(支出)佔稅前淨利比率(D)/(C)	3.08%	4.94%	6.29%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01年度及102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23,920千元及19,118千元，佔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甚微，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不利影響。在業務持續成長及朝向資本市場發展之策略下，除重大資本化支出及長期投資以中長期資金支應外，仍以短期性營運週轉金為主要財務調度使用，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業務型態主要係以外銷為主，且銷貨計價多以美元為基準，但因本公司進貨亦有部分係以美元計價，故部分進銷貨可產生相抵效果，惟整體上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仍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本公司101年度及102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28,624)千元及(23,099)千元，佔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0.64)%及(0.58)%，故對本公司損益有一定的影響力。另本公司於主要往來銀行開立外匯存款帳戶，針對客戶匯入之貨款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決定兌換為當地貨幣或存入外匯存款帳戶。另外，本公司透過外銷及原料進口交易，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以持續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此外，本公司為加強管理外匯部位及匯兌損益，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將銷售之外幣應收款項用來支付採購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同時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應考慮未來匯率之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做綜合的考量後，提出較穩健之報價，將匯率變動之影響降至最低。此外，本公司並與銀行簽有外匯避險額度，可隨時考量公司外幣部位及因應匯率的波動採取避險，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年來通貨膨脹呈緩步上升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且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公司重大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為公司執行相關交易之依據，茲針對上述項目說明如下：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專注於本業之發展，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且本公司一向穩健經營財務健全，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資金貸與對象為直接持股100%股權之子公司宏致日本株式會社，主要係支應宏致日本株式會社其營運業務擴展之資金所需，上述交易均依規定經董事會通過後，並辦理公告申報作業，

資金貸與餘額均未超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之限額，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尚不致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子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之資金貸與對象均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股權之公司，主要係其支應其營運業務擴展之資金所需，上述交易均依規定經董事會通過後，並辦理公告申報作業，資金貸與餘額均未超過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之限額，對子公司之財務狀況尚不致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背書保證對象為間接持股100%股權之子公司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及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主要係協助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及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以向銀行取得融資額度為目的。上述交易均依規定經董事會通過後，並辦理公告申報作業，背書保證餘額均未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之限額，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尚不致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若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將嚴守「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同時亦依規定公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截至 103 年 5 月 13 日止

項 目	未完成研發計畫 之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 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 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 之主要因素
FPC 連接器(醫療用)	產品開發中	新台幣 1,000 萬	103 年 11 月	無
車用倒車雷達及 BCM 連接器	產品測試中	新台幣 800 萬	103 年 8 月	產品防水性測試
大電流連接器開發	產品測試中	新台幣 1,500 萬	103 年 10 月	大電流分析及是否 通過客戶及 UL 認
M.2 高速介面連接器 開發	產品測試中	新台幣 1,500 萬	103 年 6 月	高頻分析及設計驗 證
多款背掀式超薄型 FPC 連接器	產品開發中	新台幣 2,000 萬	103 年 11 月	無
超薄型低窄距板對 板連接器開發(手機 市場)	產品開發中	新台幣 3,000 萬	103 年 10 月	模具開發能力及自 動化設備開發能力

註：預計投入的研發費用係指該研發計畫預計投入的金額，惟實際認列「研發費用」之時點，須視研發計畫的完成進度以及投入性質始能確認之。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且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預期未來尚不致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財務業務受到重大不利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適時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掌握市場趨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惟最近年度並無重大科技變動，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及穩健之經營原則，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品質及效率。本公司企業形象一向良好，尚無有企業形象重大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台灣精工中心在101年第一季正式啟動後，可加速發展精密細間距連接器、筆記型電腦、平板、智慧型手機、汽車電子、網路通訊市場所需要之關鍵技術及產品，並在生產品質及技術累積上逐步產生效益；同時，亦將負責開發精密模具及模具零件，為集團模具統籌中心、有效運用及分配資源負責生產模具零件，供各廠成型及沖壓等製造單位使用，以降低成本及維持品質穩定。此外，針對製程高度自動化之產品及針對高階利基型產品將規劃在精工中心生產製造，同時為將核心技術掌握在台灣總部，亦將利用台灣豐富的技術人力資源，以培養優秀的產品開發、精密模具之設計與製造人員，建構完整的技術團隊，預期應可維持及提升本公司長期競爭力及獲利水準。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主要原料皆有兩家以上固定合格之供應商，以確保供貨品質、穩定性，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合併損益表銷售客戶佔銷貨淨額之比重逾10%者，主要有J客戶與I客戶。本公司連接器產品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因此，本公司主要客戶多為全球前五大筆記型電腦代工製造廠，其中J客戶及I客戶則為全球前五大筆記型電腦代工廠，致使成為本公司之主要銷售客戶，此尚屬合理。

綜上，本公司除上述之外並無對單一客戶銷貨有超過30%之情形，故本公司尚無銷貨集中之情事。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拓展海內外銷售客戶，亦積極開發其他領域之連接器產品，應可降低單一領域產品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長期參與公司經營，經營階層對公司有強烈的使命感，將公司之經營視為終身之職志，再加上員工認同公司發展方向，皆願意長期持有公司股票與公司共同成長，故本公司應無經營權改變之風險。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方法及年限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認列為處分損益，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8~43 年
- (2)機器設備：3~10 年
- (3)模具設備：2~5 年
- (4)其他設備：3~6 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三)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逾期帳款	A. 逾期帳款 0-30 天者 提列比率 10%； B. 逾期帳款 31-90 天者 提列比率 50%； C. 逾期帳款 91-120 天者 提列比率 70%； D. 逾期帳款 121 以上者 提列比率 100%；
2	備抵存貨 呆滯損失 準備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價	依據「財會第十號公報」之存貨續後評價規範，參照「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價」計算呆滯存貨損失準備。

(四)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之評鑑基礎及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34,850	1,922,429	2,514,3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244	53,014	76,461
應收票據淨額	3,377	2,228	3,279
應收帳款淨額	1,051,402	1,164,452	1,267,126
其他應收款	44,050	30,383	28,6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2,553	286,906	97,270
合 計	<u>\$ 3,419,476</u>	<u>3,459,412</u>	<u>3,987,177</u>

(2) 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短期借款	\$ 1,023,813	906,825	363,4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流動	-	15,070	48,344
應付票據	3,332	10,561	22,282
應付帳款	491,160	514,725	511,456
其他應付款	575,190	628,374	733,32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6,136	-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246,864	742,504
長期借款	<u>60,000</u>	-	-
合計	<u>\$ 2,153,495</u>	<u>2,348,555</u>	<u>2,421,369</u>

2.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419,476千元、3,459,412千元及3,987,177千元。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0%及44%係由4~5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6 個月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23,813	1,031,031	1,031,031	-	-	-
應付票據	3,332	3,332	3,332	-	-	-
應付帳款	491,160	491,160	491,160	-	-	-
其他應付款	575,190	575,190	575,190	-	-	-
長期借款	<u>60,000</u>	<u>64,798</u>	<u>-</u>	<u>-</u>	<u>-</u>	<u>64,798</u>
	<u>\$ 2,153,495</u>	<u>2,165,511</u>	<u>2,100,713</u>	<u>-</u>	<u>-</u>	<u>64,798</u>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6,825	912,583	912,583	-	-	-
應付票據	10,561	10,561	10,561	-	-	-
應付帳款	514,725	514,725	514,725	-	-	-

其他應付款	628,374	628,374	628,374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136	26,136	26,136	-	-	-	-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46,864	264,408	-	264,408	-	-	-
	<u>\$ 2,333,485</u>	<u>2,356,787</u>	<u>2,092,379</u>	<u>264,408</u>	-	-	-

101 年 1 月 1 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6 個月			2-5 年	超過 5 年
		現金流量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3,462	366,551	366,551	-	-	-	-	-
應付票據	\$ 22,282	22,282	22,282	-	-	-	-	-
應付帳款	511,456	511,456	511,456	-	-	-	-	-
其他應付款	733,321	733,321	733,321	-	-	-	-	-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742,504	808,000	-	808,000	-	-	-	-
	<u>\$ 2,373,025</u>	<u>2,441,610</u>	<u>1,633,610</u>	<u>808,000</u>	-	-	-	-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 283,270	4.92	1,393,405	193,411	4.66	901,295	263,023	4.81	1,264,352
美 金	50,414	29.81	1,502,589	59,813	29.04	1,736,970	67,889	30.28	2,055,33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41,728	4.92	205,260	221,235	4.66	1,030,955	115,249	4.81	554,002
美 金	26,321	29.81	784,497	23,235	29.04	674,744	24,313	30.28	736,076

(2) 敏感性分析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匯率改變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貶值或升值5%，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5,312千元及46,62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0,838千元及9,06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6. 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持有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②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③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2)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43,244	-	-	43,2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272,962	-	-	272,96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69,591	69,591
	<u>\$ 316,206</u>	<u>-</u>	<u>69,591</u>	<u>385,797</u>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53,014	-	-	53,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1,100	-	-	191,10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5,806	95,806
衍生性金融負債	-	(15,070)	-	(15,070)
	<u>\$ 244,114</u>	<u>(15,070)</u>	<u>95,806</u>	<u>324,85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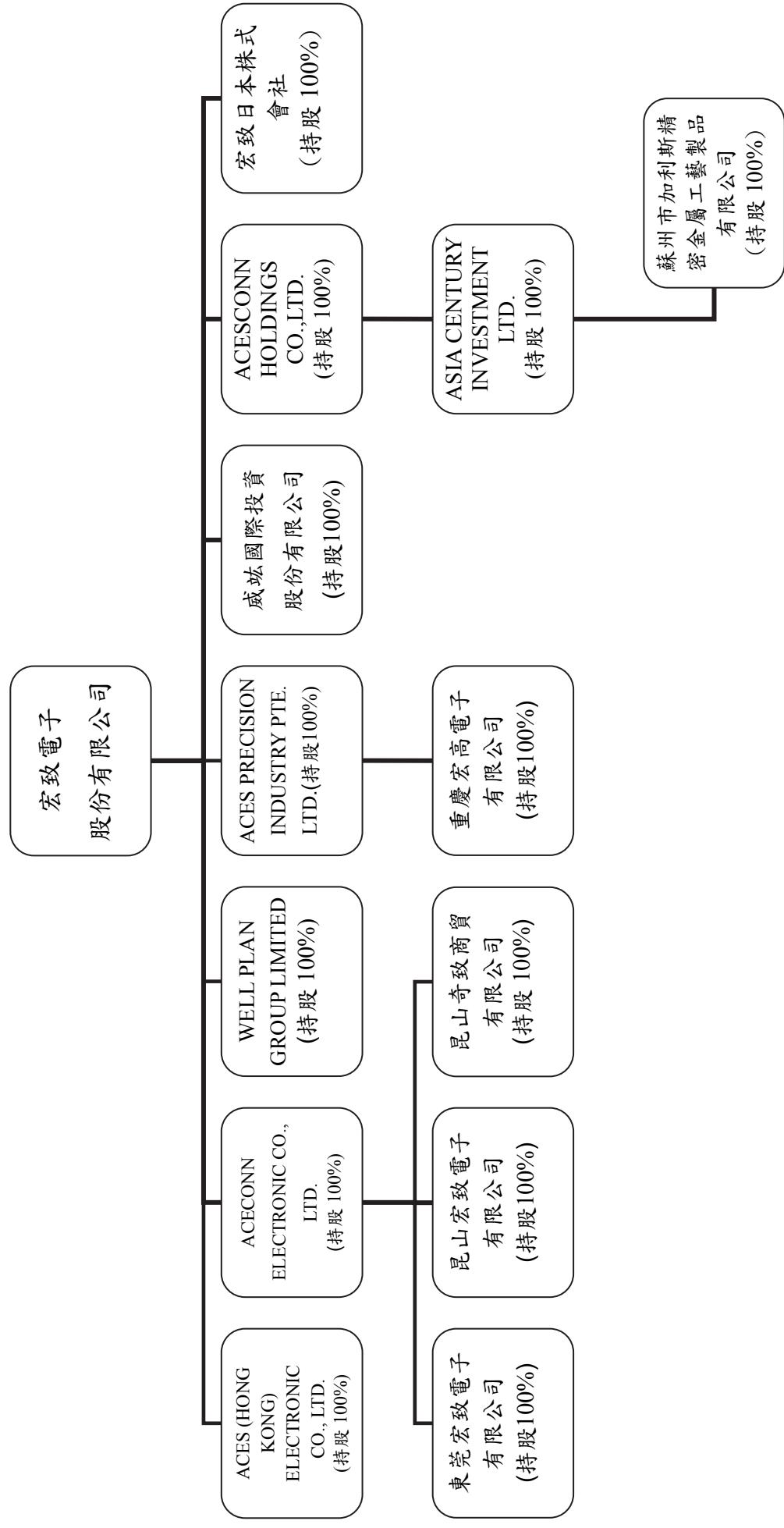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75,057	-	-	75,057
債券投資	1,404	-	-	1,4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7,270	97,270
衍生性金融負債	-	(48,344)	-	(48,344)
	<u>\$ 76,461</u>	<u>(48,344)</u>	<u>97,270</u>	<u>125,387</u>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千元)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2004/09/23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9,579	連接器買賣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2004/08/18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9,587	連接器買賣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2002/05/21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318,665	一般投資業務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1999/07/15	50 Serangoon North Avenue 4 #01-02 First Centre Singapore (555856)	97,634	連接器買賣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2002/12/10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街口村	115,301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2003/02/12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周市鎮青陽北路 578 號	326,422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2008/06/13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花橋鎮兆丰路 8 號	9,087	連接器買賣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2010/07/07	中國重慶市銅梁縣銅梁工業園區飛龍路 26 號	77,310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02	桃園縣中壢市東園路 13 號	100,000	一般投資業務
ACESCONN HOLDINGS CO.,LTD.	2012/01/09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351,112	一般投資業務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2007/01/03	Equity Trust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267,723	一般投資業務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2005/10/21	中國江蘇省昆山開發區馬塘路 102 號	256,682	連接器之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2012/09/03	日本東京都立川市錦町一丁目 8 番 7 号	7,474	連接器研究發展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本公司各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包括連接器等相關電子零組件之設計、研發、測試、製造及銷售，以及投資事業。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率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万丁	9,800,000	100%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成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鎧蟬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万丁	300,000	100%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成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鎧蟬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万丁	300,000	100%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成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鎧蟬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万丁	3,501,850	100%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宗霖		
	董事	韋秀萍		
	總經理	楊宗霖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万丁	—	100%
	董事	黃文成		
	董事	盧聰華		
	總經理	林盈運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万丁	—	100%
	董事	黃文成		
	董事	盧聰華		
	總經理	許勝賢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万丁	—	100%
	董事	黃文成		
	董事	張中亮		
	監事	盧聰華		
	總經理	黃文耿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率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萬丁	—	100%
	董事	黃文成		
	董事	盧聰華		
	監事	呂怡興		
	總經理	張中亮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萬丁	10,000,000	100%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成		
	董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宗霖		
	監察人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嗣洋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董事/ 代表人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萬丁	12,000,000	100%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董事/ 代表人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萬丁	9,150,000	100%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萬丁	—	100%
	董事	楊宗霖		
	董事	黃文成		
	監事	呂怡興		
	總經理	黃飛雄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代表董事	盧聰華	2,000	100%
	代表董事	加藤宣和		
	董事	黃仁烜		
	總經理	楊宗霖		

註：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及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為有限公司，無股數。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截至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公司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值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 盈餘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LTD.	9,579	803,589	553,967	249,622	2,092,312	6,137	8,587	28.62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9,587	190,952	123,810	67,142	324,489	645	1,049	3.50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318,665	2,739,658	34,746	2,704,912	0	(48)	126,726	12.93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97,634	55,584	17,802	37,782	55,184	7,199	(1,200)	(0.34)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15,301	762,593	293,667	468,926	1,137,321	9,386	701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26,422	3,309,592	1,124,587	2,185,005	2,398,109	104,774	120,738	—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9,087	82,882	58,202	24,680	163,856	6,250	4,954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77,310	195,285	204,944	(9,659)	293,538	(12,493)	(7,724)	—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26,325	72	126,253	8,658	8,631	10,145	1.01
ACECONN HOLDINGS CO.,LTD.	351,112	328,754	0	328,754	—	(1)	(24,855)	(2.07)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267,723	239,771	0	239,771	—	(54)	(11,192)	(1.22)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256,682	298,557	75,716	222,841	—	(5,816)	(11,215)	—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7,474	10,555	7,845	2,710	44,249	2,225	678	339

註：東莞宏致、昆山宏致、昆山奇致、重慶宏高與蘇州市加利斯為有限公司，無股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

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

依據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十二規定，本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公司之從屬公司，故依規定無需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應揭露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發行額度上限壹仟萬股，一年內辦理，辦理情形如下：

- (1)民國 102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並未辦理私募普通股。
- (2)因期限將屆，考量公司狀況，業經民國 103 年 5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於剩餘期間內不繼續辦理私募計畫。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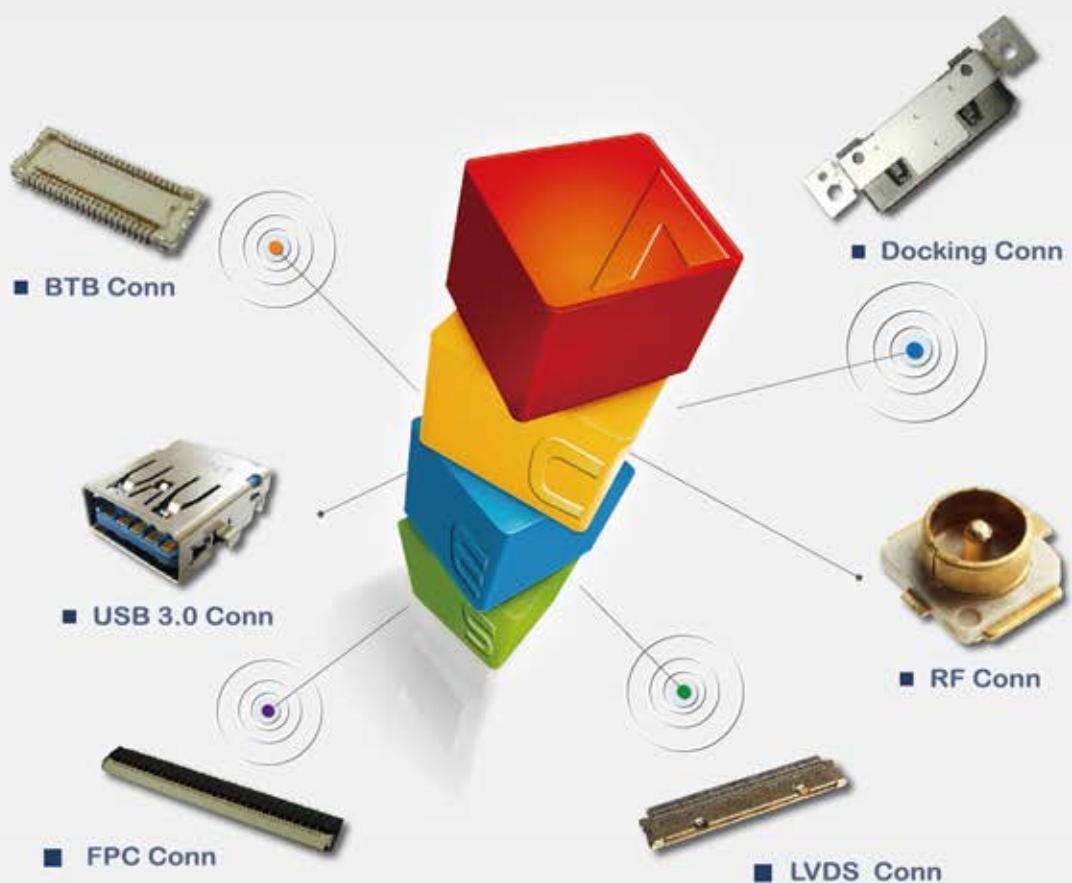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万丁





ACES Electronics Co., Ltd.

www.acesconn.com